

普通股股票代碼：6024

2020年

 **群益期貨**
CAPITAL 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110年3月31日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

一、發言人

姓名：李文柱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700-2888

電子郵件信箱：marklee@futures.capital.com.tw

二、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文采

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 2700-2888

電子郵件信箱：dan_chen@futures.capital.com.tw

三、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32樓及地下一樓

電話：(02) 2700-2888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2段633號3樓之6

電話：(04) 2319-9909

四、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 B2

電話：(02) 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李逢暉、鍾丹丹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三、公司榮譽榜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56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 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58
肆、募資情形	59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9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 情形	63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64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總體經濟環境及本公司所屬產業之趨勢 概況	7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75
五、勞資關係.....	75
六、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概況.....	8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	8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3
一、財務狀況.....	213
二、財務績效.....	213
三、現金流量.....	21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 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4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21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	22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 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 事項.....	22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回顧2020年，受到新冠狀病毒肺炎影響、中美貿易戰衝突持續、美國選舉年等不確定性因素干擾整體投資環境，本公司2020年國內期貨經紀業務交易量總口數4,984萬口，市占率7.30%，相較2019年3,953萬口，增加26%。海外期貨市場交易量817萬口，市占率20.8%，相較2019年774萬口，增加5.5%。2020年全年合併收益為2,426,236仟元，相較2019年增加26.58%；合併稅前淨利為784,506仟元，相較2019年，增加5.08%；合併稅後淨利為622,344仟元，相較2019年增加3.78%。由於國內外央行調降利率，公司利息收入大幅減少，但因為群益期貨各項主要經紀及自營業務仍穩健成長，加上槓桿外匯保證金業務動能增加，公司營運目標以多元化業務及獲利分散為發展方向，打造多引擎獲利模式，因此提高公司2020年整體業績。

群益期貨在金融科技發展上除迅速掌握市場趨勢外，同時也積極建置自主IT全球交易平台。獨創市場的自媒體經營，如群益觀點、股科大夫、群益早安等，搶先分析全球投資商品及市場，不論在基本面或是市場面，專業分析提供群益客戶即時投資資訊，都讓客戶決勝千里贏在先機。並於2020年成立數位增長處，將全力發展金融數位升級，以使用者為中心，提升交易體驗、優化投資情報、建立社群投資生活圈，朝向全方位智慧金融數位服務，目的就是要將更好的產品及使用者的體驗，提供到客戶端，突顯品牌高價值服務的核心經營理念，致力成為最感動顧客的數位金融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設置有七席董事(包括三席獨立董事)，皆在金融產業中具有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專業、國際市場及領導決策之專業。藉由董事之豐富金融經驗與各類經營專長等多樣化的背景，以落實經營監督與管理，有助於推動公司整體發展策略、經營績效、健全企業營運制度與保障投資人權益。此外，群益期貨也將持續落實服務實體經濟、強化公司治理、充分保障股東權益，執行嚴謹的法令遵循及內控內稽制度，在追求長期穩定獲利同時建構安全投資環境，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2020年	2019年
收益	2,426,236	1,916,778
費損	2,055,139	1,739,116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413,409	568,952
稅前淨利	784,506	746,614
稅後淨利	622,344	599,6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9%	11.87%
純益率(%)	25.65%	31.29%
資產報酬率(%)	1.42%	1.47%
稅後每股盈餘(元)	3.07	3.4

三、未來營運計畫及發展策略

疫情時代，雖然疫苗研發成功問市，各國政府仍可能持續推出大規模紓困計劃、再加上氣候異常現象，造成農產品價格上漲，與美元走勢不明確。未來仍有諸多因素牽動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市場波動擴大，避險需求增加，而台灣及國際期貨市場交投熱絡應會持續，交易量有機會再往上走高，對期貨業總體營運效益為佳。

2021年發展策略如下：

1. 深耕並複製領先的海外市場業務：利用 DMA 的優勢，推廣大中華區交易 CME Group、HKEx、SGX、Euronext、EUREX、ICE 等具會員資格之交易所商品。推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個股期貨及 ETF 避險，專業保護客戶資產，提升業績及獲利。
2. 精進證、期自營團隊並引進高頻造市/價差套利/場外交易的專業人才，增加自營收入來源並分散風險。
3. 發揮槓桿交易商首選品牌優勢，除加強推廣既有之外匯保證金及黃金、原油商品，也掌握新業務開放契機，例如：開放期貨業務員轉介、僑外資參與交易、發行新種 CFD 商品(包括美股 CFD、其他股票及指數型 CFD)，並且引進國外合作夥伴及通路，開發大中華區及東南亞客群，提供避險投資多元選擇。
4. 設立商貿公司服務現貨商辦理 LME 實物交割及倉單相關業務，包括：倉單交換、倉單銷售、倉單採購、倉單質借等，以增加獲利多元來源並落實服務實體經濟。
5. 規劃數位增長藍圖，以自主研發、企業合作、行銷活動、產學合作等方式，推動三大數位轉型戰略，包括：強化業務動能、優化投資情報、提升交易體驗。
6. 發揮資訊優勢，香港開發完成自有獨家全球期貨交易平台(黃山報價行情/phoenix 交易中台)連結全球交易所，並逐步納入新興國家市場(例如：泰國、越南、印度等地)，提供大中華區客戶 B2C 跨市場交易平台及客製化服務。此外，建置香港官網並計畫取得4、5號牌，透過投資顧問諮詢之合作，協助客戶參與期貨市場交易。
7. 香港子公司完成中國市場外資資格申請，並透過獨有之期貨交易平台，協助客戶參與中國期貨與選擇權市場交易。
8. 伺機投資大陸期貨公司，結合上海、成都子公司發揮綜效。
9. 增加閒餘自有資金投資商品種類，包括外幣存款、申購債券型基金及投資股票型/ETF 基金等，增進公司收益。
10. 持續加強內控內稽、法令遵循並嚴守風控，進行資安、防制洗錢、公平待客原則等教育訓練。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強化公司治理，持續推動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誠信經營委員會的獨立性及有效運作，追求進入公司治理100成分股。
11. 貫徹企業文化，持續深入校園(培育外匯新力軍)，加強產學合作(提供暑期工讀實習機會)，廣招培訓業務新人(校園及職工會金融徵才)，推動選才、育才、留才、用才四步驟均衡發展。
12. 打造幸福職場及實踐社會公益，善盡環境、社會、治理(ESG)的企業責任並結合核心價值--數位創新、價值服務、永續經營。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1997年02月26日

總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話：(02)2700-2888

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2段633號3樓之6 電話：(04)2319-9909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 要 紀 事

- 1997年 2月26日設立群益期貨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1998年 3月取得一般結算會員資格，提供兼營期貨商及IB結算服務。
- 2000年 12月成立群益期貨台中分公司。
- 2003年 2月取得期貨顧問事業之資格。
- 2003年 12月開始經營期貨自營交易業務。
- 2004年 5月轉投資成立群益期貨經理(股)公司，經營全權委託業務。
- 2006年 7月取得台灣期貨交易所造市商資格。
- 2008年 5月15日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
- 2008年 9月獲准至大陸地區推展期貨顧問業務與教育訓練。
- 2009年 4月27日本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010年 7月獲准經營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
- 2010年 8月獲准兼營期貨經理事業。
- 2011年 7月總公司搬遷至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現址。
- 2012年 8月獲准轉投資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 2012年 9月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7公司治理認證。
- 2013年 2月榮獲英國標準協會BSI「BS 10012個人資料保護認證」。
- 2014年 4月香港子公司取得聯交所股票選擇權造市交易權資格。
- 2014年 5月15日取得歐洲交易所造市商資格。
- 2014年 8月獲准兼營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 2014年 11月獲准轉投資群益國際資訊及再轉投資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 2015年 7月獲准兼營證券自營業務。
- 2015年 7月獲准轉投資 True Partner Advisor (HK) 9號牌資產管理業務。
- 2016年 2月香港子公司獲准與大陸地區進行證券及期貨交易業務往來。
- 2016年 8月獲准兼營槓桿交易商業務。
- 2016年 12月首家獲得中央銀行核准經營外幣保證金業務。
- 2016年 12月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公司獲准在上海自貿區設立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WOFE)。
- 2017年 10月16日本公司股票於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三、公司榮譽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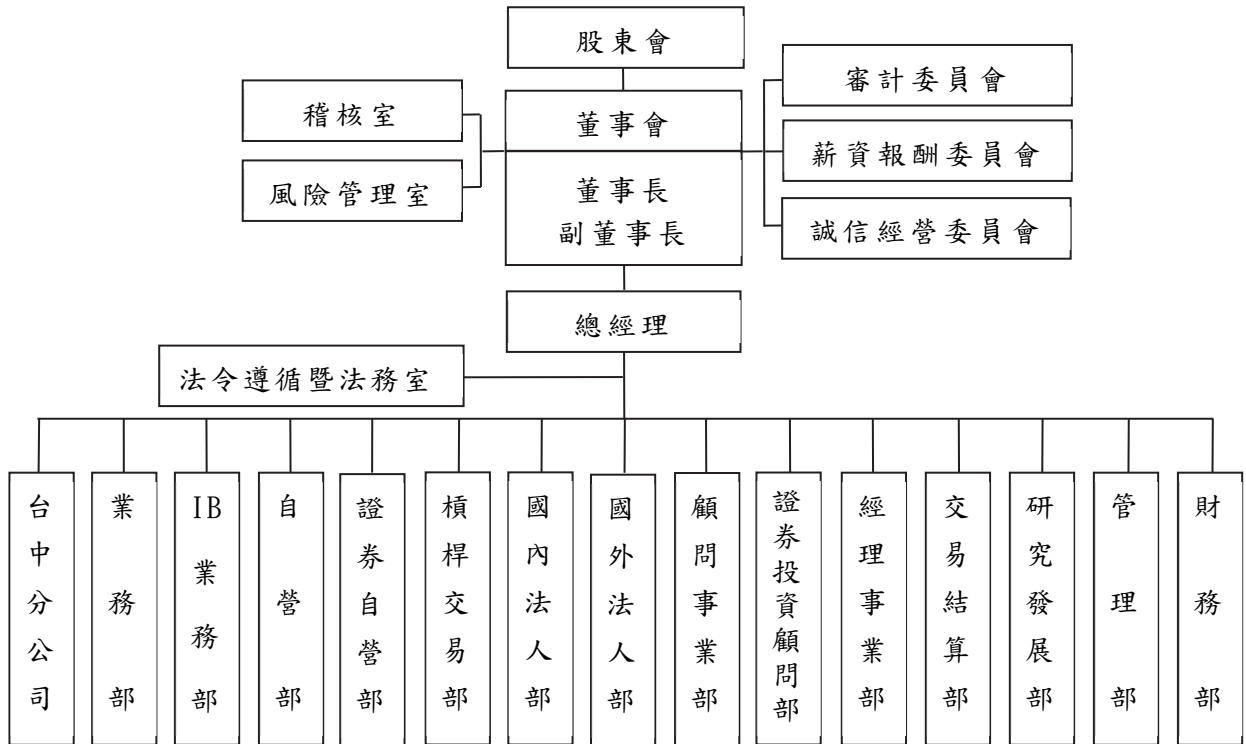
時間	頒獎-核准單位	獎項-事蹟內容
1997.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金犇獎-傑出證券人才獎--孫天山董事長
200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六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蔡鎮村副總經理
2005.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八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孫天山董事長
2005.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孫天山董事長
2009.03	台灣期貨期交所	2008年台灣期貨市場專營期貨經紀商〈交易量優異獎〉
2009.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屆金犇獎-傑出金融創新團體獎--群益期貨
2009.08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SGX-DT經紀、自營雙交易會員
2010.06	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期貨公會常務監事召集人--孫天山董事長
2010.10	CME 交易所集團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驗證通過直接交易(DMA)至CME交易所
2011.03	CME 交易所集團--CME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芝加哥商品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3	CME 交易所集團--CBOT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芝加哥期貨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6	CME 交易所集團--COMEX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紐約商品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6	CME 交易所集團--NYMEX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紐約商業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一屆金犇獎-特殊貢獻獎--朱兆銓獨立董事
201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一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賈中道總經理
2011.07	NYSE Euronext 交易所集團 -- NYSE Liffe 交易所	台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紐約泛歐交易所集團-倫敦國際金融期貨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股票期貨交易競賽活動營業據點平均交易量第一名
2012.07	CME 交易所集團選擇權電子交易	亞洲第一家期貨商提供客戶CME Group 選擇權電子交易
2012.07	Eurex 歐洲交易所	獲准成為歐洲交易所會員並且建置直接交易下單(DMA)
2012.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賈中道總經理
2012.12	洲際交易所--ICE Futures US	獲准成為ICE洲際美國期貨交易所會員並建置直接交易
2013.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二屆金犇獎-傑出金融創新團體獎--群益期貨
2013.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二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陳文采執行副總經理
2013.08	FUTURES & OPTIONS WORLD	FOW Awards for Asia 2013 --年度非金控最佳期貨商
2014.05	台灣期貨期交所	Eurex/TAIFEX Link 我國期貨自營商報價獎
2014.10	洲際交易所--ICE Futures Europe	獲准成為ICE洲際歐洲期貨交易所會員
2014.11	台灣期貨期交所	歐臺期及歐臺選交易推廣績效優良獎
2015.02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2014 台灣最大交易量獎
2015.03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2014 成長之星獎
2015.11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一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年度貢獻獎第4名
2015.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一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理事業交易貢獻獎第3名
2015.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三屆金犇獎--傑出加薪獎
2016.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3名
2016.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人民幣匯率選擇權造市績優第1名
2016.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理事業交易量第3名
2016.11	香港期貨日報	群益期貨(香港)-第三屆全球衍生品實盤交易大賽-優秀交易商獎
2017.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4名
2017.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人民幣匯率選擇權造市績效第3名
2017.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歐元兌美元期貨造市績效第3名
2017.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三屆期貨鑽石獎-美元兌日圓期貨造市績效第3名
2017.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李文柱總經理
2017.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四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毛振華執行副總經理
2018.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四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3名
2018.10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四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外資交易量3名

2019.08 1111 人力銀行	2019 年幸福企業大賞-服務業-投資理財類企業員工幸福感最高獎
2019.11 新加坡交易所	Top 5 North Asia Futures Brokers (SGX China Equities Index Derivatives)
2019.12 卓越雜誌	卓越證券評比-最佳個股期貨獎
2019.12 香港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基本金屬業務、貴金屬業務、黑色金屬業務-傑出合作夥伴獎
2020.08 台灣期貨期交所	第六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 3 名
2020.09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群益期貨(香港)-境外中介機構突出市場貢獻獎
2020.11 香港期貨日報	群益期貨(香港)-第七屆全球衍生品實盤交易大賽優秀 IT 服務獎
2020.12 香港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傑出期貨商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主要職掌
稽核室	衡量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並提出改善建議及追蹤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	負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執行及法務相關事宜之處理。
風險管理室	維護與監控公司所從事各項業務活動之風險辨識、衡量、控管與回應等機制的工作。
管理部	負責公司總務、行政與網路資訊之維護管理作業。
財務部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相關之業務。
交易結算部	負責接受投資人或期貨商委任從事期貨交易之執行與結算交割業務、受理投資人開戶及出入金等作業。
研究發展部	提供國內外商品訊息，商品策略開發與各類期貨商品之研究報告。
業務部	受託買賣主管機關公告之國內外期貨交易經紀業務、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並打造優化使用者體驗及以資料科學為核心的增長團隊。
IB 業務部	辦理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及協助期貨交易輔助人據點規劃、執行、招攬、追繳、教育訓練進行。
國內法人部	受託國內法人買賣主管機關公告許可業務；針對該業務的客戶開發與客戶相關業務服務和維護。
國外法人部	參與國際性相關組織活動，開發外資法人客戶。協助國外法人客戶介接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國內外市場並受託買賣商品等交易相關業務。提供國外法人相關之市場資訊、研究報告、交易資訊等服務。
自營部	以公司自有資金從事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各類商品買賣等業務。
證券自營部	兼營證券自營業務，依相關法令之規定，以自有資金於證券市場從事主管機關核准之各類商品的買賣。
槓桿交易部	依法承作主管機關核可之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
顧問事業部	招收期貨顧問會員，對期貨投資人提供專業之諮詢與建議。舉辦專業課程與增加附加價值之投資講座，依主管機關公告之顧問核可業務，包含建議、招攬、出版、講習。
證券投資顧問部	根據專業知識本質學能對總體經濟、產業、公司進行研究分析與預測，提供研究成果與預測方向。
經理事業部	辦理期貨全權委託交易業務相關之工作如研究、執行、交易、決定、招攬等相關工作。
分公司	受託買賣主管機關公告之國內外期貨交易經紀業務、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偕同配合總公司各項業務之推廣。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 未成年 子女 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 他人 名義 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 4)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群益金鼎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男	107.05.24	3年	86.07.08 86.07.08	90,166,223	56.63%	119,177,014	56.63%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家 經營管理研究班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執行 副總裁	群益期貨策略長 群益期貨(香港)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科技(成都)董事長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董事長 台灣群期貨交易所監察人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群益金鼎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濟智	男	107.05.24	3年	86.07.08 101.11.22	90,166,223	56.21%	119,177,014	56.63%	0	0	0	0	中華大學科技 管理研究所博士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創業投資董事長 群益國際控股董事長 群益證券(香港)董事 群益期貨(香港)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群益金鼎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男	107.05.24	3年	86.07.08 100.09.19	90,166,223	56.21%	119,177,014	56.63%	0	0	0	0	美國舊金山大學 行政管理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 李洲科技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閎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女	107.05.24 107.10.16	3年	101.06.19 107.10.16	1600	0.00%	2,031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 宏泰人壽董事	凱達實業董事長 豐盛投資董事 豐陽投資董事 泰發投資董事 朝隆投資董事 富鼎投資董事 泰盛投資董事 威旺投資監察人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莊志成	男	107.05.24	3年	101.06.19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時代法律事務所律師	時代法律事務所律師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國泰	男	107.05.24	3年	107.05.2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大學商學博士 台灣大學會計系教授	無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蕭芳菁	女	109.06.19	1年	109.06.19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法律研究所碩士 最高法院法官	蕭芳菁律師事務所 主持律師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下列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孫天山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策略長，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需求，以確實執行董事會決策事項。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 (註2)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13%)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2%)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0%)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3%)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9%)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8%)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82%)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8%)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34%)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
閱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25%)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58%)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54%)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3%)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8%) 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1.74%)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2%)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註2)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林長隆 (19.35%) 王婉玲 (11.70%) 凱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8%)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8%)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40%)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3.44%) 鴻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89%)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58%) 永達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2.56%)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87%)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73%)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02%)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6%)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1%)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03%)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5.8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1%)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8%)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7%)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83%)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43%)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16%)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91%)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註2)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29%)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7%)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3%)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8%)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93%) 宏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0.19%)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09%)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8%)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0%)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25%)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3%)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1%)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2%)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74%)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8%)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9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86%)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40%)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9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27%)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2%)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0%)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77%)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54%)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2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42%)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97%)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97%)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3%)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96%)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37%)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78%)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8%) 中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8%)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54%) 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75%) 鴻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66%) 勝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11%)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2%)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7%)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42%)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80%)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76%)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2%)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3%)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93%)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93%)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51%)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51%)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3%)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註2)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4.64%) 財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4.24%) 宏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2.84%)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2.71%)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92%)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1.70%)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23%)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7.19%) 德業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3.1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34%)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02%)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65%)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7%)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85%)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23%)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0.44%)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92.88%)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77%)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7%)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69%)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7%)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100.00%)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100.0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堉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89.86%)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0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8%)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5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9%)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9%)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3%)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5%)
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財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61%)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75%)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75%) 勝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14%) 財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5.14%) 中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50%)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6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1%)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1%)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32%)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1%)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88%)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4%)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9%)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二)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10年3月31日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須 之工 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	-	-	-	✓	-	✓	✓	✓	✓	✓	✓	-	0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代表人：劉敬村			✓	✓	-	✓	✓	-	-	-	-	-	✓	✓	-	0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	-	-	✓	✓	-	-	-	-	-	✓	✓	-	0
閎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	✓	✓	✓	✓	✓	✓	✓	✓	✓	✓	✓	-	0
莊志成		✓	✓	✓	✓	✓	✓	✓	✓	✓	✓	✓	✓	✓	✓	0
陳國泰	✓			✓	✓	✓	✓	✓	✓	✓	✓	✓	✓	✓	✓	0
蕭芳菁		✓	✓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3月31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姓名	備註 (註3)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董事長 兼任 策略長	中華民國	孫天山	男	91/03/18	1,332,317	0.63%	604,550	0.29%	0	0	政治大學企業經營管理研究班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執行副總裁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長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長 台灣期貨交易所監察人	-	註3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文柱	男	104/10/01	226,690	0.11%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華南期貨總經理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執行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文采	男	95/11/01	131,206	0.06%	0	0	0	0	佛羅里達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副總裁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執行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毛振華	男	94/09/06	105,394	0.05%	0	0	0	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康和期貨協理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睿玲	女	100/12/28	100,715	0.05%	0	0	0	0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系 元富期貨業務副總	無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維本	男	103/04/01	20,292	0.01%	0	0	0	0	高雄第一科大金融營運所碩士 永豐期貨業務經理	無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麗娟	女	95/06/01	94,777	0.05%	0	0	0	0	靜宜大學商學系 寶來期貨經理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淑貞	女	102/01/01	65,000	0.03%	0	0	0	0	高雄第一科大金融系 新際期貨協理	無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啟豪	男	109/09/14	0	0	0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法律博士 元大金控法律部副理 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楊耀宇	男	106/04/06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財金系碩士 商業週刊編輯部顧問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許績慶	男	94/01/01	43,830	0.02%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富期貨副理	無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威廷	男	98/08/01	155,573	0.07%	0	0	0	0	元智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系 永豐期貨副理	無	-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孝謙	男	99/06/10	70,402	0.03%	0	0	0	0	加州文大企業管理碩士 摩根大通證券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彭健城	男	101/07/02	1,300	0.00%	0	0	0	0	中大財金所 中興大期貨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宗維	男	103/07/14	45,000	0.02%	0	0	0	0	紐約哥倫比亞大學財務工程碩士 凱基證券業務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范振鴻	男	104/10/01	0	0	0	0	0	0	紐約市立大學財務金融EMBA 統一證券業務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卓正剛	男	105/04/01	0	0	0	0	0	0	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群益證券(香港)公司業務經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何卓逸	男	105/08/01	32,000	0.02%	0	0	0	0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資管所 巴克萊資本證券協理	無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慶南	男	109/11/16	0	0	0	0	0	0	中央大經濟系 日盛期貨業務副總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練靜蓮	女	92/05/02	49,975	0.02%	0	0	0	0	淡江大統計系 元大華期貨副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宗裕	男	107/04/01	35,000	0.02%	0	0	0	0	東吳大商用數學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鐘正皇	男	107/04/02	8,000	0.00%	0	0	0	0	台灣大財務金融學系博士 國票證券風險管理室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黃培倫	男	108/02/11	0	0	0	0	0	0	美國 Long Island University MBA 富邦證券資深經理	無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朱俊昌	男	109/04/0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資訊管理與傳播系 群益期貨IB業務部高級專員	無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端剛	男	108/10/21	0	0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銀行金融法碩士 國泰投信/國泰世華銀行副理	無	-	-	-
經理	中華民國	洪立強	男	109/04/01	15,000	0.01%	2,000	0.00%	0	0	成功大學水利暨海洋工程碩士 統一期貨副理	無	-	-	-
資深副理	中華民國	張雅茹	女	109/09/01	7,000	0.00%	0	0	0	0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系 群益期貨財務部資深副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張麗嬌	女	104/10/01	15,774	0.01%	0	0	0	0	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EMBA 康和證券資深經理	無	-	-	-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劉寶華	男	104/04/01	37,400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金鼎期貨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林秀珠	女	106/04/01	23,083	0.01%	0	0	0	0	實踐大學銀行保險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張穆旻	男	107/04/01	4,800	0.00%	0	0	0	0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尤柏亮	男	108/09/16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宏鑑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陳永霖	男	109/04/01	0	0	0	0	0	0	西華盛頓大學 企業管理碩士 康和證券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盧威良	男	109/04/01	100	0.00%	100	0.00%	0	0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元富期貨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張素芳	女	109/04/01	500	0.00%	0	0	0	0	虎尾科技大學 群益期貨高級專員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劉能傑	男	109/04/01	0	0	0	0	0	0	開南大學商研所 國泰期貨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吳忠憲	男	109/04/01	30,000	0.01%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企業管理系 台灣摩根史坦利證券-經理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黃政哲	男	109/08/31	0	0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新聞所 陽信銀行二等專員	無	-	-	-
高級專員	中華民國	陳志中	男	109/12/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中文系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協理	無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孫天山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策略長，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需求，以確實執行董事會決策事項。

(四)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9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0	0	0	0	5,163	240	240	0	0	0	0	0.87%	0.87%	0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7,712	7,712	72	72	0	35	4,548	1,365	1,365	0	0	1.26%	1.98%	0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0	0	0	0	0	35	35	0	0	0	0	0.01%	0.01%	33,381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0	0	0	0	0	150	150	0	0	0	0	0.02%	0.02%	6,010
董事	閩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1,721	145	145	0	0	0	0	0.30%	0.30%	0
董事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獨立董事	莊志成	480	480	0	0	862	95	862	0	0	0	0	0.23%	0.23%	0
獨立董事	陳國泰	480	480	0	0	862	90	862	0	0	0	0	0.23%	0.23%	0
獨立董事	蕭芳菁(註)	256	256	0	0	461	20	461	0	0	0	0	0.12%	0.12%	0
獨立董事	許嘉棟(註)	1	1	0	0	2	0	2	0	0	0	0	0.00%	0.00%	6,60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除董事會應負職責外,另部份獨立董事兼任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職務。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及酬勞之決定,係依公司法及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規定,納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及公司營運績效等因素並於公司章程明訂之,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酬金。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元

註:許嘉棟於109/1/2解任、蕭芳菁於109/6/19選(就)任。

註:給付司機報酬1,238千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1,000,000元	本公司(註8)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閔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許嘉棟、蕭芳菁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閔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許嘉棟、蕭芳菁	本公司(註8)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閔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許嘉棟、蕭芳菁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閔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蕭芳菁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閔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陳國泰	閔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陳國泰	閔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陳國泰	閔業投資(股)公司、 莊志成、陳國泰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許嘉棟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薪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 本公司自民國104年5月20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無監察人薪酬等資訊。

(六)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9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長	孫天山													
總經理	李文柱													
執行副總	陳文采													
執行副總	毛振華													
執行副總	林繼政(註)													
資深副總	何友文(註)													
資深副總	夏煥庭(註)													
副總經理	楊睿玲	21,324	21,324	1,002	1,002	18,855	18,855	1,217	0	1,217	0	6.81%	6.81%	無
副總經理	黃維本													
副總經理	林麗娟(註)													
副總經理	郭淑貞(註)													
副總經理	陳啟豪(註)													
專門委員	許振宗(註)													
專門委員	楊耀宇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林繼政109/5/1離職、何友文109/5/1離職、夏煥庭109/2/3就任、109/11/1離職、林麗娟109/4/1就任、郭淑貞109/4/1就任、陳啟豪109/9/14就任、許振宗110/1/1退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孫天山、陳啟豪	孫天山、陳啟豪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麗娟、郭淑貞、林繼政、何友文	林麗娟、郭淑貞、林繼政、何友文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許振宗、楊耀宇、夏煥庭	許振宗、楊耀宇、夏煥庭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文采、楊睿玲、黃維本	陳文采、楊睿玲、黃維本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李文柱、毛振華	李文柱、毛振華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4人	14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獎勵金、獎金、特支費、車馬費、實惠、配車、宿舍、租金、油資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年度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七)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策略長	孫天山	0	4,535	4,535	0.73%
	總經理	李文柱				
	執行副總經理	陳文采				
	執行副總經理	毛振華				
	副總經理	楊睿玲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郭淑貞				
	副總經理	陳啟豪				
	副總經理	黃維本				
	專門委員	楊耀宇				
	資深協理	何卓逸				
	資深協理	卓正剛				
	資深協理	彭健城				
	資深協理	許績慶				
	資深協理	張慶南				
	資深協理	李宗維				
	資深協理	陳威廷				
	資深協理	林孝謙				
	資深協理	范振鴻				
	協理	練靜蓮				
	協理	鐘正皇				
	協理	陳宗裕				
	協理	朱俊昌				
	協理	黃培倫				
	資深經理	李端剛				
	經理	洪立強				
	資深副理	張雅茹				
	高級專員	陳志中				
	高級專員	張麗嬌				
	高級專員	林秀珠				
	高級專員	劉寶華				
	高級專員	張穆旻				
	高級專員	張素芳				
高級專員	陳永霖					
高級專員	盧威良					
高級專員	劉能傑					
高級專員	吳忠憲					
高級專員	黃政哲					
高級專員	尤柏亮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4)財務部門主管(5)會計部門主管(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八)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資訊：

單位：千元；%

項目		109年		108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酬金總額	20,247	24,760	18,051	22,713
	占稅後純益比例%	3.25%	3.98%	3.01%	3.7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酬金總額	42,398	42,398	41,950	41,950
	占稅後純益比例%	6.81%	6.81%	6.99%	6.9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政策、標準，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另按實際出席情形支領車馬費。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部份係依職能及一般薪資水準，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資、獎金等報酬給予的監督事宜。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考量部門損益對全公司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由董事長議定，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本公司對未來風險之管控，必要時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進行內部控制，以防止錯誤發生，每年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面關聯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9年)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7	0	100%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7	0	100%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劉敬村	6	1	86%	
董事	閱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怡慧	5	2	71%	
獨立董事	莊志成	7	0	100%	
獨立董事	陳國泰	7	0	100%	
獨立董事	蕭芳菁	2	0	100%	109.6.19選任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決議情形
第八屆第 14 次 109.1.10	案由：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陳國泰獨立董事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修正後通過 案由：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修正後通過 案由：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修正後通過
第八屆第 15 次 109.2.17	案由：108 年度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事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孫天山董事長及列席主管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修正後通過
第八屆第 17 次 109.5.6	案由：108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員工酬勞發放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孫天山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經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意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08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位董事及獨立董事因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逐一迴避，未參與本案討論及表決 孫天山董事長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由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八屆第 20 次 109.11.11	案由：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監察人指派案 •孫天山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經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意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註1)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註2)	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評估範圍(註3)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方式(註4)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註5)	<p>(一)董事會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指標</th> <th>評估項目</th> <th>評分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12項</td> <td>4.80</td> </tr> <tr> <td>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12項</td> <td>5.00</td> </tr> <tr> <td>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7項</td> <td>4.80</td> </tr> <tr> <td>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4項</td> <td>5.00</td> </tr> <tr> <td>E.內部控制</td> <td>6項</td> <td>4.98</td> </tr> </tbody> </table> <p>(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指標</th> <th>評估項目</th> <th>評分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 <td>3項</td> <td>4.95</td> </tr> <tr> <td>B.董事職責認知</td> <td>3項</td> <td>4.95</td> </tr> <tr> <td>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8項</td> <td>4.86</td> </tr> <tr> <td>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 <td>3項</td> <td>4.95</td> </tr> <tr> <td>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 <td>3項</td> <td>4.57</td> </tr> <tr> <td>F.內部控制</td> <td>3項</td> <td>4.86</td> </tr> </tbody> </table> <p>(三)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指標</th> <th>評估項目</th> <th>評分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項</td> <td>5.00</td> </tr> <tr> <td>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5項</td> <td>4.75</td> </tr> <tr> <td>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7項</td> <td>5.00</td> </tr> <tr> <td>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3項</td> <td>4.89</td> </tr> </tbody> </table> <p>(四)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指標</th> <th>評估項目</th> <th>評分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項</td> <td>4.92</td> </tr> <tr> <td>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5項</td> <td>4.93</td> </tr> <tr> <td>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7項</td> <td>5.00</td> </tr> <tr> <td>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3項</td> <td>4.89</td> </tr> <tr> <td>E.內部控制</td> <td>3項</td> <td>4.89</td> </tr> </tbody> </table> <p>109年度本公司績效評估：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4.95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4.86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4.91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四)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4.93分，評估結果為「極優」</p>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項	4.80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項	5.00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項	4.80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項	5.00	E.內部控制	6項	4.98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項	4.95	B.董事職責認知	3項	4.95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項	4.86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項	4.95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項	4.57	F.內部控制	3項	4.86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項	5.00	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5項	4.75	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項	5.00	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項	4.89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項	4.92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項	4.93	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項	5.00	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項	4.89	E.內部控制	3項	4.89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項	4.80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項	5.00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項	4.80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項	5.00																																																																									
E.內部控制	6項	4.98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項	4.95																																																																									
B.董事職責認知	3項	4.95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項	4.86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項	4.95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項	4.57																																																																									
F.內部控制	3項	4.86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項	5.00																																																																									
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5項	4.75																																																																									
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項	5.00																																																																									
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項	4.89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項	4.92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項	4.93																																																																									
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項	5.00																																																																									
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項	4.89																																																																									
E.內部控制	3項	4.89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於109年8月25日第八屆第19次董事會決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陳啟豪副總經理擔任，其具備律師執業資格且於金融相關機構及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令遵循及法務相關事務單位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之專業資格，主要職掌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股東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其他依法令、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 (二)於109年11月設置公平待客委員會，由總經理、管理部、稽核室、交易結算部、業務部、國內法人部、國外法人部、IB業務部、顧問事業部、槓桿交易部、經理事業部之主管、台中分公司經理人、法令遵循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高階管理人員擔任委員，負責公平待客原則之規劃及推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平待客原則之落實。
- (三)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功能，於109年11月11日第八屆第20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每年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 (四)本公司於109年11月11日經第八屆第20次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成立誠信經營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成員人數三人。本委員會每年應至少召開一次，負責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公司部門執行成效。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出（列）席率，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三位獨立董事組成，三位成員資格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及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等公司規章、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9年)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莊志成	4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陳國泰	4	0	100%	
獨立董事	蕭芳菁	2	0	100%	109.6.19選(就)任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八屆第16次 109.3.26	報告事項：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第二屆第9次 109.3.16 •洽悉。	董事會決議： •洽悉。
	討論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108年度資訊安全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108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第二屆第9次 109.3.16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第八屆第18次 109.6.18	報告事項：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第二屆第10次 109.6.5 •洽悉。	董事會決議： •洽悉。
第八屆第19次 109.8.25	報告事項：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第二屆第11次 109.8.11 •洽悉。	董事會決議： •洽悉。
	討論事項： •109年上半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本公司證券自營業務主辦會計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制定運用主管機關金融檢查報告作業準則。	第二屆第11次 109.8.11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修正附件後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修正附件後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修正附件後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第八屆第20次 109.11.11	報告事項： •提升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報告。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第二屆第12次 109.10.30 •洽悉 •洽悉	董事會決議： •洽悉。
	討論事項： •109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110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 •110年度稽核計劃案。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第二屆第12次 109.10.30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董事會決議：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方式：

1. 本公司內部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每月就前月份查核項目情形，以書面彙總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列席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查核發現、違規缺失及改善處理情形，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3. 獨立董事若對內部稽核報告內容或其他稽核業務有問題及建議事項時，會與稽核主管直接相互聯繫，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上當面溝通或交換意見。
4. 本年度與會日期及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處理執行情形
109.3.16	審計委員會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全體委員決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09.3.26	董事會	•108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108年度資訊安全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9.8.11	審計委員會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全體委員決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09.8.25	董事會	•制定運用主管機關金融檢查報告作業準則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9.10.30	審計委員會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全體委員決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09.11.11	董事會	•110年度稽核計劃案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9.11.11	座談會	•各項業務別查核規劃 •內部稽核人員配置及現有成員之專業資歷	•稽核主管逐一詳細說明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1. 本公司財務主管、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董事會，針對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向董事、獨立董事當面溝通或交換意見。
2. 本公司定期每半年於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審查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時，財務主管、簽證會計師出席審計委員會，說明查核公司財務報表過程、範圍事項及相關法規更新情形，並與獨立董事充分相互討論。簽證會計師亦出席董事會，與各董事進行說明與溝通。每年度簽證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進行座談會。
3. 獨立董事若對財務報告內容或其他財務有問題以建議事項時，可與財務主管直接透過電話溝通，或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上當面溝通討論或交換意見。
4. 本年度與會日期及溝通情形

日期	會議	與會財務主管及會計師	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處理執行情形
109.3.16	審計委員會	財務主管 林麗娟 安侯建業 李逢暉會計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八屆第9次董事會決議每月單項目營業費用金額與預算數差異超過一定標準(20%以上且超過新台幣500萬元),應於主管月會進行差異分析報告,並配合每季財務季報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特別說明 會計師列席說明:經查核後擬出具無保留意見 全體委員決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09.3.26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9.6.5	審計委員會	財務主管 林麗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主管說明營業費用差異原因
109.6.18	董事會			
109.8.11	審計委員會	財務主管 林麗娟 安侯建業 李逢暉會計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109年上半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證券自營業務主辦會計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主管說明營業費用差異原因 會計師列席說明:補充報告證期局發函要求會計師應於第二季財務報告查核時,應針對新冠肺炎對於公司之營運收入、繼續經營及投資能力之影響查核。就整體評估,會計師判斷新冠肺炎對群益期貨第二季財報並無重大影響 全體委員決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09.8.25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9.10.30	審計委員會	財務主管 林麗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費用之實際金額與預算數差異報告 提升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報告 109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完成編製事宜 109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110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主管說明營業費用差異原因 全體委員決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09.11.11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09.11.11	座談會	安侯建業 李逢暉會計師 鍾丹丹會計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師查核工作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溝通 會計師查核確保獨立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師逐一詳細說明,確保查核作業之專業、公允及獨立性

(三)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全體三位成員資格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薪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行 公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需 相關 料系 之公 私立 大專 院校 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考 試及 格 領 有證 書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莊志成		✓	✓	✓	✓	✓	✓	✓	✓	✓	✓	✓	✓	✓	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陳國泰	✓			✓	✓	✓	✓	✓	✓	✓	✓	✓	✓	✓	0	109年1月10日新任
委員	李伸一		✓	✓	✓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7 月 10 日至 110 年 5 月 23 日

最近年度(109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7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莊志成	7	0	100%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陳國泰	7	0	100%	109年1月10日新任
委員	李伸一	7	0	100%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最近年度之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決議/處理情形	出席委員
第四屆第 11 次 109.1.20	案由：本公司 108 年下半年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發放案 •本案經列席主管說明後，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核備。	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
第四屆第 12 次 109.2.17	案由：108 年度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事宜 •本案經各相關主管說明、迴避，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
第四屆第 13 次 109.3.16	案由：擬調整管理部網路資訊處科級單位及主管異動其薪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管理部財務處獨立為財務部並規劃處級單位及主管異動薪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槓桿交易部代部主管、業務部副主管、業務部業務一處主管異動其薪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級以上主管晉升建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本公司擬修訂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股東會報告。	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
第四屆第 14 次 109.4.22	案由：造市自營部及自營部主管異動其薪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薪資調整建議案 •本案經董事長說明、陳執行副總文采迴避後，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後通過。本案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現金)發放案 •本案列席主管迴避後，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後通過。本案請送董事會審議，並請提 109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案由：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1.本案除陳獨立董事及莊獨立董事酬勞金額，其餘董事酬勞經莊志成主席徵詢全體委員同意後通過。 2.本案有關陳獨立董事酬勞金額乙節，經陳獨立董事討論及表決時已迴避，主席徵詢在場委員同意後通過。 3.本案有關莊獨立董事酬勞金額乙節，經莊獨立董事討論及表決時已迴避，由李伸一委員擔任代理主席後，經主席徵詢在場委員同意後通過。 4.本案本委員會對於會議討論其成員之薪資報酬事項，均於當次會議說明，且討論及表決時均予迴避，且無代理其他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行使其表決權。 5.請送董事會審議，並請提 109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
第四屆第 15 次 109.6.5	案由：造市自營部期權造市處主管聘用之薪酬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
第四屆第 16 次 109.8.11	案由：修訂外幣保證金銷售與轉介獎金試行專案名稱，並納入差價契約商品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案由：法令遵循暨法務室主管陳啟豪申請留職停薪復職及晉升、薪資	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

	<p>調整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案由：財務部許華珊高級專員晉升之薪酬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案由：擬免除自營部 108 年度獎金計算基礎損失金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案由：本公司 109 年上半年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發放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第四屆第 17 次 109.10.30</p>	<p>案由：顧問事業部部級主管聘用之薪酬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案由：擬合併「自營部」及「造市自營部」暨相關人員異動之薪酬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案由：廢止「造市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案經列席人員完成說明後離席，主席徵詢全體委員討論後通過，請送董事會審議。 	<p>莊志成 陳國泰 李伸一</p>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organization.asp?xy=15&xt=1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本公司由管理部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公司網站並設有「投資人關係聯繫窗口」專區，亦有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法令遵循暨法務室等各單位提供各利害關係人進行聯繫及處理各項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本公司係依股東名冊及每月持股申報確認作業，以掌握股東持股及名單。並依規定據實揭露於年報中。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往來依資訊系統差異化來達成風險控管及建立防火牆機制並執行之。本公司訂有「關係企業、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其餘爰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人開戶從事期貨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人開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管理暨信用交易開戶及交易作業辦法」以規範內部人等交易情事。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作業程序」。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所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參考範例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本公司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考量，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董事會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其中3位為獨立董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
(一)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有責任，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議決之職權。為應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應由具備商務經驗、財務或資產管理專才之成員組成；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應符合性別平等原則。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至少1人。現任董事有5位男性及2位女性董事。孫天山董事長、王濬智、劉敬村及李怡慧董事皆在期貨、證券金融產業中具有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專業、國際市場及領導決策之專業。莊志成、蕭芳菁、蕭芳菁獨立董事為現任執行董事。詳細資料資訊請參閱本報第8頁。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是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有審計、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為推動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自願設置誠信經營委員會。未來為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得考量董事會規模及獨立董事人數，設置風險管理、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三)本公司於109年11月1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評估之範圍包括全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會內部自評或功能性委員會，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彙整評估結果提進行績評估。本公司已於109年3月25日第八屆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成員皆具備職務所需之專業知識，目前以前以統計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參與公司治理之進修與訓練等，為董事會進行每年定期之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之治理人員，並指定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於109年8月25日第八屆第19次董事會決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本公司陳啟豪副總經理擔任，其具備律師執業資格且於金融相關機構及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律及法務相關事務達三年以上之專業資格，主要職掌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職掌、製作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會之職掌、提供董事會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會之職掌、及其他依法令、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109年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重點如下： 董事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報P22-P24。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報P25-P27。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報P27-P30。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取措施，請參閱本報P42-P45。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客戶服務中心，其聯繫窗口及聯絡方式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提供各項意見；另公司網站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我們致力創造利害關係人的最大利益，並保持良好暢通且多元的溝通管道，發掘問題並提出因應對策。 • 發言人：李文柱總經理 電話：(02)2700-2888 e-mail: marklee@futures.capital.com.tw • 代理發言人：陳文采執行副總經理 電話：(02)2700-2888 e-mail: dan_chan@futures.capital.com.tw • 群益客戶服務中心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02) • 群益股務代理部電話：(02)2702-3999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查閱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default.asp?xy=1&xt=1 (二)本公司依規定將相關資訊揭露於主管機關公開資訊觀測站。 1.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 https://www.capital.com.tw/en_v7/futures/aboutfutures.aspx 2. 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相關作業，均有各相關部門各司其職。 3. 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於公司網站揭露其聯絡窗口及聯絡方式，提供投資人便利的溝通管道。 4.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資訊及錄影檔案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三)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查核及核閱，委任會計師對合併公司出具查核意見前，需針對合併公司所有組成個體(含國內外所有子公司)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但基於會計師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需要足夠時間，故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有審計實務上之困難，但目前公司仍積極與會計師討論審計時程的安排，以符合公司治理之需求。</p>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訂有各項人事管理規章，並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及「員工意見箱使用要點」，舉凡對業務內容、作業流程、行政措施、規章制度、對經營有助益或對個人權益受到侵犯或影響之意見，工作者均可提出。</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各種法令規定假別，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等，亦提供員工各類優惠費率之各式保險(意外險、壽險、醫療險、儲蓄險等)，另提供員工婚喪喜慶、急難救助等補助，以及舉辦一系列員工活動，增進同仁對公司的向心力與認同感。</p> <p>(三)投資者關係與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客戶服務中心，其聯繫窗口及聯絡方式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提供各項意見；另公司網站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我們致力創造利害關係人的最大利益，並保持良好暢通且多元的溝通管道，發掘問題並提出因應對策。</p> <p>(四)供應商關係：對於供應商的信譽、風險管理、勞工與人權、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等面向，明確將企業道德與誠信、風險管理、勞工與人權、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等面向列入外，與各類供應商新訂合作契約時，須填寫「供應商社會責任自評表」，就數項ESG要求進行自我檢視，並簽署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政策」承諾書。本公司定期於每年第四季對合作供應商進行綜合評估，由單位承辦人填寫「供應商評估表」，篩選出待改善廠商，進行後續追蹤檢討及改善。</p> <p>(五)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多具有證券專業素養，相關進修課程則依進修規劃辦理，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109年本公司7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皆完成6小時以上進修課程，新任董事亦完成12小時進修課程，總計達51小時，涵蓋各種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企業倫理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等相關課程。</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制度」並於107年經董事會修正通過，以作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各項業務均依主管機關內部控制制度辦理，且設專責單位執行控管並呈報經營管理階層。 風險管理室，每半年一次向董事會進行報告，以適時的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之情形，並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109年度已於1月份與7月份董事會進行半年度報告。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公平待客準則」，內容涵蓋有公平誠信訂約、注意與忠實義務、廣告招攬真實、商品或服務適合度、告知與揭露、複雜性高風險商品銷售、酬金與業績衡平、申訴保障及業務人員專業性等各項原則。並設置公平待客委員會，負責公平待客原則之規劃及推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平待客原則之落實。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對保障客戶權益之作業，均有明確遵行之規範，有關客戶權益，申訴處理等事件，均有專責之稽核及法務人員負責辦理。 (八)本公司每年辦理各階主管教育訓練課程，培養決策判斷、經營管理能力。每年員工晉升核議名單，由董事會核定經理級以上主管之晉升名單。 公司目前除總經理之外，由二位執行副總，分別負責督導公司之業務發展、財務及管理業務。 (九)群益金融集團每年皆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評鑑，共計1,600家上市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108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共計1,600家上市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受評上市公司排名21%~35%之公司。本公司致力提升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五大類項目，109年度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準則」，並針對未得分項目進行檢討，思考改善措施。			強事項與措施。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致力提升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準則」，並針對未得分項目進行檢討，思考改善措施。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欄位敘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p>一、依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tandards)，訂定本公司「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評估辦法」，以檢視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等永續議題，並執行重大性議題分析。針對環境、社會、數位化等等)等特定議題(包括：節能減碳、氣候變遷、政治事件和相關性之評估過程。執行重大性議題分析時，每個考量面都應當評估對利害關係人評價和決策的影響及經濟、環境和社會衝擊的顯著程度。</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p>二、本公司由管理部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方面之運作，主要職掌事項為訂定及檢討各項企業社會活動計畫表。本公司各項政策，負責彙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企業社會服務與永續發展等原則訂定之，以促進並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並每年定期(109年3月26日、110年3月25日)向董事會報告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及實施成效，請參閱本年報P39-P42。</p>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一)本公司為金融期業，屬低破產業、無生產製造產品出售，亦無售出產品包裝材料被要求回收之情事，無環境污染之情形，尚不適宜用ISO14001。本公司要求全體同仁共同推動節能減碳、落實公司永續經營政策。</p> <p>(二)本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如持續推廣電子帳單，減少紙張使用；內部使用及內部分發，減少紙張再使用；外部政府單位印紙及信封、牛皮紙袋雙重使用，並作為內部傳遞袋；為避免粉塵回收架，回收紙張再使用；信封、牛皮紙袋均交回原廠回收處理，並採用環保粉，公司定期進行工作環境品質檢測作業。由管理部為環境管理專責單位。</p> <p>(三)全球氣候變遷形成氣候異常頻繁發生，本公司審視氣候變遷相關議題對公司營運造成的影響及風險，發展因應營運策略。</p>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	√	<p>(四)本公司為金融期貨業，並無歸屬於範疇一之碳排放量。配合節能之環保政策陸續汰換耗能設備，透過使用各項節能設施、進行自主檢查及政策宣傳，提倡省電、省水節約能源，並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提升各項資源之使用效率等環境保護政策，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p>	無重大差異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註2)	評估項目
無重大差異	(一)本公司與員工所訂之勞動條件，如工資、休假、請假、退休、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之規定，以保障員工權益，並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本公司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明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全民健康保險、甄試、進用或受僱者之分發、配置、考績、陞遷、教育訓練參加求職者之招募、甄試、進用或受僱者之分發、配置、考績、陞遷、教育訓練對薪資給付等政策，不因性別、性傾向、年齡、種族、宗教而有差別待遇。	四、社會議題 之政策？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無重大差異	(二)本公司規章制度之制定，皆依據公平性與合理性。每年連結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薪資報酬委員會個人績效，作為年度調薪與發放節慶及年終獎金之依據。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定期檢視工作環境，定期提供健康檢查，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所需之安全防護設備，定期駐診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問題預防之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請參閱本報P77。	(三)公司是否對員工工作環境、安全與健康之實施教育？
無重大差異	(四)為培育各類專業人才，本公司依各層級人員不同職涯階段及組織發展需求，規劃全方位之培訓計畫，提供同仁及時及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以達到組織人才發展至本公司舉辦金融專題演講。辦理群益大學、專業訓練及邀請專家學者之搖籃。另透過全省視訊會議及廣播連線之方式密集辦理專業人員訓練，以提昇營業同仁之專業素質及技能，同時為加強化學學習效果，製作多項e-learning訓練課程，運用各項e化系統，讓同仁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為鼓勵同仁取得相關金融證照，訂定各項專業考試獎勵、證照考試報名費補助相關辦法。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無重大差異	(五)本公司依規定每年定期申報消防安全檢查以確保顧客安全。在營業場所投保公共意外險，確保顧客安全。客戶隱私方面，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驗證，取得BSI10012個人資訊管理(PIMS個人資訊保護)等國際標準認證，對個人資料保護已建立完善管理控制機制與措施，並嚴格遵循及要求員工依建制管理機制落實執行，以確保客戶隱私。依法依本公司「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之宣傳資料製作、散發公布管理辦法」之規定，於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之宣傳資料，於對外使用宣傳資料及廣告前，皆應檢附相關內容，經主管審核，確認內容無不當、不實陳述、誤導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政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原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投資人、違反相關法令規定之情事後，於核准後始得使用。本公司訂有「消費爭議處理準則」、「公平待客準則」及「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業務單位訂有瞭解客戶評估、客戶權益保障、業務人員標準作業等各類程序或辦法。並設置公平待客委員會，負責公平待客原則之規劃及推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平待客原則之落實。</p> <p>為了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提供客戶有效溝通與申訴管道。客服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02) 電子郵件：cs@capital.com.tw</p> <p>臨櫃受理：本公司各營業單位</p> <p>(六) 對於供應商之管理，除於本公司網站公告「供應商管理政策」，明確將企業道德與誠信、風險管理、勞工與人權、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等面向列入外，與各類供應商新訂合作契約時，須填寫「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就數項ESG要求進行自我檢視，並簽署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政策」承諾書。本公司定期於每年第四季對合作供應商進行綜合評估，由單位承辦人填寫「供應商評估表」，篩選出待改善廠商，進行後續追蹤檢討及改善。</p> <p>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supplier.asp?xy=18&xt=2</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	V	<p>本公司依照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尚未由驗證機構查證。</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本公司謹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運作上並無重大差異之處。</p>	無重大差異
七、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發布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司網站或電子郵件表達關係事項，公司將專案處理回覆。		<p>本公司已於2020年6月發布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閱；利害關係人並可透過電話、公司網站或電子郵件表達關係事項，公司將專案處理回覆。</p>	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109年度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實施成效

利害關係人	109年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員工	一、舉辦投資理財講座/教育訓練 二、群益金融大學培訓人才 三、舉辦健康職場系列活動 四、員工健康檢查 五、員工團體保險 六、辦理福委會各項福利措施	一、為培育各類專業人才，依各層級人員不同職涯階段及組織發展需求，規畫全方位的培訓計畫，提供同仁及時及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以達到組織人才發展及個人職涯發展雙贏效益。 ● 109年7月13日~109年9月18日舉辦第三屆全球衍生性商品顧問培訓計畫 ● 109年7月29日舉辦網紅企畫-打造獲利個人品牌 ● 109年8月18日~109年8月21日舉辦EA設置及撰寫 ● 109年8月19日舉辦社群玩什麼?兩小時學會如何從粉專玩出業績 ● 109年9月9日舉辦Line@生活圈經營行銷實戰技巧 ● 109年11月30日舉辦半導體產業展望 二、109年7月~10月由群益金融集團舉辦群益金融大學為公司培訓人才。 三、舉辦健康職場系列活動。 ● 聘請特約醫師一年4次、護理人員每月4次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建議。 109年度健康諮詢服務人數110位、母性保護建議8位、異常工作負荷反映9位、人因工程危害12位。 四、109年8-9月請醫療院所至公司進行員工健康檢查，共220人參加。 五、員工團體保險。 ● 提供同仁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 ● 為照顧員工及其家屬，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 六、109年度福委會各項福利措施補助內容： ● 旅遊補助請領人數:224人，補助金額:1,002,000元 ● 結婚補助請領人數:2人，補助金額:6,000元 ● 喪葬補助請領人數:2人，補助金額:10,000元 ● 住院補助請領人數:6人，補助金額:65,000元 ● 生育補助請領人數:8人，補助金額:24,000元
客戶及投資人	一、舉辦各項投資理財說明會、交易競賽及行銷方案	一、各業務單位配合投資人需求及其產品熟識程度，區分課程難易度及不同主題，舉辦各項交易競賽、行銷方案、投資說明會與精緻型專業講座。 ● 2020國際熱錢大挪移 (109/01/15) ● 2020群益鼠錢不打烊 (109/01/20-109/01/29) ● 2020群益贏家名人堂 (109/01/01-12/31) ● 頂尖法人操盤手現身分享!! (109/02/17) ● 如何尋找獲利股 VS 槓桿倍數的魅力 (109/02/25)

利害關係人	109年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p>二、數位與網路科技金融服務、推廣電子交易平台</p> <p>三、持續推動「環保愛地球、幸福過生活」對帳單電子化活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ME 微型商品交易送金塊 USB (109/03/01-109/05/31) • 名師帶您掌握5G 行動大未來 (109/03/05) • 新冠肺炎襲擊 中國能否再起?! (109/03/11) • 股科大夫操盤培訓營、智慧交易講座(109/3/14-109/4/27) • 外匯新力軍-模擬競賽 (109/3/30-4/24) • 贏家教你如何提高當沖勝率 (109/4/8) • 原油崩跌-30年一次的抄底契機?! (109/04/30) • 買奈米金-送黃金造型 USB (109/05/01-10/31) • 群益觀點交易 SOP (109/6/5~109/9/10) • 全球頂尖論壇 VIX 懶人投資術 (109/06/18) • #負油價! #石油正2高溢價! #下市危機? #抄底? -教您利用原油致富 (109/6/23) • 大黃金時代來臨 (109/06/24-109/9/16) • 中美兩大巨頭決戰香港?! (109/07/07) • 資金狂潮中的陸股未來與投資策略 (109/08/17) • 央行大撒幣、全球通膨再起-搶金搶油搶糧食(109/08/19) • 陸股慢牛變蠻牛，怎麼用裸K 抱住趨勢? (109/8/21) • 後疫情時代-投資如何超前佈署?! (109/09/07) • 股科大夫操盤培訓營 (109/9/19-109/9/21) • 股勢贏家集訓營 (109/10/17~109/10/18) • 美國選前策略大揭密 (109/10/30) • 2021全球市場展望暨贏家名人堂頒獎典禮 (109/12/22) <p>二、數位與網路科技金融服務、推廣電子交易平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數位與網路科技推升金融業走向了新的時代，自109年開始投入數位增長(Digital Growth)計畫，以感動客戶為目標的使用者為中心思維，在群益的網路資訊系統基石之上，透過網路與新科技創造更好的服務及使用者的體驗。 • 成立「數位增長處」，與國立台北商業大學產學合作，邀請溫明輝教授擔任顧問，共同以數據化的營運與行銷思維推升使用者體驗。 • 群益設有客戶服務中心，致力於電子交易之服務與推廣，提供 App、Web 線上自助服務檢核機制後，人工作業頻率降低，讓珍貴之人力資源轉往客戶體驗、介面設計、專案建置與智能服務方面發展。 <p>三、環保愛地球、幸福過生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年期貨開戶數13,365戶，線上開戶數7,791戶，比率達58%。 • 109年期貨交易戶數27,590戶，其中電子交易戶數26,813戶，電子交易戶比率達97%。

利害關係人	109年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客戶全商品電子對帳單，透過行銷活動持續推廣各電子對帳單，減少紙張使用，有效減少列印之紙張及油墨等耗材，降低郵寄時因交通運輸所產生之成本及污染。 • 提供客戶使用Web及APP各種開戶、交易、帳務、出入金、研究報告功能，並透過官網與Youtube雙管道上架教學短片廣宣推廣，落實交易全面電子化，除朝向無紙化之目標前進並減少客戶臨櫃辦理所需交通及時間成本，推動節能減碳為環保盡一份心力。
股東	一、每年定期舉辦股東常會 二、利用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公司網站向股東做完整的資訊揭露 三、董事進修情形	一、109年股東常會於109年6月19日舉辦。 二、每年定期於6月底前出版年報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公開資訊觀測及公司網站揭露。 三、109年本公司7席董事(含獨立董事)皆完成6小時以上進修課程，新任董事亦完成12小時進修課程，總計達51小時，涵蓋各種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企業倫理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等相關課程。
誠信經營	「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委員會，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辦法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 運用各項e化系統對員工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 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 於110年11月25日董事會進行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報告。
社會及社區服務	一、社會公益活動及捐贈 二、產學攜手、打造人才庫 三、捐血活動	一、社會公益活動及捐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天下雜誌攜手《荒野保護協會》並同舉辦「為淡水河做一件事-淨河活動」，透過參與拾撿河灘垃圾，行動守護五股濕地，共盡一份企業社會責任。 • 捐贈「2020 BE HEROES 足球菁英學院&高中足球南北菁英對抗賽贊助計畫」10萬元 • 捐贈「金融服務業教育公益基金」10萬元 • 捐贈「金融治理與法令遵循學會」100萬元 • 捐贈「海峽兩岸體育研究學會」5萬元 • 捐贈逢甲大財金系外匯競賽16,800元 二、產學攜手、打造人才庫 群益期貨產學合作，109年「產學攜手-打造人才庫」實習專案邁入了第7年，與臺灣大學、政治大學、臺灣師範大學、中山大學、輔仁大學、中原大學、銘傳大學、長庚大學、臺中科技大學等多達19所知名大學進行產學合作，於台北、台中徵選近50名財金相關科系學生，為台灣金融業培育優秀人才共盡心力。 三、捐血活動 群益金融集團捐血公益活動，109年邁入第13年，秉持「Capital Care 群益關心您」的精神，於7月~10月在全台18個捐血熱點，號召熱心捐血人共襄盛舉。

利害關係人	109年推動計畫與方向	實施成效
環境保護	<p>一、推動節能減碳政策，降低水電使用量</p> <p>二、優先採用具環保標準廠商產品</p> <p>三、推廣資源回收，妥善處理廢棄物</p>	<p>一、推動節能減碳政策，降低水電及油料使用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辦公室照明多採用節能燈具及防止炫光之燈照或格柵，提升室內照明效率。 • 採辦公室分區控管電燈開關，隨手關閉不須使用之照明。 • 區域辦公室設有空調控制設定，為提升空調冷房效率，於天花板裝設空氣循環扇，改善風量以達室溫要求，提高改善室內空氣質量，減少能源消耗。 • 增設小型空調主機離峰時替代大型空調主機。 • 定期請廠商清潔保養冷氣空調系統，以提高冷房效果並維持機械使用年限。 • 加強宣導各項節水措施，珍惜水資源。 • 飲水機設置時間控制，下班或假日時間關閉。 • 推動作業流程電子化，以節省紙張使用。 • 公司內部進行網路公布欄公告各項訊息並以電子簽核取代紙本簽核。 <p>二、優先採用具環保標準廠商產品，公司裝潢工程材料使用綠建材產品。</p> <p>三、推廣資源回收，妥善處理廢棄物。落實公司內部資源回收並進行資源分類，回收碳粉盒交由專業廠商回收處理，避免造成污染及資源浪費。</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p>	V	V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已於106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108年8月29日修訂)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往來交易對象、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p>(二)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並制定「不誠信行為自行評估表」定期分析及評估，109年評估結果如後附件。另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均於各項規章辦法中具體規範。</p> <p>本公司亦實施員工誠實保證保險制度，依據員工經營業務種類分級投保。其承保範圍包含員工強盜、搶奪、竊盜、詐欺、侵占或其他不法行為，所造成公司財務</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上之損失。</p> <p>(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針對各項不誠信行為訂有規範與處理程序，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僱。</p> <p>本公司定期評估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行情形，相關規範亦配合內外辦法規變動進行檢討修正。</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p>(一)本公司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商業契約中載明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聲明及保密合約等相關之誠信行為條款，並於商業契約中載明相關誠信行為條款，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二)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本公司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經營委員會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無重大差異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行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V	<p>(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負責人及業務員兼任職務管理辦法」；本公司董事對於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予以迴避，相關情事皆記載於當次會議議事錄；同仁執行業務時，發現可能與自身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除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部門主管與公司專責單位，部門主管並提供適當指導。</p> <p>(四)本公司依「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各業別之標準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及業務需求，已設計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單位定期查核。</p> <p>本公司109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已於108年11月11日第八屆第12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由稽核單位落實執行。</p> <p>109年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由稽核單位另案查核防範方案之遵行情形，並將查核結果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p>	無重大差異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p>	V	<p>(五)本公司109年度辦理暨宣導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如下：</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外部之教育訓練？		<p>課程主題</p> <p>2020年第1季期貨業務員之禁止規定、誠信經營暨檢舉制度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參加人次 304 課程時數 3小時</p> <p>2020年第2季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公平待客原則暨個人資料保護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301 3小時</p> <p>2020年第3季群益期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教育訓練及測驗 282 3小時</p> <p>2020年誠信經營教育訓練課程 306 1小時</p> <p>2020年營業員廣告文宣暨網路行銷暨從業禁止行為教育訓練課程 201 1小時</p> <p>2020年第4季群益期貨內線交易暨短線交易法遵教育訓練 233 3小時</p>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p>(一)群益金融集團97年3月17日訂定「員工意見信箱使用要點」，104年9月2日修訂，新增員工意見信箱之專責單位為稽核室及執行流程等。</p> <p>※本公司109年度無員工申訴案件</p> <p>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鼓勵舉發不法案件，於107年11月12日第八屆第5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制度施行準則」，由稽核室擔任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檢舉人得以下列管道舉報： 專線電話及電子郵件：本公司網站對外揭露之檢舉專線、電子信箱。 書面信件收件地址：本公司所在地。 書面信件收件人：檢舉制度受理單位。</p> <p>※本公司109年度無檢舉案件。</p> <p>(二)本公司之「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於任何人發現本公司內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均得提出檢舉。受理之案件類型：犯罪行為、舞弊行為及違反法令情事。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為本公司稽核室。 本公司對檢舉人應為下列之保護： (1)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2)若有違反保密原則者，經查屬實應送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並依本公司相關工作規則辦理。 檢舉事項經查證屬實者，斟酌其對公司治理之貢獻，依本公司人事相關規章給予檢舉人適當獎勵。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p>(二)本公司之「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於任何人發現本公司內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均得提出檢舉。受理之案件類型：犯罪行為、舞弊行為及違反法令情事。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為本公司稽核室。 本公司對檢舉人應為下列之保護： (1)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2)若有違反保密原則者，經查屬實應送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並依本公司相關工作規則辦理。 檢舉事項經查證屬實者，斟酌其對公司治理之貢獻，依本公司人事相關規章給予檢舉人適當獎勵。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p>(三)本公司對檢舉人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p>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	√	<p>本公司網站已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章：「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並於「群益金融學苑-雲端學習系統」放置相關誠信經營課程及測驗。</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worker_opinion.asp?xy=15&xt=6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運作及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檢討修正誠信經營相關規定內容，並透過本公司內部網站了解目前最新修訂情形，提供投資人及公司同仁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中。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Capitalgroup/organization_1.asp?xy=15&xt=0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48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1.業務員周員於網站張貼之廣告文宣未依規定向期貨公會辦理申報，以及於 Line 群組及 FB 社團向交易人提供建議買賣訊息，又未登錄分析建議之資格等情事，期貨公會109年7月15日來函，處本公司警告兩次。金管會109年11月13日來函，處新台幣24萬並請注意改善；停止業務員2個月期貨業務執行。期交所109年11月19日來函，處違約金新台幣10萬元違約金，請本公司注意改善及加強人員訓練；另請本公司對業務員予以警告處分。

改善情形：

- (1)已請該員嗣後確實注意改善，複查該網站已關閉。
- (2)該員已於109年4月27日改登錄「建議、招攬、出版、講習」。
- (3)自109年12月1日起停止周員2個月期貨業務，並處警告。
- (4)於109年12月1日對全體業務同仁舉辦教育訓練宣導。

- 2.金管會109年9月1日來函核本公司未即時公告小輕原油可負值交易相關訊息及109年4月21日交易主機無法因應負值計算，而有未能執行盤中風險控管作業之情事，處新台幣36萬罰鍰並請注意改善。

改善情形：本公司後台系統於4月22日新增負價位交易之功能，經測試後委託及成交回報均可顯示負值功能。

- 3.金管會109年11月25來函核本公司有未落實公平待客之「注意與忠實義務原則」及「廣告招攬真實原則」情形，請注意改善，並研提改善計劃報會。

改善情形：本公司已擬具公平待客原則改善計劃，提報110年1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函覆金管會。

- 4.金管會110年2月3日來函對於109年5月11日至18日專案檢查結果，就本公司有未就客戶之財力與信用狀況綜合評估其風險承擔程度以核

定交易額度、線上開戶文件之各項風險預告書僅由客戶以單一概括所有內容之方式確認同意、對內部人員交易控管作業未訂定檢核邏輯及系統建置、客戶對帳單寄送至業務員電子郵件信箱、未依風控系統警示於客戶權益數低於未沖銷部位所需維持保證金時辦理高風險帳戶通知等情事處新台幣60萬元罰鍰，另就下列缺失事項予以糾正，並請本公司自行議處下列第(三)項缺失之相關違失人員。

(一)內部人員及其配偶開立之帳戶未以適當方式區分、已離職或卸任喪失資格或身分時未註銷內部人員帳戶、(二)受託開戶契約書重要內容未以顯著字體或方式表達、(三)內部人員於營業處所以網路從事期貨交易未使用配置內部網路下單、(四)透過原委託人帳戶處理錯誤部位未事先徵得委託人同意、(五)業務廣告宣傳資料未揭示本名及公司許可證字號、廣告宣傳資料未屆滿生效日即對外使用。

改善情形：除下列項目將陸續完成之外，其餘缺失項目均已改善。

- (1)建立客戶風險分級之控管機制預計於110年6月底前完成。
- (2)對內部人員交易建立檢核邏輯及系統建置、系統自動比對未使用公司配置網路下單之內部人名單、針對一年實動戶補齊手機號碼等項目，已於110年3月底完成。
- (3)本公司已針對第(三)項缺失之相關違失人員提報懲處。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經營期貨經紀業務，因業務員於網站張貼開戶送書之廣宣未依規定辦理申報，並於Line群組及FB社團向交易人提供建議買賣訊息等情事，業經金管證期罰字第10903578961號函對本公司處新台幣24萬罰鍰；又因未即時公告小輕原油可負值交易相關訊息及109年4月21日交易主機無法因應負值計算，而有未能執行盤中風險控管作業之情事，業經金管證期罰字第1090351618號函對本公司處新台幣36萬罰鍰；上述情事，業已改善完竣，對整體內部控制制度目標之達成未有影響。
- 六、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註1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期貨交易法一百一十五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1：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周員於網站張貼開戶送書之廣宣未依規定辦理申報，以及於Line群組及FB社團向交易人提供建議買賣訊息，又未登錄分析建議之資格等情事。	1. 已請周員嗣後確實注意改善，複查該網站已關閉。 2. 周員已於109年4月27日改登錄「建議、招攬、出版、講習」。 3. 自109年12月1日起停止周員2個月期貨業務，並處警告。 4. 於109年12月1日對全體業務同仁舉辦教育訓練宣導，宣導內容如下： (1)期貨顧問業務之常見違規態樣:如建議買賣訊息、不得涉及個別期貨交易契約未來價位之研判、建議或提供交易策略之建議…等。 (2)宣導廣告文宣之常見違規態樣，並重申廣告文宣之定義及申報期貨公會的流程。	已改善
本公司未即時公告小輕原油可負值交易相關訊息及109年4月21日交易主機無法因應負值計算，而有未能執行盤中風險控管作業之情事。	凌群後台系統於4月22日新增負價位交易之功能，經測試後委託及成交回報均可顯示負值功能。	已改善
張員於臉書張貼之文宣內容未依規定事先向期貨公會提出申報。	1. 本公司於知悉時已請營業員立即將未申報內容下架，並請營業員嗣後確實注意改善。 2. 110年1月5日對全體業務同仁舉辦教育訓練，宣導廣告文宣之常見違規態樣，並重申廣告文宣之定義及申報期貨公會的流程。	已改善
金管會核本公司有未落實公平待客之「注意與忠實義務原則」及「廣告招攬真實原則」情形，請嗣後確實注意改善，並研提改善計劃報會。	本公司已擬具公平待客原則改善計劃，提報110年1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於函覆金管會。	已改善

註：1. 當年度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24萬元(含)以上之處分應一併揭露於內控聲明書。

2. 當年度其餘處分(含自律組織、周邊單位)應一併揭露於內控聲明書附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09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1.開會時間：109年6月19日（星期五）十時三十分整

2.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7號 B2

3.承認事項決議與執行情形

案由	表決結果/決議	執行情形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決結果：承認之表決權數為138,787,410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38,744,110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8.81%；反對之表決權數為109,46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09,462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1,547,85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133,752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依股東常會決議辦理並公告之。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決結果：承認之表決權數為138,785,597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38,742,297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8.81%；反對之表決權數為328,709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328,709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1,330,41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916,318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依股東常會決議完成分派，現金股利1.9元。 除息基準日：109年7月15日 股利發放日：109年7月29日

4.討論事項決議與執行情形

案由	表決結果/決議	執行情形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決結果：贊成之表決權數為138,989,448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38,946,148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8.96%；反對之表決權數為117,56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17,563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1,337,71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923,613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業經經濟部109年7月1日核准變登記，並已公告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決結果：贊成之表決權數為138,976,65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38,933,355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8.95%；反對之表決權數為129,356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129,356權）；棄權及未投票之表決權數為1,338,71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為924,613權）；無效之表決權數為0權。 ●決議：經表決結果達法定通過數額，本案決議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正後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5.選舉事項決議與執行情形

案由	表決結果/決議	執行情形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舉結果：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r> <td>候選人名單</td> <td>當選權數</td> </tr> <tr> <td>蕭芳菁</td> <td>132,317,534權</td> </tr> </table>	候選人名單	當選權數	蕭芳菁	132,317,534權	業經經濟部109年7月1日核准變登記。
候選人名單	當選權數					
蕭芳菁	132,317,534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期別	重要議案摘錄	出席董事
第八屆 第14次 109.1.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9年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修正「直銷業務獎金準則」 ●自營部部級主管、自營部交易一處處主管聘用案 ●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第八屆 第15次 109.2.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定本公司一〇八年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108年度本公司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事宜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李怡慧董事委託孫天山董事長代理
第八屆 第16次 109.3.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108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修正「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 ●修正「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受理專業投資人暨瞭解客戶與商品評估作業準則」 ●申請槓桿交易商差價契約之黃金、原油業務 ●修正本公司「組織規程」 ●管理部財務處獨立為財務部並規劃處級單位及主管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業務核准權限表」 ●槓桿交易部代部主管、業務部副主管、業務部業務一處主管異動案 ●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經理人異動案 ●調整管理部網路資訊處科級單位及主管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 ●訂定109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之相關事宜 ●訂定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提案及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期間案 ●108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108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聲明案 ●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案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級以上主管晉升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第八屆 第17次 109.5.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查109年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本公司108年度「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追認自109年4月27日通過 ●管理部網路資訊處何卓逸資深協理兼任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職務案 ●自營業務經理人異動案 ●造市自營部及自營部主管異動案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薪資調整案 ●本公司108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員工酬勞發放案 ●本公司108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李怡慧董事委託孫天山董事長代理

期別	重要議案摘錄	出席董事
第八屆 第18次 109.6.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 ●造市自營部期權造市處處主管聘用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 劉敬村董事委託孫天山董事長代理
第八屆 第19次 109.8.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109年上半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修正「外幣保證金銷售與轉介獎金試行專案」名稱，並納入差價契約商品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主管陳啟豪擬申請留職停薪復職及晉升、薪資調整案 ●本公司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本公司證券自營業務主辦會計異動案 ●財務部許華珊高級專員晉升案 ●免除自營部108年度獎金計算基礎損失金額 ●修正本公司「關係企業、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訂定本公司「運用主管機關金融檢查報告作業準則」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修正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修正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之「附錄：疑似洗錢、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並自109年10月1日生效 ●修正本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之「附錄：疑似洗錢、資恐或武擴交易態樣」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蕭芳菁
第八屆 第20次 109.1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109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110年度會計師審計公費之報價 ●沖銷本公司逾期債權 ●檢呈110年度稽核計劃 ●配合期交所、證交所來函及業務需求，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 ●設置本公司「誠信經營委員會」，並訂定「誠信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 ●合併「自營部」及「造市自營部」暨相關人員異動案 ●期貨自營業務經理人及槓桿交易商經理人異動案 ●修正本公司「組織規程」暨組織圖 ●廢止「造市自營部獎金發放準則」 ●經理事業部代主管黃國榮經理資遣案 ●顧問事業部主管聘用案 ●業務部主管毛振華執行副總經理兼任案 ●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監察人指派案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蕭芳菁
第八屆 第21次 110.1.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修正「業務核准權限表」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正「董事選舉規則」 ●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修正「誠信經營委員會組織規程」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蕭芳菁

期別	重要議案摘錄	出席董事
第八屆 第21次 110.1.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修正「公平待客準則」 ●擬定本公司公平待客原則改善計畫 ●修正「節慶獎金發給準則」 ●選舉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案 ●董事會提名第九屆董事一席候選人案 ●訂定110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議程及受理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提案及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 ●子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監事指派案及總經理聘任案 ●管理部網路資訊處何卓逸資深協理兼任案 ●經理事業部部主管異動案 ●109年度年終獎金以二個月本薪為基數建議案 ●109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109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第八屆 第22次 110.3.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本公司自110年度第一季起,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原李逢暉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更換為吳政諺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 ●沖銷本公司逾期債權 ●109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 ●109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聲明案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活動計畫」案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 ●審查110年股東常會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修正「節慶獎金發給準則」 ●修正「經營證券IB直銷業務獎金準則」 ●本公司稽核室及法令遵循暨法務室部副主管異動案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經理人異動案 ●本公司業務部部副主管異動案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級以上主管晉升建議案 ●本公司槓桿交易部擬申請經營白銀暨股價指數差價契約交易 	董事：孫天山、王濬智、劉敬村、李怡慧 獨立董事：莊志成、陳國泰、蕭芳菁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四)最近年度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時數
董事長 孫天山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財報之編製、審查重點及解讀分析	109.06.10	3
	台灣證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高峰論壇議程	109.09.21	3
董事 王濬智	公司經營發展協會	109年企業併購暨公司治理實務運作	109.08.24	3
	台灣證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高峰論壇議程	109.09.21	3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日期	時數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109.12.24	3
董事 劉敬村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從問題企業探討財報的窗飾與舞弊	109.10.08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如何建構金融投資風險與報酬管理平台	109.11.11	3
董事 李怡慧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家族企業傳承與規劃	109.11.04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運用影響力投資，提升企業價值	109.12.15	3
獨立董事 莊志成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從台灣電子支付發展看金融科技的未來	109.06.17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管理人員應具備之最新勞動法知識及實務見解	109.07.23	3
獨立董事 陳國泰	台灣證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高峰論壇議程	109.09.21	3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最新趨勢-以金融業永續經營策略為例	109.10.15	3
獨立董事 蕭芳菁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09.10.27 109.10.28	12

職稱/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日期	時數
公司治理 主管 副總經理 陳啟豪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09.10.27 109.10.28	12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109.11.09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誠信與國際反貪賄與揭弊者保護實務	109.11.20	3
執行副總 毛振華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9.07.01 109.07.02	12
副總經理 林麗娟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09.08.17 109.08.18	12
副總經理 黃維本	台灣金融研訓院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風險管理培訓班	109.03.07 109.05.23	60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在職訓練	109.12.02 109.12.03	12
資深協理 卓正剛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9.08.25 109.10.15	12
資深協理 彭健城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9.08.13 109.11.19	12
資深協理 李宗維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在職訓練	109.08.06 109.08.07	12
協理 鐘正皇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0證基會 GoProS 培訓計畫-創新金融科技實務模組	109.03.24 109.06.12	75
協理 練靜蓮	證券公會	證券業裁罰案例研習班	109.08.31	3
	證券公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在職訓練	109.11.27 109.12.02	12
資深經理 李端剛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9.09.28 109.09.29	12
經理 黃國榮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9.07.01 109.07.02	12
協理 朱俊昌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營業單位督導主管資格取得(12小時)訓練班	109.10.20 109.10.21	12
資深協理 何卓逸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證券期貨資訊安全人才養成課	109.12.14 109.12.18	40
經理 洪立強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營業單位督導主管資格取得(12小時)訓練班	109.04.21 109.04.22	12

高級專員 尤柏亮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人員與專責主管在職訓練	109.05.07 109.05.08	12
	期貨公會	防制洗錢打擊資恐法令解析案例說明會	109.07.28	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 鍾丹丹	1,910	-	-	-	34	34	109.01.01 ~ 109.12.31	代墊費用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或達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上者：無。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10年3月25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遵循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第六十八條規範，自民國110年第1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李逢暉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改為吳政諺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說明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政諺/鍾丹丹
委任之日期	110年3月2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曾任職之期間：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09年度		110年度(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及大股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94,169	0	0	0
董事長、董事代表人及策略長	孫天山	676,155	0	0	0
董事代表人	劉敬村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王濬智	0	0	0	0
法人董事	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1	0	0	0
董事代表人	李怡慧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國泰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志成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芳菁	0	0	0	0
總經理	李文柱	108,69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陳文采	20,00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毛振華	75,000	0	0	0
副總經理	楊睿玲	4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黃維本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麗娟	12,659	0	0	0
副總經理	郭淑貞	10,00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啟豪(109.9.14新任)	0	0	0	0
專門委員	楊耀宇	0	0	0	0
資深協理	許績慶	30,000	0	6,000	0

職 稱(註1)	姓 名	109年度		110年度(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資深協理	陳威廷	72,765	0	0	0
資深協理	林孝謙	37,129	0	0	0
資深協理	彭健城	0	0	0	0
資深協理	李宗維	23,000	0	0	0
資深協理	范振鴻	0	0	0	0
資深協理	卓正剛	0	0	0	0
資深協理	何卓逸	42,500	0	-27,000	0
資深協理	張慶南	0	0	0	0
協理	練靜蓮	6,675	0	0	0
協理	陳宗裕	35,000	0	0	0
協理	鐘正皇	8,000	0	0	0
協理	黃培倫	0	0	0	0
協理	朱俊昌	0	0	0	0
資深經理	李端剛	0	0	0	0
經理	洪立強(109.4.1新任)	4,000	0	0	0
資深副理	張雅茹(109.9.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張麗嬌	-2,226	0	0	0
高級專員	劉寶華	0	0	0	0
高級專員	林秀珠	1,083	0	0	0
高級專員	張穆旻	0	0	0	0
高級專員	尤柏亮	0	0	0	0
高級專員	陳永霖(109.4.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盧威良(109.4.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張素芳(109.4.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劉能傑(109.4.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吳忠憲(109.4.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黃政哲(109.8.31新任)	0	0	0	0
高級專員	陳志中(109.12.1新任)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不適用。

(二)股權轉移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截至110年3月22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119,177,014	56.63%	0	0	0	0	無	無	-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魯奐毅	4,836,434	2.30%	0	0	0	0	無	無	-
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大年	3,793,311	1.80%	0	0	0	0	無	無	-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2,000,618	0.95%	0	0	0	0	無	無	-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百堅	1,476,000	0.70%	0	0	0	0	無	無	-
孫天山	1,332,317	0.63%	604,550	0.29%	0	0	無	無	-
張嘉晉	744,000	0.35%	0	0	0	0	張敬典	父	-
張敬典	690,000	0.33%	0	0	0	0	張嘉晉	子	-
英群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巖之	649,314	0.31%	0	0	0	0	無	無	-
林素霞	630,227	0.30%	0	0	0	0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3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14,000	97.27%	-	-	214,000	97.27%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5,000	100%	-	-	5,000	100%
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245	49%	-	-	245	49%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10	51%	-	-	510	51%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00%	-	-	4,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及股本來源

1.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10,437,584	39,562,416	250,000,000	上市股票

2.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2	每股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創立資本	無	-
86.11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無	註1
92.11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1,500,000	615,000,000	私募增資 165,000,000	無	註2
98.03	每股27.5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7,650,000	676,500,000	IPO 增資股本 61,500,000	無	註3
98.07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75,226,800	752,268,000	97年盈餘轉股本 75,768,000	無	註4
99.06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4,630,150	846,301,500	98年盈餘轉股本 94,033,500	無	註5
100.07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2,246,863	922,468,630	99年盈餘轉股本 76,167,130	無	註6
102.08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0,087,847	1,000,878,470	101年盈餘轉股本 78,409,840	無	註7
103.06	每股23.3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19,997,847	1,199,978,470	103年增資股本 199,100,000	無	註8
104.07	每股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22,397,804	1,223,978,040	104年盈餘轉股本 23,999,570	無	註9
106.02	每股31.38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60,397,804	1,603,978,040	105年增資股本 380,000,000	無	註10
107.08	每股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76,437,584	1,764,375,840	106年資本公積轉 股本160,397,800	無	註11
109.03	每股34.4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210,437,584	2,104,375,840	108年增資股本 340,000,000	無	註12

- 註：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6.11.27(86)台財證第八四一〇二號函。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11.27台財證七字第0920154585號函。
 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3.31金管證七字第0980012451號函。
 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7.02金管證期字第0980032927號函。
 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06.25金管證期字第0990032848號函。
 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07.18金管證期字第1000033210號函。
 7.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07.22金管證期字第1020028556號函。
 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05.07金管證期字第1030014783號函。
 9.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07.03金管證期字第1040025089號函。
 10.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11.15金管證期字第1050044467號函。
 1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7.4申報生效。
 1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1.30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申報生效。

(二)股東結構

截至110年3月22日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3	82	13,312	53	13,450
持有股數	0	5,721,966	130,467,957	70,660,180	3,587,481	210,437,584
持股比例	0%	2.72%	62.00%	33.58%	1.7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截至110年3月22日停止過戶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3,700	544,786	0.26%
1,000至5,000	6,949	14,633,042	6.95%
5,001至10,000	1,402	10,517,316	5.00%
10,001至15,000	495	6,172,221	2.93%
15,001至20,000	242	4,375,937	2.08%
20,001至30,000	263	6,523,652	3.10%
30,001至40,000	116	4,029,103	1.92%
40,001至50,000	69	3,135,515	1.49%
50,001至100,000	118	8,121,637	3.86%
100,001至200,000	60	8,188,708	3.89%
200,001至400,000	17	4,391,221	2.09%
400,001至600,000	8	3,870,661	1.84%
600,001至800,000	5	3,318,091	1.58%
800,001至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6	132,615,694	63.01%
合計	13,450	210,437,584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截至110年3月22日停止過戶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177,014	56.63%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836,434	2.30%
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93,311	1.80%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618	0.95%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76,000	0.70%
孫天山		1,332,317	0.63%
張嘉晉		744,000	0.35%
張敬典		690,000	0.33%
英群投資有限公司		649,314	0.31%
林素霞		630,227	0.30%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8年	109年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48.90	44.85	41.95
	最低		41.35	31.70	37.10
	平均		45.57	38.27	38.97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8.41	30.22	-
	分配後		26.15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76,437,584	202,541,409	-
	每股盈餘(調整前)(註3)		3.40	3.07	-
	每股盈餘(調整後)(註3)		3.40	(尚未分配)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90	2.87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3.40	12.47	-
	本利比(註6)		23.98	13.33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17%	7.50%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將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擴充，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本公司年度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應提列之金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年度發生虧損時得不予分派，如以保留盈餘分派股利時須先彌補虧損後方得分派之。

2. 110年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1) 本公司109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622,166,140元，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新台幣1,547,777元，減計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新台幣708,814元後，可供分派盈餘為新台幣623,005,103元，擬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盈餘如下：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計新台幣62,145,733元。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新台幣124,291,465元。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41,616,495元。

分派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393,518,282元(依現金增資後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210,437,584股為計算基礎，每股新台幣1.87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餘期末未分派盈餘計新台幣1,433,128元，上述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其股東配息率因此而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2) 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241條規定，將超過票面金額(每股新台幣10元)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予股東，每股擬配發1元，以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210,437,584股，合計擬發放210,437,584元，實際配發金額將按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數計算。嗣後如因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請求轉換股份等因素，以致配發股東總金額發生變動，應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並授權董事長另行調整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基準日等事宜。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第27條，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零點六至百分之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2. 本公司109年度於扣除董事及員工酬勞前之獲利狀況為新台幣802,726,891元，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9,070,814元，為當年度獲利1.13%，董事酬勞新台幣9,070,814元，為當年度獲利1.13%，均以現金發放。109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
3. 本公司108年度實際現金配發員工酬勞8,713,865元，董事、監察人酬勞8,713,865元，係依據原董事會通過之酬勞分派案配發。108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
4. 董事酬勞之政策、標準，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另按實際出席情形支領車馬費。

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係依職能及一般薪資水準，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資、獎金等報酬給予的監督事宜。每年定期將考績評核結果及薪酬、獎金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本公司訂有「員工考績準則」、「員工年終獎金發給準則」、「節慶獎金發給準則」及各業務單位之「業務獎金準則」，以做為公司主管及員工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之標準，期勉同仁共同努力，共享公司經營成果。109年度公司每股盈餘3.07(元/股)，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399(千元/人)、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247(千元/人)。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1,209(千元/人)、薪資中位數820(千元/人)。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群益期貨的主要營業項目包括：台灣期貨結算交割業務、台灣及海外期貨商品受託買賣業務、自營交易業務、選擇權造市者交易、期貨經理事業全權委託業務、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及期貨顧問諮詢與衍生性金融商品研究之專案規劃等。除了台灣期貨受託買賣與結算業務。在海外期貨方面，群益期貨不但提供美國、新加坡、香港、歐洲及日本等全球期貨市場商品的受託買賣業務外，更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群益期貨目前是台灣第二大期貨商交易海外期貨與選擇權商品。

群益期貨包括轉投資的香港子公司，目前已經是十二家國內外期貨交易所交易或含結算會員，並且是全台灣首家取得新加坡交易所經紀與自營交易雙會員、全台灣第一家獲准成為美國 CME 集團 CME、CBOT、NYMEX 及 COMEX 四家交易所會員公司，全台灣第一家紐約泛歐交易所集團 NYSE Liffe(倫敦國際金融交易所)會員。群益期貨也是美國 CBOE 期貨交易所會員(CFE)、歐洲交易所(EUREX)會員與美國 ICE 洲際期貨交易所(ICE Futures U.S.)會員、香港期貨交易所會員，且是香港期貨結算所會員以及臺灣期貨交易所一般結算會員。群益期貨客戶可以 DMA(Direct Market Access)的方式，直接下單至各家期貨交易所，較台灣同業擁有交易更為快速、穩定及低成本的優勢。

群益期貨以高度的自主性，積極拓展各項業務，不論在直銷業務、法人業務、風險控管到建構完善的 IT 平台，從專業分工合作中，整體業務發展以跳躍式的成長，締造非凡的佳績。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期貨商(經金管會核准者為限)。

期貨顧問事業。

期貨經理事業。

證券交易輔助人。

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證券自營事業。

槓桿交易商。

2.主要營業收入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經紀手續費收入		1,577,235	82	1,896,284	78
期貨佣金收入		209,879	11	322,130	13
衍生工具淨利益		20,408	1	39,830	2
顧問費收入		15,076	1	12,219	1
其他		94,180	5	155,773	6
合計		1,916,778	100	2,426,236	1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受託買賣

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合約。

臺灣期貨交易所選擇權合約。

美國盤、新加坡盤、日本盤、香港盤、歐洲盤等期貨、選擇權合約。

代結算

代理自有客戶與期貨商結算交割臺灣期貨交易所商品。

自營交易

自行買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

擔任期貨及選擇權商品之造市者，創造市場之流動性。

期貨顧問

接受委任，對期貨交易有關事項進行分析及建議。

出版期貨書籍。

舉辦各種期貨講習活動。

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招攬證券投資人從事證券交易。

代理證券商接受證券投資人開戶。

接受證券投資人證券交易之委託書並交付證券商執行。

代理證券商通知證券投資人辦理交割事宜。

期貨經理事業

接受特定人委任從事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證券自營

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槓桿交易商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投資光速連線機櫃，速度第一，業界領先

因應全球化的時代來臨，投資人將資產佈局於全球，投資策略更加多元化。群益期貨領先業界推出全球「研究平台」，不僅包括國內期貨商品，更廣及全球的重點期貨商品，成為國內期貨業者的先鋒，提供交易多元化資訊，舉凡指數、外匯、商品原物料等期貨商品都已經一一上架，一次滿足客戶的多元需求。研究平台特色乃集合國內外全市場最完整的金融資訊，包含評論、總經、籌碼、技術最全面的看盤介面，在資訊爆炸的年代，滿足一次性購足的需求，連結理論與實務，提供操盤人最完整的數據圖表及最優質的資訊服務。

(2)持續以香港為中心發展全球期、現貨平台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目前已是本公司海外的主要基地，將全力以赴發展部署拓展各項業務，以期能捕捉未來可能之商機。在香港頂尖期貨經紀公司激烈的競爭中，是少數母公司擁有全球各大交易所直接連線(DMA)的台資期貨商。本公司在大中華地區建置自有獨家交易平台，香港提供一站式整合服務及客製化的解決方案，以穩健財務、卓越資訊系統、及豐富產品內容，吸引新客戶交易全球市場。

- (3)發展自媒體與平台訂閱經濟，建立客戶會員管理，引進高資產客群以群益全球專業觀點，滿足高資產客戶投資避險需求，可以讓客戶無時無刻都能收看群益分析師團隊精闢的分析與建議，預計開發線上支付服務與線上影音教學服務，讓客戶在群益期貨的平台上不受時空與地域的限制，對於有興趣的課程可立即線上支付並收看影音教學，使客戶及時獲得新知與操作心法提升自身的專業。利用群益獨家觀點，建立自媒體顧問群(培養網紅)，並透過一對一(Line@)專屬服務，提供附加增值服務，保有市場專業品牌形象。
- (4)為使投資人可以進一步參與各項國際市場，109年首發黃金差價契約及原油差價契約，同時為降低投資門檻，特別提供小規格商品「奈米金」、「奈米油」，最小交易單位僅為原商品的百分之一，其中，黃金差價契約商品特取名為「奈米金」，成功註冊「奈米金」及「群益奈米金」文字商標，為群益期貨邁向商品自主研發設計的第一步，於其後也申請「奈米油」商標，未來將持續提供更多商品，讓更多台灣年輕族、首投族、小資族可以更輕鬆、更便利的參與全球市場投資。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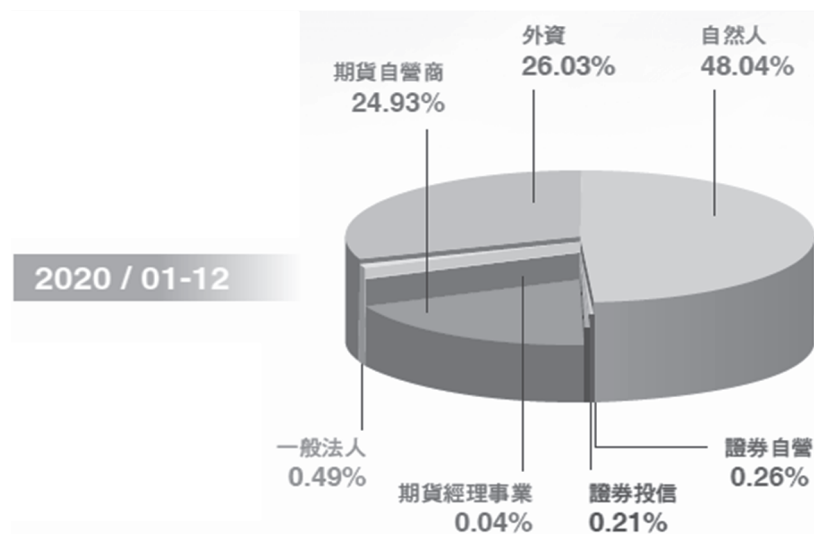
1.產業現況與發展

(1)市場參與業者現況

依據台灣期貨交易所（以下簡稱期交所）之統計資料顯示，109年度國內期貨市場的參與者，在經紀業務方面，計有專營期貨經紀商14家，共30個據點；兼營期貨經紀商14家，共99個據點；期貨交易輔助人44家，共738個據點；在自營方面，計有專營自營商12家；兼營自營商20家；在結算會員方面，有一般結算會員20家，個別結算會員8家；結算銀行有8家。本公司在市場參與者中為專營期貨經紀商、專營期貨自營商、一般結算會員、兼營期貨顧問事業、兼營期貨經理事業、經營證券交易輔助人、兼營證券自營及兼營槓桿交易商業務等。

(2)產業客戶結構現況

國內期貨市場交易量結構圖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網站

交易人開戶情形及交易結構

單位:戶數

年度	開戶數				市場交易量比重		
	自然人累計 開戶數	比重	法人累計 開戶數	比重	自然人	法人	
						外資	合計
105年	1,673,599	99.41%	9,867	0.59%	50.00%	16.13%	50.00%
106年	1,739,050	99.41%	10,282	0.59%	54.41%	15.56%	45.59%
107年	1,802,391	99.43%	10,311	0.57%	48.30%	20.26%	51.70%
108年	1,859,742	99.43%	10,554	0.57%	48.07%	20.74%	51.93%
109年	1,945,726	99.44%	10,863	0.56%	48.04%	26.03%	51.96%

資料來源：期貨交易所網站，本公司整理

由於現貨市場流動性及周轉率日漸成熟，伴隨交易人對避險及投機管道的需求增加，期貨市場開戶數亦逐年增加，截至109年底期貨市場開戶數累計達1,956,589戶，國內期貨主要開戶數仍以自然人為主，自然人開戶數為1,945,726戶，比重達99.44%，法人開戶數則為10,863戶，比重0.56%。由交易人性別、年齡層分布觀察，男性40至49歲交易量比重最高，男性30至39歲新開戶數比重最高。

我國期貨暨選擇權交易市場參與者交易結構

單位:千口

項目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證券自營帳戶	買進	782	1,086	1,006	710	883
	賣出	749	1,173	1,096	756	891
期貨自營帳戶	買進	78,227	84,767	91,531	77,324	83,722
	賣出	79,610	85,204	94,113	78,771	86,473
證券投信帳戶	買進	641	667	623	567	732
	賣出	673	658	609	537	714
外資及陸資	買進	39,943	39,599	63,149	54,817	89,221
	賣出	38,042	36,967	61,680	53,324	88,523
期貨經理及 信託基金	買進	184	116	135	70	92
	賣出	181	111	118	76	168
其他機構 投資人	買進	1,340	1,513	2,236	1,946	1,675
	賣出	1,318	1,493	2,230	1,928	1,661
自然人	買進	120,563	137,958	149,402	125,331	165,068
	賣出	121,105	140,098	148,234	125,374	162,963

資料來源：灣期貨交易所。

就交易人參與情形方面，109年各類交易人交易量皆呈現增加，自然人、外資、期貨自營商及其他法人，分別增加30.84%、64.36%、9.03%、3.45%，其中外資交易量及自然人交易量明顯成長，另外，外資參與比重亦創下新高，為26.03%，較108年的20.74%增加逾5個百分點。細究個別商品，109年外資於小型臺指期貨的交易量顯著成長142.89%，於臺股期貨、臺指選擇權及股票期貨的交易量亦成長47.97%、44.03%及67.88%。自然人於小型臺指期貨的交易量大幅成長91.42%，於臺股期貨的交易量成長31.70%，於臺指選擇權及股票期貨亦有接近2成之成長。

2. 產業之發展

(1) 市場參與業者的發展趨勢

近年來台灣期貨業者家數、各期貨商交易量市占率變化不大，呈現大者恆大現象，因期貨交易多空皆宜，期貨業是獲利穩定的金融業。在期交所持續開發符合市場需求之新商品，提供交易人完善避險管道及更多選擇與交易機會，並研議精進相關制度，例如持續擴大適用動態價格穩定措施、持續新增夜盤交易商品，期許110年期貨市場再續榮景。

(2) 產業客戶結構的發展趨勢

在目前的客戶結構中，國內期貨市場交易人結構約一半為自然人，109年30歲以下年輕人於臺灣期貨市場新開戶數增加逾2萬7千戶，占整體新開戶數逾23%，期貨市場交易人呈現年輕化趨勢。在期貨市場持續開發新商品、推動新制度及業界提出有效的行銷方案，最近二年來新開戶數均呈現穩定成長。

3.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期貨業之主要社會功能為提供各種主要商品，包括股票、外匯、利率、農產品、貴金屬、能源等，當其價格有大幅波動時，給商品供應者或需求者，鎖住其價格風險，以利其在穩定的環境中，經營其事業，而其價格風險就是移轉給期貨市場。因此，期貨市場是撮合避險者、投機者、套利者成交的場所，使自由制度的價格機能能順暢運作，帶動世界自由經濟穩健發展的必要市場。與製造業的上、中、下游之緊密的關聯性有所不同。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市場主要交易產品可分為國內期貨、國內選擇權、美國盤、歐洲盤、日本盤、新加坡盤及香港盤。國內期貨集中在股票指數期貨，國內選擇權幾乎集中在臺指選擇權；美國盤主要為外匯期貨、股票指數期貨、利率期貨、黃金期貨、農產品期貨及能源期貨；歐洲盤主要為股票指數期貨與商品期貨；日本盤主要商品為股票指數期貨；新加坡盤主要商品為摩根台指期貨、A50指數期貨及日經225期貨；香港盤主要商品為恆生、H股股票指數期貨。近年來國內外各市場期貨交易量統計如下：

交易量統計表

臺灣期貨交易所商品

單位：契約數

年度	期貨	選擇權	合計
105年	73,102,459	168,576,097	241,678,556
106年	78,408,549	187,297,120	265,705,669
107年	112,731,243	195,352,333	308,083,576
108年	90,042,348	170,723,134	260,765,482
109年	139,151,877	202,241,469	341,393,346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國外期貨商品

單位：契約數

年度	美國盤	新加坡盤	香港盤	日本盤	其他盤	合計
105年	11,219,762	18,696,637	982,455	75,522	1,614,864	33,289,240
106年	12,709,462	17,702,462	1,075,054	520,921	874,618	32,882,517
107年	15,355,474	24,912,780	1,388,343	756,310	525,202	42,938,109
108年	15,433,305	17,922,573	1,055,648	683,994	514,620	35,610,140
109年	23,519,677	12,938,542	1,136,462	962,898	759,038	39,316,617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整理。

臺灣期貨市場在109年交易量達3億4,139萬3,346口，較108年交易量2億6,076萬5,482口成長30.9%。其中，109年夜盤交易量達8,539萬8,929口，較108年5,480萬1,987口成長55.8%，而近年推出的美股指數期貨更為夜盤市場亮點商品，夜盤交易量較108年成長44.1%，達291萬5,273口。分析重點成長商品，台股期貨、小型臺指期貨、臺指選擇權及股票期貨等期交所四大主力商品交易量均較前一年增加，其中109年小型臺指期貨交易量成長101.9%，成長動能為期交所四大主力商品之冠。

5. 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營期貨商，主要競爭對手為凱基期貨、元大期貨、統一期貨、永豐期貨等。依民國109年度各競爭對象的資本額、稅前純益、每股稅前盈餘分析如下表：

109年度獲利情形與同業比較

項目	期貨商名稱	發行股數(千股)	稅前損益(千元)	每股稅前盈餘(元)
1	澳帝華期貨	60,000	786,167	13.1
2	元大證券	295,000	1,904,078	6.45
3	凱基期貨	115,939	603,402	5.2
4	元大期貨	289,976	1,325,580	4.57
5	統一期貨	66,000	258,891	3.92
6	永豐期貨	117,525	443,512	3.77
7	群益期貨	210,438	784,585	3.73
8	新光證券	25,000	68,078	2.72
9	凱基證券	175,000	378,352	2.16
10	元富期貨	70,000	149,534	2.14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設置有研究發展部，配置多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歷年來與國內外法人有諸多成功的合作經驗，舉凡商品的開發，資訊的提供等，不論在質與量上，對於法人業務推廣有卓越的貢獻。在商品開發上，領先同業開發結合股票及期貨模組之商品，改變市場對期貨高風險高報酬的刻板印象，成功開發適合法人屬性低風險穩定報酬之平衡式產品，並與國內壽險業及投信有長期的合作關係。除了法人特性的產品外，利用公開資訊之籌碼變動開發中實戶接受度較高的風險報酬型態的產品，成功開發勝率高且賺賠率亦高的產品。

另外在一般的客戶方面，成功開發國內外程式交易模組，將程式交易導入雲端平台，透過顧問事業部與優質客戶簽訂顧問合約，提供最完整的客戶服務，以達到多角化、國際化的策略投資目標。近期再度成功研發選擇權獨創之分析模型，國際市場互動分析模型，舉凡波動率，留倉籌碼，國際市場脈動等都可獲得更清晰的解讀。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現貨連結期貨平衡型產品：主要特色為期貨為主現貨為輔；低風險穩定報酬，適合法人之風險偏好。
- 選擇權希臘參數評估模型：利用市場選擇權留倉籌碼集散性來評估選擇權隱含波動率大小及其他希臘參數的合理性。
- 國內外期貨商品程式交易組合模型：開發電腦程式組合交易模組，報酬風險偏高，年化波動率達20%以上，適合一般中實戶之風險偏好，結合雲端平台，提供更有效率的投資方案。
- 選擇權複製現貨避險模型：主要特色為期貨為主選擇權為輔，透過不同資產組合搭配，獲取市場不同結構的利潤，特色為低風險穩定報酬，並將相同概念延伸至其他海外市場。
- 不同商品/不同市場間價差模型：利用市場強弱結構，週期循環特色，基本面變動，價格面的歸納等要素評估價差操作的方向，兼顧收斂與發散的價差模型。
- 現貨/期貨套利及節稅模型：開發完成包括現貨對期貨，期貨對期貨，期貨對選擇權等不同的無風險或低風險套利模型及節稅模型。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配置約20~30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尚在持續擴編中，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約佔合併營收之1%~2%比例，金額約3,000萬元~4,500萬元的研發費用。

本公司積極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具整體解決能力的國內外期貨與選擇權相關之新金融商品，並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時，適時推出。未來研發計畫包含海外期貨市場分析及交易策略之建置、衍生性商品之風險管理及策略建置，建構完整的研究整合平台及雲端策略平台。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	108年		109年		110年截至3月底止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研究所以上	5	20%	2	10.5%	2	9.1%
大 學	20	80%	17	89.5%	20	90.9%
高 中	0	0%	0	0%	0	0%
合 計	25	100%	19	100%	22	100%
平均年資	2.05		2.64		2.64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年	108年	109年
研究發展費用	35,702	43,985	38,732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深耕並複製領先的海外市場業務：利用 DMA 的優勢，推廣大中華區交易 CME Group、HKEx、SGX、Euronext、EUREX、ICE 等具會員資格之交易所商品。推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個股期貨及 ETF 避險，專業保護客戶資產，提升業績及獲利。
- (2)精進證、期自營團隊並引進高頻造市/價差套利/場外交易的專業人才，增加自營收入來源並分散風險。
- (3)發揮槓桿交易商首選品牌優勢，除加強推廣既有之外匯保證金及黃金、原油商品，也掌握新業務開放契機，例如：開放期貨業務員轉介、僑外資參與交易、發行新種 CFD 商品(包括美股 CFD、其他股票及指數型 CFD)，並且引進國外合作夥伴及通路，開發大中華區及東南亞客群，提供避險投資多元選擇。
- (4)設立商貿公司服務現貨商辦理 LME 實物交割及倉單相關業務，包括：倉單交換、倉單銷售、倉單採購、倉單質借等，以增加獲利多元來源並落實服務實體經濟。
- (5)規劃數位增長藍圖，以自主研發、企業合作、行銷活動、產學合作等方式，推動三大數位轉型戰略，包括：強化業務動能、優化投資情報、提升交易體驗。
- (6)發揮資訊優勢，香港開發完成自有獨家全球期貨交易平台(黃山報價行情/phoenix 交易中台)連結全球交易所，並逐步納入新興國家市場(例如：泰國、越南、印度等地)，提供大中華區客戶 B2C 跨市場交易平台及客製化服務。此外，建置香港官網並計畫取得4、5號牌，透過投資顧問諮詢之合作，協助客戶參與期貨市場交易。
- (7)香港子公司完成中國市場外資資格申請，並透過獨有之期貨交易平台，協助客戶參與中國期貨與選擇權市場交易。
- (8)伺機投資大陸期貨公司，結合上海、成都子公司發揮綜效。
- (9)增加閒餘自有資金投資商品種類，包括外幣存款、申購債券型基金及投資股票型/ETF 基金等，增進公司收益。
- (10)持續加強內控內稽、法令遵循並嚴守風控，進行資安、防制洗錢、公平待客原則等教育訓練。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強化公司治理，持續推動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誠信經營委員會的獨立性及有效運作，追求進入公司治理100成分股。
- (11)貫徹企業文化，持續深入校園(培育外匯新力軍)，加強產學合作(提供暑期工讀實習機會)，廣招培訓業務新人(校園及職工會金融徵才)，推動選才、育才、留才、用才四步驟均衡發展。
- (12)打造幸福職場及實踐社會公益，善盡環境、社會、治理(ESG)的企業責任並結合核心價值--數位創新、價值服務、永續經營。

2.長期發展計畫

- (1)國外經紀市占率第一、國內經紀市占率第二、國內自營商獲利第一、槓桿交易商獲利第一。
- (2)自營造市團隊交易績效業界第一。
- (3)全力推展槓桿交易商外匯及衍生性商品業務，發行美股 CFD，積極推廣。
- (4)設立商貿公司落實服務實體經濟，提供國內法人交易 LME 商品避險、現貨商實物交割及倉單質借融資服務。
- (5)因應金融數位化產業變革，啟動數位轉型策略，擘劃未來三年之數位增長藍圖。成立數位增長部門，以「使用者為中心」的理念發展創新研發項

目，首年推動包括：(1)業務推動增長、(2)投資情報增長」、以及(3)交易體驗增長等三大策略，提升各部門數位能量。

- (6)建構香港為全球交易中心，提供『香港開戶，全球交易』一站式服務，提供 Trading company 及大陸公私募基金高度依賴的跨國際市場交易平台，完成申請4、5號牌證期顧業務開展香港各項金融業務。
- (7)配合中國期貨市場開放外資參與之進程，透過香港子公司申請 QFII、RQFII 延伸市場服務範圍(包括自營、經紀)，並規劃西進大陸合(獨)資，立足大陸，掌握全球一成為首家具控制力的台資期貨商。
- (8)靈活資金調度運用，以提高自有資金及客保金收益率。
- (9)兼顧獲利及創造股東價值，嚴守風控及強化公司治理爭取進入公司治理100成分股。
- (10)保持幸福企業品牌、貢獻社會正向影響並落實企業責任，具有環境、社會、治理(ESG)的永續經營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總體經濟環境及所屬產業之趨勢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群益期貨立足台灣，放眼世界，包括香港子公司，群益期貨目前是十二家國內外期貨交易所結算或是交易會員。群益期貨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可以 DMA(Direct Market Access)的方式，直接下單至各家期貨交易所，擁有交易快速、穩定及進行零時差的操作優勢。群益期貨改變了臺灣期貨商接受客戶委託交易國外期貨商品的生態規則，也奠定了群益期貨先驅者的地位，109年度在國外期貨商品的市占率為20.8%，目前是全台灣第二大交易海外期貨與選擇權商品的期貨商。另建構香港為全球交易中心，提供『香港開戶，全球交易』的一站式服務，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期貨經紀業務之市場占有率為7.30%，在期貨商品及選擇權之占有率分別為9.09%及6.07%，在市場上皆排名第3名。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

單位:千口

排名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1	元大期貨	119,575	19.40	元大期貨	94,836	18.18	元大期貨	140,755	20.61
2	凱基期貨	67,470	10.95	凱基期貨	57,137	10.96	凱基期貨	98,652	14.45
3	群益期貨	42,930	6.97	群益期貨	39,531	7.58	群益期貨	49,840	7.30
4	永豐期貨	37,490	6.08	永豐期貨	26,953	5.17	永豐期貨	36,047	5.28
5	統一期貨	23,323	3.79	統一期貨	18,740	3.59	統一期貨	25,889	3.79
6	康和期貨	20,838	3.38	康和期貨	18,637	3.57	康和期貨	22,202	3.25
7	富邦期貨	16,522	2.68	元富期貨	14,182	2.72	元富期貨	18,291	2.68
8	日盛期貨	15,438	2.51	富邦期貨	14,139	2.71	日盛期貨	17,977	2.63
9	華南期貨	14,133	2.29	日盛期貨	14,044	2.69	富邦期貨	17,750	2.60
10	元富期貨	14,003	2.27	華南期貨	13,105	2.51	華南期貨	15,042	2.20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期貨商品

單位:千口

排名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1	元大期貨	54,071	23.98	元大期貨	41,862	23.25	元大期貨	74,814	26.88
2	凱基期貨	42,537	18.87	凱基期貨	31,794	17.66	凱基期貨	58,914	21.17
3	群益期貨	18,793	8.34	群益期貨	18,515	10.28	群益期貨	25,301	9.09
4	永豐期貨	13,845	6.14	永豐期貨	9,813	5.45	永豐期貨	14,847	5.33
5	統一期貨	8,690	3.85	統一期貨	6,894	3.83	統一期貨	10,610	3.81
6	康和期貨	8,420	3.73	康和期貨	6,163	3.42	富邦期貨	8,698	3.13
7	富邦期貨	7,464	3.31	元富期貨	4,702	2.61	康和期貨	8,300	2.98
8	日盛期貨	6,552	2.91	富邦期貨	5,946	3.30	日盛期貨	7,605	2.73
9	華南期貨	4,559	2.02	日盛期貨	5,178	2.88	元富期貨	7,123	2.56
10	元富證券	5,494	2.43	華南期貨	4,356	2.42	華南期貨	5,722	2.06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選擇權商品

單位:千口

排名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期貨商	經紀交易量	市占率%
1	元大期貨	65,503	16.77	元大期貨	52,975	15.51	元大期貨	140,755	16.30
2	凱基期貨	24,932	6.38	凱基期貨	25,343	7.42	凱基期貨	98,652	9.82
3	群益期貨	24,136	6.18	群益期貨	21,016	6.16	群益期貨	49,840	6.07
4	永豐期貨	23,645	6.05	永豐期貨	17,139	5.02	永豐期貨	36,047	5.24
5	統一期貨	14,633	3.75	統一期貨	11,847	3.47	統一期貨	25,889	3.78
6	康和期貨	12,417	3.18	康和期貨	12,474	3.65	康和期貨	22,202	3.44
7	富邦期貨	9,058	2.32	元富期貨	9,481	2.78	元富期貨	18,291	2.76
8	日盛期貨	8,886	2.27	富邦期貨	8,193	2.40	日盛期貨	17,977	2.56
9	華南期貨	9,573	2.45	日盛期貨	8,866	2.60	華南期貨	15,042	2.30
10	元富期貨	8,509	2.18	華南期貨	8,748	2.56	富邦期貨	17,750	2.23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109年度國外期貨商品

單位:口

名次	商品別 期貨商	CME G	SGX	HKEEx	EUREX	ICE	日本盤	其他	小計	市占率 (%)
1	元大期貨	5,162,430	4,455,052	163,177	65,438	22,744	136,525	14,744	10,120,110	25.7
2	群益期貨	5,718,339	1,888,842	130,550	83,098	228,898	115,819	7,684	8,173,230	20.8
3	凱基期貨	2,550,494	2,340,356	305,973	42,225	130,836	162,410	94,658	5,626,952	14.3
4	永豐期貨	1,710,911	1,211,384	208,159	15,107	64,634	99,258	276	3,309,729	8.4
5	統一期貨	1,691,472	518,654	161,833	22,291	77,635	47,911	578	2,520,374	6.4
6	富邦期貨	1,193,999	852,030	35,304	14,448	55,909	117,298	316	2,269,304	5.8
7	康和期貨	1,765,737	278,584	56,363	13,182	54,696	65,104	2,797	2,236,463	5.7
8	元富期貨	589,438	608,117	9,991	5,368	18,727	30,266	0	1,261,907	3.2
9	日盛期貨	746,529	244,426	9,523	6,385	30,565	46,282	48	1,083,758	2.8
10	國泰期貨	400,614	230,604	27,190	972	51,628	27,429	75	738,512	1.9
台灣期貨商合計		22,908,955	12,937,847	1,136,462	277,057	889,144	962,898	204,254	39,316,617	100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整理。

註:國外盤統計資料為台灣期貨商交易口數合計。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台股創造歷史佳績，現貨市場量能增加，期貨市場交易量同步增加，臺灣期貨市場在109年總交易量為3億4,139萬3,346口，日均量為139萬3,442口。受到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及國際政經情勢動盪，國際金融市場波動較大，市場避險及交易大增影響，109年總交易量較108年增加30.92%，日均量較108年增加29.32%，創下歷史新高。期貨商品交易量大幅成長逾五成，小型臺指期貨成長力道強勁，台股期貨、小型臺指期貨、臺指選擇權及股票期貨等主力商品交易量均較前一年增加，小型臺指期貨交易量為6,005萬1,670口，較108年增加3,030萬7,258口，成長101.89%，是四大主力商品成長動能最強的一項商品。近年來上市之新商品，契約價值多設計為與小型臺指期貨相當或更低。小型期貨契約特性在於契約規模小，每口契約涉險值小，保證金需求低，可減少自然人及小規模法人參與期貨市場之資金規模限制，值此行情上升，加權股價指數及個股價格均達高點，持有契約成本相對較高的市況下，小型化契約，不僅更加容易精確地進行避險，亦可便利的因應市場變化，彈性調整持有期貨部位。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期交所持續推出新商品及新制度、使我國期貨市場之商品種類更加完整，而本公司結合優秀專業的顧問團隊及風險控管能力；同時電子商務及網路交易的逐漸盛行，有利本公司多元化的業務發展。

本公司交易平台功能完整，期權商品創新能力強，擁有全球其他各大交易所會員資格，展現強大經營實力。

不利因素：市場上削價競爭風氣仍盛，影響公司獲利情況；隨著券商的合併並趨向大型化，券商之期貨業務輔助人業務量將競爭更激烈。

因應對策：

(1)加強推廣國外期貨，本公司具有相對市場優勢，故可穩定本公司收益。

(2)提升服務品質，包括 IT 交易平台、客制化服務、行情分析建議，均能使客戶感覺與其他競爭者，有差異化服務，以對抗價格競爭。

(3)藉由不斷行銷：策略王、網上發及掌中財神等交易平台的各種行銷活動，提高投資人對本公司品牌意識，擴大市場規模，並有效紓解價格競爭的壓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不適用。

(五)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不適用。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項目		108年	109年	110年3月31日止
員工人數		266	269	280
平均年齡		37.4	37.6	37.4
平均服務年資		5.99	6.24	6.16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0.8%	1.1%	1.1%
	碩士	22.9%	20.1%	18.9%
	大學(專)	70.3%	72.5%	73.6%
	高中(含)以下	6.0%	6.3%	6.4%

註：不包含工讀生

四、環保支出資訊：本公司係從事金融服務業務，並無環境汙染問題。

五、勞資關係：

員工對企業有向心力，是企業競爭力的基礎，本公司秉持著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的精神，以公平良善的人力資源政策、優化福利制度，妥善照顧員工，並多管道延攬優秀人力加入，讓群益員工在工作中創造價值，在生活與工作間取得平衡。

本公司規章制度之制定，皆依據並遵守勞動等相關法規，落實保障全體員工合法之權益。薪資給付政策不低於法定最低基本工資，且不因性別、性傾向、年齡、種族、宗教而有差別待遇。本公司於員工任免、調遷、調薪等人事作業係遵循《就業服務法》第五條之規定，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為由而予以歧視。本公司明訂合理之獎酬制度，並定期舉辦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員工獎酬之公平性。每年結合當年度營運狀況、物價指數、同業水準等指標與員工個人績效連結，作為年度調薪及發放節慶獎金之依據。

此外，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討論範圍包含員工動態、營運計劃及業務概況、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勞動條件事項，及關於勞工福利之籌劃、提高工作效率及勞資建議事項等。另為鼓勵全體同仁積極提供意見，強化全體同仁工作權利，改善作業流程、興利革弊，特設立「員工意見箱」。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業已制訂各項獎金辦法，以將公司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提升基層員工薪酬待遇，促進勞資雙贏，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2. 員工福利措施：群益金融集團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婚喪喜慶補助、子女教育獎學金、社團活動補助、旅遊活動等多項實惠福利措施，其經費來源為福利基金及其孳息、按設立時實收資本額、員工薪資、營

收等依比例提撥，整體而言，經費尚屬充裕，福利措施均能依計劃實施。安排醫師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109年度福委會各項福利措施已補助內容：

旅遊補助請領人數:224人，補助金額:1,002,000元

結婚補助請領人數:2人，補助金額:6,000元

喪葬補助請領人數:2人，補助金額:10,000元

住院補助請領人數:6人，補助金額:65,000元

生育補助請領人數:8人，補助金額:24,000元

3.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培訓人才，提高經營管理績效，積極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幹部養成訓練、主管成長訓練及邀請專家學者至本公司舉辦金融專題演講。為培育各管理階層的接班梯隊，以傳承「CAPITAL」經營信念，製作多項法令遵循、誠信經營、資安管理、金融消費者保護等 e-learning 的課程，運用各項 e 化系統，讓各級主管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群益金融集團自96年起創辦群益金融大學，作為公司內部培育中堅幹部的搖籃；針對重要管理階層的培育，舉辦經營管理、金融商品規劃與行銷、法令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課程或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應用等專題講座，輔以職務代理、重要會議參與、專案推動或工作輪調等「實務學習型」經驗傳承，以完備接班培訓制度。另於績效考核時將「學習」列為重要的評核指標，也惟有透過管理階層的終身學習，始能掌握未來發展的新趨勢，並將公司的發展與各管理階層的職涯發展相結合。並透過全省視訊會議及廣播連線之方式密集辦理營業人員訓練，以提升營業同仁之專業素質及技能，同時為強化學習效果，製作多項 e-learning 訓練課程，運用各項 e 化系統，讓同仁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

109年度邀請外部專業講師為全體員工培訓課程：

109年7月13日~109年9月18日舉辦第三屆全球衍生性商品顧問培訓計畫

109年7月29日舉辦網紅企畫-打造獲利個人品牌

109年8月18日~109年8月21日舉辦 EA 設置及撰寫

109年8月19日舉辦社群玩什麼?兩小時學會如何從粉專玩出業績

109年9月9日舉辦 Line@生活圈經營行銷實戰技巧

109年11月30日舉辦半導體產業展望

4. 退休制度：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依員工退休辦法，按月於稽徵機關核准之薪資總數2%限度內提列退休金準備，並為建立長遠和諧勞資關係，設立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以精算之退休金提撥退休基金，並以勞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

另依規定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臺灣銀行，凡員工符合退休辦法規定之條件時均得辦理之。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本公司尊重員工自由意願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並按月提繳工資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儲存。

5. 員工保險：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外，並為員工投保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

保險及防癌保險等，藉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屬保險福利。

6. 本公司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除遵照勞動相關法令規定外，並從寬辦理勞資事務，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因勞資糾紛所產生之損失。

7.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除依法保障員工應有之權益外，凡與全體員工權益攸關之事務，並以公司內部網站告示，對於個別員工之權益，也透過各種方式主動提醒員工爭取權益。

(二)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相處和諧融洽，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重視員工的人身安全及身心健康，致力於提供並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相關保護措施如下：

項目	內容
保險與福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保、健保、員工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 • 為照顧員工及其家屬，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 • 設立員工專屬園地網站，提供員工心聲討論專區教育訓練公告區，提供員工意見表達、情緒宣洩及互動學習管道。 • 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 • 每三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並與醫療院所健檢中心簽約提供員工優惠健康檢查方案。 • 聘請特約醫師至公司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環境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營業場所全面禁菸，於公司內部網站提供菸害防制法重要規定宣導、戒菸方式宣導影片。 • 舉辦健康講座、CPR 急救訓練、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消毒。
安全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群益金融集團獲得英國標準協會 ISO22301 營運持續管理之認證，本認證主要目的為確保本公司遭遇突發之緊急危難事件時，能將傷害降至最低，以確保人員安全、法令遵循、客戶權益、公司商譽及公司資產之保全；並使本集團重要業務，於復原時間目標內，陸續恢復作業以維持營運，每年對同仁教育訓練乙次。
個資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群益金融集團領先業界，成為國內首家取得證券、期貨、保經代個資國際認證的金融機構，顯示組織內部導入的個人資料管理系統(PIMS)已落實個人資料保護及管理，充分遵循個資法的相關要求，積極保障個人資料當事人的權利，降低任何個人資料檔案受侵害之事件所可能帶來的衝擊，並持續運作及改善個人資料管理制度。
勞工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員進出採用門禁管理、辦公場所設有保全管理監視系統。 • 與警察治安單位連線戒備，維護工作安全。 • 公司辦公環境依菸害防制法規定全面禁菸。 • 每半年定期維護公司照明設備、冷氣濾網、飲水設備，對辦公室環境全面進行清潔、消毒。 • 依據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定期對高、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空調、飲水機、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並依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規則實施訓練。 • 每年定期（109年於4月、10月）進行辦公室環境檢測檢定報告。
消防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109年11月）定期舉辦一次消防演習。 •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安全保障	<p>本公司營業處所及分公司皆投保商業火險、電子設備險、公共意外責任險。</p>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訂定情形：

本公司所有員工於報到時，須簽署「群益金融集團所屬員工行為規範」，遵循誠信原則以執行各項業務，其規範重點如下：

- 1.我們提供具有高附加價值之商品及服務，與客戶建立並維持長期之關係，以協助客戶達成其目標。
- 2.我們依據最高的道德標準及安全標準處理與客戶間之互動及交易，嚴格的保管客戶資料，確保資料的使用皆遵循法律的規定。我們於任職期間所開發之客戶，均為公司所有，無論在職或離職皆不得移轉至其他公司。
- 3.我們絕不使個人利益與公司或與客戶之利益相衝突或有衝突之虞的情形發生。
- 4.我們不得將職務上所知悉之消息及資料洩漏予他人，或以個人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及從事相關有價證券買賣之交易活動。
- 5.我們服務公司期間或離職後，絕不：(1)洩漏經辦或知悉之業務機密(包括但不限於技術、程式系統、客戶資料、交易策略、經營資料、人事或組織資料及財會帳冊資料、策略規劃及其他任何資訊)供自己或他人使用及違法使用未公開資訊(亦稱為「內線消息」)(2)藉由業務之便為自己或他人謀取不法利益。
- 6.我們將風險管理及法規整合於業務流程控管制度中，並且嚴格遵循。
- 7.我們及時且正確地報告各項業務狀況及實情，並儘力確保公司最大利益。
- 8.我們瞭解我們正在處理與使用股東之資產，且我們應將公司的財物視同我們自己所有小心處理，愛惜使用。
- 9.我們不濫用公司網路與電子函件作為非業務用途，例如：透過公司網路瀏覽、傳播、儲存色情文學、圖片及其他毀謗性文章。或透過公司網路作政治討論、宣傳或個人娛樂等非公務用途上。
- 10.我們將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不利用電子郵件、電子看板或網際網路系統(包括但不限於個人部落格或網站討論區)從事不當之業務行銷行為，不涉及手續費之不當競爭或個別契約未來交易價位之研判、建議或提供交易策略之建議。
- 11.我們對群益金融集團所擁有、使用及管理之資訊、報告、紀錄及資料均必須保持正確且完整，並不作不當之抽除或傳送。
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不查閱非經許可之集團內部資訊及資料，本公司所有文件僅提供做為內部管理使用，不得重製及逾越前開目的使用，如有違反應自負一切民、刑事法律責任。
- 12.我們不擅自對外發言，僅有公司指定之發言人得代表公司向媒體發表意見。
- 13.我們絕不接受或允許近親成員接受任何人(包括客戶、供應商或任何他人)為換取現在或將來與公司之關係所為之餽贈、服務、貸款或任何特別對待。
- 14.我們察覺有任何違反法律規定或公司之工作規則的行為時，會立即向直屬主管、人力資源單位或稽核單位等之適當人員報告該等可疑之違反行為。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承受契約	統一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98.06.23~迄今	委託本公司於對方不能履行其交易相關義務時，代辦之	無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書	群益金鼎證券 土地銀行 犇亞證券	2003.10.08~迄今 2007.10.12~迄今 2018.09.03~迄今	委任該公司代理本公司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無
保管契約	中國信託敦南分行 中國信託市府分行 華南銀行敦化分行 安泰銀行忠孝分行 安泰銀行世貿銀行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渣打銀行內湖分行 遠東商銀台北松山分行 彰化商銀敦南分行 日盛銀行營業部 世華銀行營業部 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台灣企銀世貿分行 大眾銀行信義分行 澳盛銀行台北分行 元大銀行新莊分行 第一銀行內科分行 第一銀行南東分行 台中銀行台北分行 陽信銀行長安分行 國泰世華忠孝分行 王道銀行營業部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中國信託營業部 上海銀行仁愛分行 國泰世華忠孝分行 王道銀行營業部 陽信銀行長安分行 新光銀行新板分行 新光銀行新板分行	1999.10.22~迄今 2012.05.28~迄今 1998.07.14~迄今 2003.05.28~迄今 2004.10.06~迄今 2004.03.05~迄今 2004.05.03~迄今 2004.05.21~迄今 2004.07.29~迄今 2004.09.24~迄今 2006.02.21~迄今 2004.10.08~迄今 1999.10.22~迄今 2011.09.27~迄今 2011.04.08~迄今 2011.10.20~迄今 2011.12.27~迄今 2012.02.24~迄今 2013.11.21~迄今 2016.08.08~迄今 2016.09.19~迄今 2017.05.09~迄今 2017.06.27~迄今 2017.11.01~迄今 2017.11.17~迄今 2018.06.21~迄今 2018.11.21~迄今 2019.12.09~迄今 2020.02.03~迄今 2020.04.06~迄今	客戶保證金專戶	無
資訊合約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01.02~迄今	電腦資訊系統委外管理合約	無
	湯森路透	2009.07.15~迄今	路透社資訊源報價系統	無
	歐交所交易申報合約	2014.10.01~迄今	授權歐交所使用TRICE系統代為申報交易	無
	歐交所行情合約	2014.01.01~迄今	歐交所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歐交所電子交易連接合約	2012.02.07~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ICEEurope電子交易合約	2014.03.24~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ICEUS電子交易合約	2013.01.07~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SGX主機代管合約2.4版	2016.03.01~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SGX行情合約	2010.01.01~迄今	SGX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CME電子交易合約	2010.07.06~迄今	電子交易使用合約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CME行情合約	2012.02.23~迄今	CME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Eurex行情合約	2014.12.01~迄今	Eurex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CFE交易所行情合約	2016.10.19~迄今	CFE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ICE交易所行情合約	2019.07.01~迄今	ICE資訊源報價授權	無
	MT5系統合約	2016.09.01~迄今	MT5系統使用授權	無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北郵局電腦列印封裝郵寄服務契約書	2019.12.01~ 2021.11.30	日月對帳單列印寄送處理	無
複委託合約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日商日產世紀證券 新際澳洲有限公司 NH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1997.04.16~迄今 2004.06.15~迄今 2011.05.04~迄今 2014.01.22~迄今 2016.12.21~迄今 2019.07.01~迄今	辦理複委託經紀業務	無
國外交易 結算合約	新際澳洲有限公司 輝立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新際國際有限公司 LMAX Global	2011.01.20~迄今 2013.12.06~迄今 2018.01.16~迄今 2020.03.10~迄今	辦理國外期貨結算及槓桿交易結算業務	無
證券交易輔助 人受任契約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04.30~迄今	委任本公司代理該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無
主管機關契約	證券交易所電腦連線契約 證券交易所供給使用有價證券 集中交易市場契約 集保結算開戶契約 證券櫃買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 買賣有價證券使用電腦連線 (自營業務) 證券櫃買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 買賣有價證券使用電腦連線 證券櫃買中心衍生性金融商品 交易資訊儲存庫系統契約 期貨交易所交易資訊使用契約 期交所期貨集中交易市場電腦 連線契約 期交所期貨集中交易市場使用 契約	2015.02.03~迄今 2015.07.22~迄今 2015.07.28~迄今 2015.02.02~迄今 2015.08.03~迄今 2016.11.21~迄今 2003.12.30~迄今 2003.12.30~迄今 2003.12.26~迄今	國內交易相關業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6,383,263	32,815,403	39,895,947	40,602,721	45,824,1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168	48,172	48,452	66,829	63,272
無形資產		79,629	83,939	78,032	82,235	79,546
其他資產		434,212	374,667	363,587	409,125	446,424
資產總額		26,940,272	33,322,181	40,386,018	41,160,910	46,413,39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731,512	28,642,738	35,307,278	36,092,258	39,973,101
	分配後	24,085,991	29,103,080	35,907,166	36,492,089	(註2)
非流動負債		15,966	16,216	17,468	27,368	53,3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747,478	28,658,954	35,324,746	36,119,626	40,026,436
	分配後	24,101,957	29,119,296	35,924,634	36,519,45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		3,167,389	4,637,732	5,032,092	5,012,996	6,359,664
股本		1,223,979	1,603,979	1,764,376	1,764,376	2,104,376
資本公積		381,180	1,207,735	1,047,338	1,047,338	1,873,9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96,995	1,872,755	2,247,246	2,246,703	2,468,329
	分配後	1,142,516	1,412,413	1,647,358	1,846,872	(註2)
其他權益		65,235	(46,737)	(26,868)	(45,421)	(87,03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25,405	25,495	29,180	28,288	27,29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92,794	4,663,227	5,061,272	5,041,284	6,386,959
	分配後	2,838,315	4,202,885	4,461,384	4,641,453	(註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24,406,882	30,719,057	38,113,857	38,683,882	43,978,6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908	43,566	44,122	57,721	50,864
無形資產		51,330	56,292	52,405	56,982	55,737
其他資產		1,387,126	1,320,860	1,406,680	1,356,566	1,344,646
資產總額		25,883,246	32,139,775	39,617,064	40,155,151	45,429,8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699,891	27,485,827	34,567,504	35,119,902	39,018,015
	分配後	23,054,370	27,946,169	35,167,392	35,519,733	（註2）
非流動負債		15,966	16,216	17,468	22,253	52,1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2,715,857	27,502,043	34,584,972	35,142,155	39,070,200
	分配後	23,070,336	27,962,385	35,184,860	35,541,986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		3,167,389	4,637,732	5,032,092	5,012,996	6,359,664
股本		1,223,979	1,603,979	1,764,376	1,764,376	2,104,376
資本公積		381,180	1,207,735	1,047,338	1,047,338	1,873,99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96,995	1,872,755	2,247,246	2,246,703	2,468,329
	分配後	1,142,516	1,412,413	1,647,358	1,846,872	（註2）
其他權益		65,235	(46,737)	(26,868)	(45,421)	(87,03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67,389	4,637,732	5,032,092	5,012,996	6,359,664
	分配後	2,812,910	4,177,390	4,432,204	4,613,165	（註2）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3）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2,251,362	2,676,371	2,849,492	1,916,778	2,426,236
營業毛利	1,187,415	1,358,708	1,642,337	1,047,967	1,333,494
營業損益	420,487	512,085	527,531	177,662	371,0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3,220	317,442	427,445	568,952	413,409
稅前淨利	603,707	829,527	954,976	746,614	784,50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11,759	733,431	838,110	599,676	622,34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11,759	733,431	838,110	599,676	622,3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369	(115,074)	19,382	(19,776)	(43,4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6,128	618,357	857,492	579,900	578,84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權益	511,809	731,015	835,205	600,009	622,166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50)	2,416	2,905	(333)	1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516,787	618,267	853,807	580,792	579,84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659)	90	3,685	(892)	(993)
每股盈餘	3.8	4.25	4.73	3.4	3.07

註1：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2：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有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增資股之發行期間。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3）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673,875	1,904,683	2,373,305	1,735,635	2,132,715
營業毛利	935,438	1,130,735	1,439,465	954,017	1,211,263
營業損益	330,247	454,307	512,276	238,920	399,8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3,535	372,582	437,980	508,027	384,754
稅前淨利	603,782	826,889	950,256	746,947	784,58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11,809	731,015	835,205	600,009	622,1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511,809	731,015	835,205	600,009	622,1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978	(112,748)	18,602	(19,217)	(42,3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6,787	618,267	853,807	580,792	579,841
每股盈餘	3.8	4.25	4.73	3.4	3.07

註1：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2：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有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則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考慮增資股之發行期間。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8.15	86.01	87.47	87.75	86.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433.19	9,714.03	10,482.00	7,584.51	10,178.7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1.17	114.57	113.00	112.50	114.64
	速動比率	111.10	114.54	112.95	112.47	114.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16	2.43	2.27	1.47	1.42
	權益報酬率 (%)	16.58	18.67	17.24	11.87	10.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7)	49.32	51.72	54.13	42.32	37.28
	純益率 (%)	22.73	27.40	29.41	31.29	25.65
	每股盈餘 (元)	3.80	4.25	4.73	3.40	3.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54	2.23	2.68	2.45	1.4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5.67	105.77	131.70	132.08	134.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24	6.03	9.45	5.49	2.98
特殊規定比率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	1,161	764	1,034	768	732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	284.07	415.94	451.31	449.60	570.37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	51.95	57.62	57.92	55.49	66.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

1.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上升，主係本期因現金增資，使業主權益增加所致。

2.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下降，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本公司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個年度，故不另行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計算。

註3：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計算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無須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1)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 業主權益 / (負債總額 - 期貨交易人權益 - 買賣損失準備 - 違約損失準備)。

(2)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 業主權益 / 最低實收資本額。

(3)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 調整後淨資本額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7.76	85.57	87.30	87.52	86.0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397.58	10,682.52	11,444.54	8,723.43	12,605.8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7.52	111.76	110.26	110.15	112.71
	速動比率	107.46	111.74	110.23	110.14	112.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3	2.52	2.33	1.50	1.45
	權益報酬率(%)	16.73	18.73	17.27	11.95	10.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49.33	51.55	53.86	42.33	37.28
	純益率(%)	30.58	38.38	35.19	34.57	29.17
	每股盈餘(元)	3.80	4.25	4.73	3.40	3.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0	2.18	2.50	2.05	1.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27	90.99	112.41	115.20	126.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3	5.21	7.88	2.37	4.46
特殊規定比率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1,161	764	1,034	768	732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284.07	415.94	451.31	449.60	570.37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51.95	57.62	57.92	55.49	66.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20%原因：

1. 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上升，主係本期因現金增資，使業主權益增加所致。
2. 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上升，主係發放之股利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計算。

註3：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計算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無須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註4：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4.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5. 特殊規定之財務比率

- (1)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 業主權益 / (負債總額 - 期貨交易人權益 - 買賣損失準備 - 違約損失準備)。
- (2)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 業主權益 / 最低實收資本額。
- (3)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 調整後淨資本額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二)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經營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如物價、匯率變動之影響)：無。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見本年報第89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見本年報第90~154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見本年報第155~212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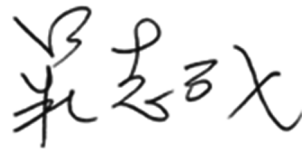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該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逢暉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上述財務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出具該審查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群益期貨(股)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莊志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孫天山



日 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其他事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達暉



鐘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259,993	11	4,131,969	10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450,635	1	512,847	1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119,204	-	-	-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244,530	1	46,000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六))	39,174,200	85	35,492,166	87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七))	-	-	2	-
114100 債券保證金一存出	-	-	3,874	-
114130 應收帳款	131,775	-	13,539	-
11414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2,735	-	722	-
114150 預付款項	7,279	-	8,277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76,756	-	80,484	-
11418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3,841	-	4,068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352,962	1	308,543	1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8	-	228	-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5	-	2	-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二))	45,824,153	99	40,602,721	99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1,349	-	1,375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四))	49,281	-	47,860	-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63,272	-	66,829	-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58,504	-	39,481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79,546	-	82,235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14	-	236	-
	<u>336,876</u>	<u>1</u>	<u>320,173</u>	<u>1</u>
	589,242	1	558,189	1
906001 資產總計	<u>\$ 46,413,395</u>	<u>100</u>	<u>41,160,91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附註六(二))	\$ 61,349	-	-	-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六))	39,140,989	85	35,435,978	87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52,056	1	308,590	1
214130 應付帳款	136,981	-	43,812	-
21414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14,679	-	10,914	-
214150 預收款項	3,773	-	2,511	-
214160 代收款項	5,078	-	3,856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42,850	-	132,096	-
214180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4,881	-	871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1,758	-	86,626	-
215100 負債準備一流動	5,577	-	5,952	-
216000 租賃負債一流動(附註六(九))	27,882	-	27,546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5,248	-	10,670	-
	<u>39,973,101</u>	<u>86</u>	<u>36,092,258</u>	<u>88</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一非流動(附註六(九))	30,597	-	11,882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5,251	-	8,767	-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7,487	-	6,719	-
	<u>53,335</u>	<u>-</u>	<u>27,368</u>	<u>-</u>
40,026,436	86	36,119,626	88	
2,104,376	5	1,764,376	4	
1,873,996	4	1,047,338	3	
564,658	1	504,667	1	
1,280,666	3	1,142,132	3	
623,005	1	599,904	1	
(87,037)	-	(45,421)	-	
6,359,664	14	5,012,996	12	
27,295	-	28,288	-	
6,386,959	14	5,041,284	12	
<u>\$ 46,413,395</u>	<u>100</u>	<u>41,160,910</u>	<u>100</u>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四))	\$ 1,896,284	78	1,577,235	82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115,501	5	54,758	3
421300 股利收入	3,545	-	1,101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4,945	-	14,751	1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失	(1,304)	-	(1,144)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1,109	-	(1,108)	-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六(十四))	322,130	13	209,879	11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11,437	-	4,622	-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四))	(22,772)	(1)	(16,016)	(1)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四))	62,602	3	36,424	2
424800 經理費收入	220	-	204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2,219	1	15,076	1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20,320	1	20,996	1
	<u>2,426,236</u>	<u>100</u>	<u>1,916,778</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370,883	15	266,476	14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3,147	-	1,325	-
521200 財務成本	7,404	-	19,791	1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70	-	193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五))	413	-	(2,237)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四))	525,520	22	432,079	22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80,753	8	149,055	8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4,552	-	2,129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四))	496,948	21	457,346	24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四))	77,442	3	67,600	4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	388,007	16	345,359	18
	<u>2,055,139</u>	<u>85</u>	<u>1,739,116</u>	<u>91</u>
營業利益	<u>371,097</u>	<u>15</u>	<u>177,662</u>	<u>9</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2,304	-	2,469	-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411,105	17	566,483	30
	<u>413,409</u>	<u>17</u>	<u>568,952</u>	<u>30</u>
902001 稅前淨利	784,506	32	746,614	39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62,162	6	146,938	8
本期淨利	<u>622,344</u>	<u>26</u>	<u>599,676</u>	<u>31</u>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709)	-	(664)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660	-	320	-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51</u>	<u>-</u>	<u>(344)</u>	<u>-</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625)	(2)	(19,498)	(1)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178)	-	(6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4,447)</u>	<u>(2)</u>	<u>(19,432)</u>	<u>(1)</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3,496)	(2)	(19,776)	(1)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78,848</u>	<u>24</u>	<u>\$ 579,900</u>	<u>30</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622,166	26	600,009	31
913200 非控制權益	178	-	(333)	-
	<u>\$ 622,344</u>	<u>26</u>	<u>\$ 599,676</u>	<u>3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579,841	24	580,792	30
914200 非控制權益	(993)	-	(892)	-
	<u>\$ 578,848</u>	<u>24</u>	<u>\$ 579,900</u>	<u>30</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 3.07		\$ 3.40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 3.07		\$ 3.40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64,376	1,047,338	421,147	990,784	835,315	(27,804)	936	5,032,092	29,180	5,061,272	
-	-	-	-	600,009	-	-	600,009	(333)	599,676	
-	-	-	-	(664)	(18,873)	320	(19,217)	(559)	(19,776)	
-	-	-	-	599,345	(18,873)	320	580,792	(892)	579,900	
-	-	83,520	-	(83,520)	-	-	-	-	-	
-	-	-	171,217	(171,217)	-	-	-	-	-	
-	-	-	-	(599,888)	-	-	(599,888)	-	(599,888)	
-	-	-	(19,869)	19,869	-	-	-	-	-	
1,764,376	1,047,338	504,667	1,142,132	599,904	(46,677)	1,256	5,012,996	28,288	5,041,284	
-	-	-	-	622,166	-	-	622,166	178	622,344	
-	-	-	-	(709)	(43,276)	1,660	(42,325)	(1,171)	(43,496)	
-	-	-	-	621,457	(43,276)	1,660	579,841	(993)	578,848	
-	-	59,991	-	(59,991)	-	-	-	-	-	
-	-	-	119,981	(119,981)	-	-	-	-	-	
-	-	-	-	(399,831)	-	-	(399,831)	-	(399,831)	
-	-	-	18,553	(18,553)	-	-	-	-	-	
340,000	826,260	-	-	-	-	-	1,166,260	-	1,166,260	
-	398	-	-	-	-	-	398	-	398	
\$ 2,104,376	1,873,996	564,658	1,280,666	623,005	(89,953)	2,916	6,359,664	27,295	6,386,959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現金股利
 股東權益減項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二))
 行使歸入權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84,506	746,61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7,702	59,246
攤銷費用	9,740	8,35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13	(2,2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967)	(21,723)
利息費用	7,404	19,791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364,733)	(541,224)
股利收入	(3,584)	(1,4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304)	(2,469)
租賃修改利益	(41)	-
減損損失	1,204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94,166)	(481,7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71,070	5,854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98,530)	152,000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3,682,034)	(588,119)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增加)減少	(411)	2,388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44,419)	(79,979)
借券保證金一存出減少(增加)	3,874	(3,87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8,236)	308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2,013)	(388)
預付款項減少	998	7,542
其他應收款增加	(4,018)	(22,239)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231	15,76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	-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16,744)	(2,83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1	(6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9,622	(3,172)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3,705,011	648,735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增加	43,466	82,691
應付帳款增加	93,169	6,894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3,765	(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262	(7,753)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222	(12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1,422	(14,322)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4,020	349
負債準備一流動(減少)增加	(375)	5,95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578	2,18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9	(1,8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973)	205,287
調整項目合計	(377,139)	(276,4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07,367	470,182
收取之利息	372,443	544,377
收取之股利	3,616	1,349
支付之利息	(8,192)	(19,071)
支付之所得稅	(180,549)	(113,7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4,685	883,0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518)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8,936)	(47,513)
取得無形資產	(8,323)	(12,6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4,777)	(60,1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35,520)	(29,890)
發放現金股利	(399,831)	(599,888)
現金增資	1,166,260	-
行使歸入權	398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31,307	(629,77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3,191)	(19,1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28,024	174,0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31,969	3,957,9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59,993	4,131,969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 (六)證券自營事業。
- (七)證券投資顧問業。
- (八)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2.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97.27 %	97.27 %	該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投資設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取得該公司100%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二日處分5%股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取得5%股權，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三十日出售5%股權，再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二日增資港幣100,000千元取得2.27%股權。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港幣220,000千元。
本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0,000千元。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1.00 %	51.00 %	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日成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九日取得51%股權，對其具有控制力。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1,000千元。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4,000千元。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九)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十)借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十一)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辦公設備 3~5年
- (2) 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三) 租賃

1. 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 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 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 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五)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當地法令規定稅率估列。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制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零用金	\$ 96	129
活期存款	493,633	552,573
定期存款	3,918,024	2,973,498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754,254	594,777
商業本票	<u>93,986</u>	<u>10,992</u>
合計	<u>\$ 5,259,993</u>	<u>4,131,969</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30,000	112,948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72	1,492
營業證券—自營	205,298	152,933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10,922	6,350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48,166	146,849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934	(1,589)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40,164	3,482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51,699	51,316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u>63,380</u>	<u>39,066</u>
合計	<u>\$ 450,635</u>	<u>512,84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2,954千元及4,190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99,266	-
上櫃股票	<u>18,252</u>	<u>-</u>
	117,518	-
評價調整	<u>1,686</u>	<u>-</u>
合計	<u>\$ 119,204</u>	<u>-</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75千元及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前述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

3. 附賣回債券投資

	<u>109.12.31</u>	<u>108.12.31</u>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244,530</u>	<u>46,000</u>
約定賣回價款	<u>\$ 244,545</u>	<u>46,007</u>
約定利率	<u>0.16%~0.22%</u>	<u>0.4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0.01.05~110.01.15</u>	<u>109.01.06</u>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u>109.12.31</u>		<u>108.12.31</u>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u>\$ 1,349</u>	0.0042 %	<u>1,375</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9千元及51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59,577	11,897
應付借券－非避險	-	2,257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	1,108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u>1,772</u>	<u>7,574</u>
	<u>\$ 61,349</u>	<u>22,836</u>

(三)採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	<u>109.12.31</u>	<u>108.12.31</u>
	\$ <u>49,281</u>	<u>47,860</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日以美金1,123千元取得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49%之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志投顧問(香港)有 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為本公司拓展 資產管理業務之策略聯盟。	香港	49.00 %	49.00 %

上列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帳面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 <u>49,281</u>	<u>47,860</u>
依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04	2,469
其他綜合損益	<u>(705)</u>	<u>(26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99</u>	<u>2,207</u>

2.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 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4,613	22,186	156,799
增 添	25,197	3,739	28,936
報 廢	(12,032)	(543)	(12,5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77)	(138)	(1,61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301</u>	<u>25,244</u>	<u>171,54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7,380	20,501	127,881
增 添	45,766	1,747	47,513
報 廢	(17,793)	-	(17,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740)	(62)	(80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613</u>	<u>22,186</u>	<u>156,799</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76,051	13,919	89,970
折 舊	27,589	4,403	31,992
報 廢	(12,032)	(543)	(12,5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77)	(137)	(1,11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0,631</u>	<u>17,642</u>	<u>108,27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0,156	9,273	79,429
折 舊	24,262	4,708	28,970
報 廢	(17,793)	-	(17,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4)	(62)	(63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6,051</u>	<u>13,919</u>	<u>89,970</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5,670</u>	<u>7,602</u>	<u>63,272</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58,562</u>	<u>8,267</u>	<u>66,829</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u>設 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0,635	8,977	69,612
增 添	57,296	2,614	59,910
除 列	(22,876)	-	(22,8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993)	-	(99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4,062</u>	<u>11,591</u>	<u>105,653</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37,696	3,369	41,065
增 添	23,525	5,608	29,133
除 列	(77)	-	(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09)	-	(50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0,635</u>	<u>8,977</u>	<u>69,612</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7,215	2,916	30,131
折 舊	32,539	3,171	35,710
除 列	(18,060)	-	(18,0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632)	-	(63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1,062</u>	<u>6,087</u>	<u>47,14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
折 舊	27,360	2,916	30,2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5)	-	(145)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15</u>	<u>2,916</u>	<u>30,131</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53,000</u>	<u>5,504</u>	<u>58,50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33,420</u>	<u>6,061</u>	<u>39,48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9,144,632	26,981,210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6,038,034	4,874,988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3,990,936	3,635,783
有價證券	<u>598</u>	<u>185</u>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39,174,200</u>	<u>35,492,166</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2,352	1,248
其他	26	(66)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11,746)	(7,426)
期交稅	(2,289)	(1,342)
利息收入	(789)	(5,699)
暫收款	(3,034)	(1,817)
結帳後入金	(11,879)	(9,235)
其他應收款	(5,848)	-
其他	<u>(4)</u>	<u>(31,851)</u>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 39,140,989</u>	<u>35,435,978</u>

(七)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30	386
減：備抵損失	<u>330</u>	<u>384</u>
小計	<u>-</u>	<u>2</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7,471	30,597
減：備抵損失	<u>7,471</u>	<u>30,597</u>
小計	<u>-</u>	<u>-</u>
合計	<u>\$ -</u>	<u>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30,981	33,370
本期提列(迴轉)	413	(2,389)
沖銷	<u>(23,593)</u>	<u>-</u>
期末餘額	<u>\$ 7,801</u>	<u>30,981</u>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436	28,362	100,886
增 添	-	-	8,323	8,323
報 廢	-	-	(7,458)	(7,458)
匯率變動影響數	<u>-</u>	<u>(283)</u>	<u>66</u>	<u>(21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88</u>	<u>50,153</u>	<u>29,293</u>	<u>101,53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550	25,491	98,129
增 添	-	-	12,646	12,646
報 廢	-	-	(9,621)	(9,6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u>-</u>	<u>(114)</u>	<u>(154)</u>	<u>(268)</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88</u>	<u>50,436</u>	<u>28,362</u>	<u>100,88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4,201	14,450	18,651
攤 銷	-	-	9,740	9,740
減 損	1,204	-	-	1,204
報 廢	-	-	(7,458)	(7,458)
匯率變動影響數	<u>-</u>	<u>(194)</u>	<u>45</u>	<u>(149)</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04</u>	<u>4,007</u>	<u>16,777</u>	<u>21,98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280	15,817	20,097
攤銷	-	-	8,354	8,354
報廢	-	-	(9,621)	(9,62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79)	(100)	(1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201</u>	<u>14,450</u>	<u>18,651</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0,884</u>	<u>46,146</u>	<u>12,516</u>	<u>79,54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22,088</u>	<u>46,235</u>	<u>13,912</u>	<u>82,235</u>

註一、合併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HKEX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註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依大陸孫公司之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採用折現率4.65%，提列商譽減損損失1,204千元。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u>\$ 27,882</u>	<u>27,546</u>
非流動	<u>\$ 30,597</u>	<u>11,88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787</u>	<u>79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3,340</u>	<u>3,17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303</u>	<u>30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9,950</u>	<u>34,164</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328)	(24,61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841</u>	<u>17,897</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	<u>\$ (7,487)</u>	<u>(6,71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6,84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4,616	26,1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72	607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73)	(3,44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522	96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u>791</u>	<u>362</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4,328</u>	<u>24,61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897	18,216
利息收入	122	17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073)	(1,59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04	66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291</u>	<u>438</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6,841</u>	<u>17,89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07	36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43</u>	<u>72</u>
	<u>\$ 350</u>	<u>435</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2,130)	(11,466)
本期認列	<u>(709)</u>	<u>(664)</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2,839)</u>	<u>(12,130)</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現率	0.41 %	0.67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2.5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年。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25)	446
未來薪資增加率	409	(398)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82)	606
未來薪資增加率	470	(45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876千元及12,05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 國外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99千元及3,031千元。

(十一)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所得稅率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係設立於台灣，其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

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設立於香港，其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十六點五。

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五。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所得稅費用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5,678	147,72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484	(789)
合計	<u>\$ 162,162</u>	<u>146,938</u>

(2)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178)</u>	<u>(6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 784,506	746,61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6,092	148,744
免稅所得	(5,966)	603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損失變動	(279)	5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607	(220)
前期低(高)估	7,293	(4,0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	4
其他	2,366	1,827
合計	<u>\$ 162,162</u>	<u>146,938</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605</u>	<u>14,845</u>

該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及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合併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620	275
課稅損失	<u>595</u>	<u>874</u>
	<u>\$ 1,215</u>	<u>1,149</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 損 年 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 1,141	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1,564	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u>269</u>	一一八年度
合計	<u>\$ 2,974</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414</u>	<u>236</u>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利益	\$ 2,930	2,469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12,321</u>	<u>6,298</u>
合 計	<u>\$ 15,251</u>	<u>8,767</u>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4,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2,104,376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34.4元發行；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日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准予辦理，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相關發行成本已自股票溢價減除。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210,438千股及176,438千股。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845,993	1,019,733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476	2,4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398	-
	<u>\$ 1,873,996</u>	<u>1,047,3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前述現金增資案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者，所給與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為0元，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認列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0千元，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31.95 元
執行價格	34.40 元
預期波動率	15.55 %
預期存續期間	5 天
無風險利率	0.256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預期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
本期給與數量	34.00	1,032
本期執行數量	34.00	(1,032)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34.0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現金	\$ 399,831	1.90	\$ 599,888	3.4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393,518	1.8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22,166	600,0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2,541	176,43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7	3.40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22,166	600,0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2,541	176,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234	20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202,775	176,64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07	3.40

(十四)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994,090	793,127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902,194	784,108
	\$ 1,896,284	1,577,23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期貨佣金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收入	\$ <u>322,130</u>	<u>209,879</u>

期貨佣金收入係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所收取之佣金收入，帳列「Brokerage commission income」。合併公司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將香港子公司因交易而產生之收入列於「期貨佣金收入」。

3.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235,486	83,421
期貨契約損失	<u>(241,099)</u>	<u>(79,563)</u>
	<u>\$ (5,613)</u>	<u>3,858</u>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183,967	23,460
選擇權交易損失	<u>(202,372)</u>	<u>(32,539)</u>
	<u>\$ (18,405)</u>	<u>(9,079)</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530,918	203,064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u>(468,316)</u>	<u>(166,640)</u>
	<u>\$ 62,602</u>	<u>36,424</u>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u>\$ 1,246</u>	<u>(10,795)</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950,371	309,945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911,787)	(278,742)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u>1,246</u>	<u>(10,795)</u>
	<u>\$ 39,830</u>	<u>20,408</u>

4.期貨佣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66,087	246,008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85,190	131,039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支出	<u>74,243</u>	<u>55,032</u>
	<u>\$ 525,520</u>	<u>432,07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11,144	389,244
勞健保費用	24,272	22,823
退休金費用	14,925	15,525
董事酬金	23,396	21,559
其他	23,211	8,195
折舊費用	67,702	59,246
攤銷費用	9,740	8,354
	<u>\$ 574,390</u>	<u>524,946</u>

6.其他營業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郵電費	\$ 58,773	55,304
稅捐	68,710	48,327
租金	3,643	3,478
電腦資訊費	157,191	139,799
勞務費	12,715	6,418
其他	86,975	92,033
	<u>\$ 388,007</u>	<u>345,359</u>

7.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收入	\$ 364,733	541,224
股利收入	39	356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3,913	8,080
外幣兌換淨(損)益	(7,133)	(5,327)
處分投資淨(損)益	32,767	6,954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8,287	16,465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1,501)	(1,269)
	<u>\$ 411,105</u>	<u>566,48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71千元及8,714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71千元及8,714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8,714千元及均為12,083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6,154,856千元及40,915,762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其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及客戶保證金專戶主要交易對手為國內外金融機構，其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86.53%)，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12.78%)，再其次為北美洲(比重為0.62%)。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09.12.31	108.12.31
台灣	\$ 38,658,873	33,979,742
亞洲(不含台灣)	5,707,811	5,510,080
北美洲	277,056	150,403
歐洲	19,516	14,983
大洋洲	15,467	14,927
合計	<u>\$ 44,678,723</u>	<u>39,670,13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09.12.31		108.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	-	107,352	8,537
逾期0~30天	222,364	7,257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	-
逾期超過360天	544	544	22,444	22,444
	<u>\$ 222,908</u>	<u>7,801</u>	<u>129,796</u>	<u>30,981</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7,801千元及30,981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合併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故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30,981	-	30,981
認列減損損失	-	-	-	413	-	41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23,593)	-	(23,593)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7,801</u>	<u>-</u>	<u>7,801</u>
	108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33,370	152	33,522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	(2,389)	152	(2,23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	(304)	(304)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30,981</u>	<u>-</u>	<u>30,98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1,349	61,349	61,349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9,140,989	39,140,989	39,140,989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52,056	352,056	352,056	-	-	-	-
應付帳款	151,660	151,660	151,660	-	-	-	-
代收款項	5,078	5,078	5,078	-	-	-	-
其他應付款	147,731	147,731	147,731	-	-	-	-
租賃負債	58,479	59,262	16,686	11,704	19,482	11,390	-
	<u>\$ 39,917,342</u>	<u>39,918,125</u>	<u>39,875,549</u>	<u>11,704</u>	<u>19,482</u>	<u>11,390</u>	<u>-</u>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836	22,836	22,836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5,435,978	35,435,978	35,435,978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08,590	308,590	308,590	-	-	-	-
應付帳款	54,726	54,726	54,726	-	-	-	-
代收款項	3,856	3,856	3,856	-	-	-	-
其他應付款	132,967	132,967	132,967	-	-	-	-
租賃負債	39,428	40,117	17,924	10,147	9,520	2,526	-
	<u>\$ 35,998,381</u>	<u>35,999,070</u>	<u>35,976,877</u>	<u>10,147</u>	<u>9,520</u>	<u>2,526</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86,159,757.77	28.4800	19,541,830
歐元	7,257,270.14	35.0200	254,150
英鎊	2,548,784.25	38.9000	99,148
日圓	879,997,536.00	0.2763	243,143
港幣	101,854,081.45	3.6730	374,110
澳幣	1,740,498.65	21.9500	38,204
瑞士法郎	52,100.08	32.3100	1,683
新加坡幣	536,196.03	21.5600	11,560
韓圓	384,840,945.00	0.0264	10,160
人民幣	66,210,990.01	4.3770	289,806
馬來西亞幣	180,116.56	6.7895	1,223
泰銖	3,468,388.91	0.9556	3,314
紐幣	42,605.66	20.5800	877
加幣	5,658.20	22.3500	126
南非幣	65,684.14	1.9490	12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09,523.78	28.4800	102,799
英鎊	2,022.14	38.9000	79
紐幣	1,123.43	20.5800	23
瑞士法郎	312.31	32.3100	10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13,417,144.02	3.6730	49,28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52,766,558.31	28.4800	18,590,792
歐元	7,183,427.80	35.0200	251,564
英鎊	2,440,098.87	38.9000	94,920
日圓	880,552,975.00	0.2763	243,297
港幣	151,964,507.10	3.6730	558,166
澳幣	1,699,687.84	21.9500	37,308
瑞士法郎	52,778.65	32.3100	1,705
新加坡幣	610,765.31	21.5600	13,168
韓圓	381,095,085.31	0.0264	10,061
人民幣	11,227,802.96	4.3770	49,144
馬來西亞幣	166,226.89	6.7895	1,129
泰銖	2,572,020.00	0.9556	2,458
紐幣	389.98	20.5800	8
加幣	815.44	22.3500	1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089.44	28.4800	344
日圓	1,023,292.00	0.2763	283
加幣	3,807.98	22.3500	85
澳幣	177.67	21.9500	4
人民幣	239,997.19	4.3770	1,051
南非幣	904.88	1.9490	2
新加坡幣	151.66	21.5600	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88,514,556.92	29.9800	17,643,666
歐元	6,829,880.85	33.5900	229,416
英鎊	3,088,904.16	39.3600	121,579
日圓	783,993,334.00	0.2760	216,382
港幣	112,564,168.71	3.8490	433,259
澳幣	1,707,065.83	21.0100	35,865
瑞士法郎	62,191.27	30.9300	1,924
新加坡幣	253,894.15	22.2800	5,657
韓圓	327,068,503.00	0.0262	8,569
人民幣	36,372,495.76	4.3050	156,584
馬來西亞幣	26,959.54	7.0330	190
泰銖	3,513,779.81	1.0098	3,548
紐幣	62,939.96	20.1900	1,271
加幣	74,905.50	22.9900	1,72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203,877.55	29.9800	126,032
日圓	1,408,881.00	0.2760	389
加幣	21.90	22.9900	1
澳幣	4,538.28	21.0100	95
人民幣	4,699,184.91	4.3050	20,230
紐幣	7,544.96	20.1900	152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12,434,330.74	3.8490	47,86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64,365,654.36	29.9800	16,919,682
歐元	6,798,658.00	33.5900	228,367
英鎊	3,020,578.48	39.3600	118,890
日圓	846,895,131.00	0.2760	233,743
港幣	153,308,836.36	3.8490	590,086
澳幣	1,737,739.71	21.0100	36,510
瑞士法郎	62,129.83	30.9300	1,922
新加坡幣	279,407.99	22.2800	6,225
韓圓	172,660,349.98	0.0262	4,524
人民幣	27,420,049.66	4.3050	118,043
馬來西亞幣	25,963.00	7.0330	183
泰銖	1,766,250.00	1.0098	1,78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5,268.09	29.9800	5,254
人民幣	538,827.12	4.3050	2,320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1,081千元及7,023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329千元及6,29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918千元及6,94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定存、變動利率營業保證金與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12.31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92,882	192,882	-	-
股票投資	102,510	102,51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553	119,204	-	1,349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243	91,863	63,38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1,349	59,577	1,772	-
108.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4,548	264,548	-	-
股票投資	154,435	154,43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5	-	-	1,37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365	3,365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864	54,798	39,066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471	11,897	7,574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109年度						期末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1,375	-	(26)	-	-	-	-	1,349
名稱	期初餘額	108年度						期末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1,055	-	320	-	-	-	-	1,375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價淨值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3</u>	<u>(1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4</u>	<u>(14)</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合併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合併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 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 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 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 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合併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合併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合併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合併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八)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五)。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109.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 動	
租賃負債	\$ 39,428	(36,307)	55,729	(371)	-	58,47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 39,428	(36,307)	55,729	(371)	-	58,479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108.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 動	
租賃負債	\$ 41,065	(30,686)	29,737	(688)	-	39,42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 41,065	(30,686)	29,737	(688)	-	39,428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772	72,512
退職後福利	1,141	1,080
合 計	<u>\$ 74,913</u>	<u>73,592</u>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876	9,441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546	1,148
合 計	<u>\$ 5,422</u>	<u>10,589</u>
	<u>109.12.31</u>	<u>108.12.31</u>
<u>期貨交易人權益</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24,368	688,447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335,742	142,376
	<u>\$ 1,160,110</u>	<u>830,823</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49千元及422千元。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39千元及92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應收(應付)款項：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679	374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56</u>	<u>348</u>
	<u>\$ 2,735</u>	<u>722</u>
應付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4,679</u>	<u>10,914</u>
其他應收款(註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841	4,052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u>	<u>16</u>
	<u>\$ 3,841</u>	<u>4,068</u>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4,762	789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3)	<u>119</u>	<u>82</u>
	<u>\$ 4,881</u>	<u>871</u>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關聯企業之例行性費用。

3. 附賣回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244,530</u>	<u>46,000</u>
約定賣回價款	<u>\$ 244,545</u>	<u>46,007</u>
約定利率	<u>0.16%~0.22%</u>	<u>0.4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0.01.05~110.01.15</u>	<u>109.01.06</u>
利息收入	<u>\$ 329</u>	<u>46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賃：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為53,28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59千元及25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5,251千元及10,17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4,633千元及4,018千元。

合併公司向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二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為24,435千元(港幣6,112千元)。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325千元及35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604千元及16,167千元。

5.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647</u>	<u>37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6.證券佣金收入：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738	3,492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1,699</u>	<u>1,130</u>
	\$ <u>11,437</u>	<u>4,622</u>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

關係人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45</u>	<u>4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佣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83,659	130,341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u>375</u>	<u>-</u>
	<u>\$ 184,034</u>	<u>130,341</u>

9.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50,391</u>	<u>46,378</u>

10.股務代理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502</u>	<u>448</u>

11.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00</u>	<u>345</u>

12.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u>	<u>10</u>

13.複委託手續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u>375</u>	<u>-</u>

14.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6</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5.管理服務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u>3,412</u>	<u>9,096</u>

16.文具印刷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80</u>	<u>55</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3	\$ 152,446	154,812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9	(24,292)	(25,137)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54	254,049	259,165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	(6,770)	(7,040)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1	(391)	(392)	
	小計			<u>375,042</u>		
選擇權契約：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858	\$ 9,293	27,885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494	(23,968)	(51,486)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376	12,285	6,320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748	(11,981)	(7,06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144	1,007	1,83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31	(688)	(75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222	1,085	92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98	(274)	(195)	
	滬深300指數看漲期權	買方	30	2,803	3,194	
	滬深300指數看跌期權	買方	18	11	6	
	滬深300指數看跌期權	賣方	18	(122)	(77)	
	小計			<u>(10,549)</u>		
合計				<u>\$ 364,49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12	\$ (268,932)	(268,66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	(5,998)	(5,997)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	(4,258)	(4,218)	
	日圓期貨契約	賣方	5	(17,355)	(17,324)	
	十年美國中期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5	(19,421)	(19,250)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2	6,873	6,969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18	(727)	(723)	
	超長美國政府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3	(16,889)	(16,338)	
	小計			<u>(326,707)</u>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 1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96)	(12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4	1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	(3)	(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77	454	357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88	(2,298)	(1,72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60	284	33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556	(2,332)	(2,77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487	621	22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48	(1,109)	(68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494	1,943	2,54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714	(3,813)	(6,25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51	22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0	(76)	(3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0	(10)	(3)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20)	(1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	3	-	
	小計			<u>(6,399)</u>		
合計				<u>\$ (333,106)</u>		

(二)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09.12.31	108.12.31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u>1,321,887</u>	<u>2,700,301</u>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u>1,282,847</u>	<u>2,448,3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 1	符合標準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權益)	6,359,664	7.32	5,012,996	7.68		
		869,294		652,322			
17	流動資產	43,978,617	1.13	38,683,882	1.10	≥ 1	"
	流動負債	39,018,015		35,119,902			
22	權益	6,359,664	570.37 %	5,012,996	449.60 %	≥ 6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 4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66.09 %		55.49 %	≥ 20%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4,868,930		3,630,546		≥ 15%	
		7,366,955		6,542,582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Klaw Trading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39,540	39,540	14,121	5%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AAA Fintech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169,456	169,456	41,234	2.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uture Leading Investment Pte. Ltd.	應收客 戶款	否	84,728	84,728	-	1.23%~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Alpha Rnd Singapore Pte Ltd	應收客 戶款	否	79,080	79,080	-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Derivatives China Alpha Fund	應收客 戶款	否	79,080	79,080	-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Perfect Hexagon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84,728	84,728	-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備註：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以符合香港證監會連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與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109年1月~12月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電腦資訊費	132	一般價格	0.01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營業收益	9,327	一般價格	0.39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勞務費用	9,195	一般價格	0.38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其他預付款	74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預收款	74		-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其他應付款	138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應收帳款	138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	2	其他營業收益	10,777	一般價格	0.44 %
0	群益期貨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1	勞務費用	10,777	一般價格	0.44 %
0	群益期貨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1	其他應付款	1,088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	2	應收帳款	1,088		-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交易人權益	289,113		0.62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289,113		0.62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交易人權益	3,717,106		8.0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3,268,407		7.0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448,699		0.97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收入	6,893	一般價格	0.28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佣金支出	6,893	一般價格	0.28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70,227	一般價格	2.89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支出	70,227	一般價格	2.89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利息收入	2,881	一般價格	0.12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財務成本	2,881	一般價格	0.12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其他應付款	7,421		0.02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其他應收款	7,421		0.02 %
3	群益國際資訊	群益期貨	2	勞務收入	2,304	一般價格	0.10 %
0	群益期貨	群益國際資訊	1	修繕費	2,304	一般價格	0.10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862,631	862,631	97.27%	214,000	97.27%	883,604	370,616	(13,999)	(13,616)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50,000	100.00%	5,000	100.00%	41,028	2,304	(1,549)	(1,549)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5.31	金管證期字第1040027513號	資產管理	36,701	36,701	49.00%	245	49.00%	49,281	147,943	4,702	2,304	-	關聯企業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1,144	51.00%	51.00%	583 (二)(2)	23,482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2,321)	100.00%	100.00%	(2,321) (二)(2)	15,76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177,014	56.6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為經紀部門，係從事期貨經紀業務。合併公司之其他營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期貨自營、證券自營及顧問事業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故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109年度			合計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部門收入	\$ 2,397,473	362,078	(333,315)	2,426,236
部門損益	\$ 714,369	70,137	-	784,506

	108年度			合計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部門收入	\$ 2,095,368	324,639	(503,229)	1,916,778
部門損益	\$ 682,987	63,627	-	746,614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達暉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108.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546,619	10	3,258,958	8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30,679	1	512,716	1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9,204	-	-	-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244,530	1	46,000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六))	38,226,053	84	34,512,680	86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七))	-	-	2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	-	3,874	-
114130 應收帳款	131,327	-	11,379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679	-	374	-
114150 預付款項	3,330	-	3,955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17,388	-	21,347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841	-	4,052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352,962	1	308,543	1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5	-	2	-
	<u>43,978,617</u>	<u>97</u>	<u>38,683,882</u>	<u>96</u>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349	-	1,375	-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973,913	2	1,030,228	3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四))	50,864	-	57,721	-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51,525	-	21,602	-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55,737	-	56,982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414	-	236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7,445	1	303,125	1
	<u>1,451,247</u>	<u>3</u>	<u>1,471,269</u>	<u>4</u>
906001 資產總計	<u>\$ 45,429,864</u>	<u>100</u>	<u>40,155,15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61,272	-	22,836	-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六))	38,200,906	84	34,489,833	86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	352,056	1	308,590	1
214130 應付帳款	136,184	1	41,651	-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4,679	-	10,914	-
214150 預收款項	3,773	-	2,422	-
214160 代收款項	5,032	-	3,811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25,741	-	118,233	1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3,551	-	3,698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1,758	-	86,372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5,577	-	5,952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22,238	-	14,920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5,248	-	10,670	-
	<u>39,018,015</u>	<u>86</u>	<u>35,119,902</u>	<u>88</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9,447	-	6,767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5,251	-	8,767	-
229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7,487	-	6,719	-
	<u>52,185</u>	<u>-</u>	<u>22,253</u>	<u>-</u>
負債總計	<u>39,070,200</u>	<u>86</u>	<u>35,142,155</u>	<u>88</u>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二))	2,104,376	5	1,764,376	4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二))	1,873,996	4	1,047,338	3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564,658	1	504,667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280,666	3	1,142,132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二))	623,005	1	599,904	1
305000 其他權益	(87,037)	-	(45,421)	-
906004 權益總計	6,359,664	14	5,012,996	12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5,429,864</u>	<u>100</u>	<u>40,155,151</u>	<u>10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四))	\$ 1,966,511	92	1,638,480	94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	113,688	5	36,165	2
421300 股利收入	3,537	-	1,101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7,140)	-	13,966	1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損失	(1,304)	-	(1,144)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109	-	(1,108)	-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9,738	-	3,492	-
424400 衍生工具淨損失-期貨(附註六(十四))	(24,018)	(1)	(5,221)	-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櫃檯(附註六(十四))	62,602	3	36,424	2
424800 經理費收入	220	-	204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2,219	1	15,076	1
428000 其他營業損失	(4,447)	-	(1,800)	-
	<u>2,132,715</u>	<u>100</u>	<u>1,735,635</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65,022	12	219,170	13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3,147	-	1,325	-
521200 財務成本	9,324	-	26,592	2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70	-	193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五))	413	-	(2,237)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四))	458,171	22	385,391	22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80,753	9	149,055	9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4,552	-	2,129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四))	424,735	20	384,246	22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四))	58,890	3	55,275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	327,807	15	275,576	16
	<u>1,732,884</u>	<u>81</u>	<u>1,496,715</u>	<u>87</u>
營業利益	<u>399,831</u>	<u>19</u>	<u>238,920</u>	<u>13</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12,861)	(1)	(50,309)	(3)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397,615	19	558,336	32
	<u>384,754</u>	<u>18</u>	<u>508,027</u>	<u>29</u>
902001 稅前淨利	784,585	37	746,947	42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62,419	8	146,938	8
本期淨利	<u>622,166</u>	<u>29</u>	<u>600,009</u>	<u>34</u>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709)	-	(664)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	1,660	-	320	-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51</u>	<u>-</u>	<u>(344)</u>	<u>-</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3,782)	(2)	(18,129)	(1)
805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28	-	(810)	-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178)	-	(6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3,276)</u>	<u>(2)</u>	<u>(18,873)</u>	<u>(1)</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2,325)</u>	<u>(2)</u>	<u>(19,217)</u>	<u>(1)</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79,841</u>	<u>27</u>	<u>\$ 580,792</u>	<u>33</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u>\$ 3.07</u>		<u>\$ 3.40</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u>\$ 3.07</u>		<u>\$ 3.40</u>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負債)之 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 1,764,376	1,047,338	421,147	990,784	835,315	(27,804)	936	5,032,092	
-	-	-	-	600,009	-	-	600,009	
-	-	-	-	(664)	(18,873)	320	(19,217)	
-	-	-	-	599,345	(18,873)	320	580,792	
-	-	83,520	-	(83,520)	-	-	-	
-	-	-	171,217	(171,217)	-	-	-	
-	-	-	-	(599,888)	-	-	(599,888)	
-	-	-	(19,869)	19,869	-	-	-	
1,764,376	1,047,338	504,667	1,142,132	599,904	(46,677)	1,256	5,012,996	
-	-	-	-	622,166	-	-	622,166	
-	-	-	-	(709)	(43,276)	1,660	(42,325)	
-	-	-	-	621,457	(43,276)	1,660	579,841	
-	-	59,991	-	(59,991)	-	-	-	
-	-	-	119,981	(119,981)	-	-	-	
-	-	-	-	(399,831)	-	-	(399,831)	
-	-	-	18,553	(18,553)	-	-	-	
340,000	826,260	-	-	-	-	-	1,166,260	
-	398	-	-	-	-	-	398	
\$ 2,104,376	1,873,996	564,658	1,280,666	623,005	(89,953)	2,916	6,359,664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股東權益減項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二))

行使歸入權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孫天山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84,585	746,94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9,442	47,206
攤銷費用	9,448	8,06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13	(2,2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927	(20,238)
利息費用	9,324	26,592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358,577)	(529,587)
股利收入	(3,576)	(1,4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861	50,309
租賃修改利益	(4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75,779)	(421,3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76,001	(221,525)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98,530)	152,000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3,713,373)	(389,728)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增加)減少	(411)	2,388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44,419)	(79,979)
借券保證金一存出減少(增加)	3,874	(3,87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9,948)	607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2,305)	(146)
預付款項減少	625	6,97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496)	18,544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215	15,76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	-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減少	(13,855)	2,954
存出保證金增加	(465)	(1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39,545	12,665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3,711,073	391,651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增加	43,466	82,691
應付帳款增加	94,533	7,476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3,765	(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351	(695)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1,221	(13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176	(1,504)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	10,266	1,086
負債準備一流動(減少)增加	(375)	5,95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578	2,18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9	(1,8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合計	1,568	3,376
調整項目合計	(274,211)	(417,9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0,374	328,980
收取之利息	365,995	530,050
收取之股利	3,609	1,349
支付之利息	(10,515)	(25,652)
支付之所得稅	(180,549)	(113,7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88,914	720,9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518)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9,807)	(38,619)
取得無形資產	(8,203)	(12,6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528)	(51,26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行使歸入權	398	-
租賃本金償還	(22,552)	(21,986)
發放現金股利	(399,831)	(599,888)
現金增資	1,166,26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44,275	(621,87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87,661	47,8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58,958	3,211,1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46,619	3,258,958

董事長：孫天山



總經理：李文柱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證券自營事業。
- (六)證券投資顧問業。
- (七)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2.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列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十)借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十一)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辦公設備 3~5年
-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三)租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是否減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而定，該計算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之折現率。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零用金	\$ 60	60
活期存款	353,834	314,751
定期存款	3,811,673	2,723,900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287,066	209,255
商業本票	93,986	10,992
合計	<u>\$ 4,546,619</u>	<u>3,258,958</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30,000	112,948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72	1,492
營業證券—自營	103,070	152,674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662)	6,478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48,166	146,849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934	(1,589)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36,964	3,482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48,755	51,316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63,380	39,066
合計	<u>\$ 330,679</u>	<u>512,71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1,816千元及4,189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99,266	-
上櫃股票	<u>18,252</u>	<u>-</u>
	117,518	-
評價調整	<u>1,686</u>	<u>-</u>
合計	<u>\$ 119,204</u>	<u>-</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75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前述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3. 附賣回債券投資

	<u>109.12.31</u>	<u>108.12.31</u>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244,530</u>	<u>46,000</u>
約定賣回價款	\$ <u>244,545</u>	<u>46,007</u>
約定利率	<u>0.16%~0.22%</u>	<u>0.4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0.01.05~110.01.15</u>	<u>109.01.06</u>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u>109.12.31</u>		<u>108.12.31</u>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持 股</u>	<u>金 額</u>	<u>持 股</u>	<u>金 額</u>
	<u>比例%</u>		<u>比例%</u>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 <u>1,349</u>	0.0042 %	<u>1,375</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9千元及51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09.12.31</u>	<u>108.12.31</u>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59,500	11,897
應付借券－非避險	-	2,257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	1,108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1,772	7,574
	<u>\$ 61,272</u>	<u>22,836</u>

(三)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子公司	\$ 924,632	982,368
關聯企業	49,281	47,860
	<u>\$ 973,913</u>	<u>1,030,228</u>

1.子公司

本公司對該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已編入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15,165)	(52,778)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日以美金1,123千元取得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49%之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u>109.12.31</u>	<u>108.12.31</u>
志投顧問(香港)有 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為本公司拓展 資產管理業務之策略聯盟。	香港	49.00 %	49.00 %

上列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帳面金額	\$ 49,281	47,860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依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04	2,469
其他綜合損益	(705)	(262)
綜合損益總額	<u>\$ 1,599</u>	<u>2,20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 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1,607	19,030	120,637
增 添	16,068	3,739	19,807
報 廢	(12,032)	(543)	(12,57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643</u>	<u>22,226</u>	<u>127,86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82,528	17,283	99,811
增 添	36,872	1,747	38,619
報 廢	(17,793)	-	(17,79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607</u>	<u>19,030</u>	<u>120,637</u>
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2,153	10,763	62,916
折 舊	22,260	4,404	26,664
報 廢	(12,032)	(543)	(12,57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2,381</u>	<u>14,624</u>	<u>77,00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9,082	6,607	55,689
折 舊	20,864	4,156	25,020
報 廢	(17,793)	-	(17,79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2,153</u>	<u>10,763</u>	<u>62,916</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3,262</u>	<u>7,602</u>	<u>50,86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9,454</u>	<u>8,267</u>	<u>57,721</u>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u>設 備</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4,811	8,977	43,788
增 添	54,903	2,614	57,517
除 列	<u>(22,876)</u>	<u>-</u>	<u>(22,876)</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6,838</u>	<u>11,591</u>	<u>78,429</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34,303	3,369	37,672
增 添	<u>508</u>	<u>5,608</u>	<u>6,11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11</u>	<u>8,977</u>	<u>43,788</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9,270	2,916	22,186
折 舊	19,607	3,171	22,778
除 列	<u>(18,060)</u>	<u>-</u>	<u>(18,06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0,817</u>	<u>6,087</u>	<u>26,90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	-	-
折 舊	<u>19,270</u>	<u>2,916</u>	<u>22,186</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9,270</u>	<u>2,916</u>	<u>22,186</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6,021</u>	<u>5,504</u>	<u>51,525</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5,541</u>	<u>6,061</u>	<u>21,60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8,883,652	26,413,775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5,371,661	4,544,421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3,970,142	3,554,299
有價證券	<u>598</u>	<u>185</u>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38,226,053</u>	<u>34,512,680</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2,352	1,248
其他	6	59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11,079)	(7,123)
期交稅	(2,289)	(1,342)
利息收入	(789)	(5,699)
暫收款	(1,465)	(755)
結帳後入金	(11,879)	(9,235)
其他	<u>(4)</u>	<u>-</u>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 38,200,906</u>	<u>34,489,833</u>

(七)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u>109.12.31</u>	<u>108.12.3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30	386
減：備抵損失	<u>330</u>	<u>384</u>
小計	<u>-</u>	<u>2</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7,471	30,597
減：備抵損失	<u>7,471</u>	<u>30,597</u>
小計	<u>-</u>	<u>-</u>
合計	<u>\$ -</u>	<u>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30,981	33,370
本期提列(迴轉)	413	(2,389)
沖銷	<u>(23,593)</u>	<u>-</u>
期末餘額	<u>\$ 7,801</u>	<u>30,981</u>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u>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u>	<u>電腦軟體</u>	<u>總 計</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4,435	68,760
增 添	-	8,203	8,203
報 廢	<u>-</u>	<u>(7,458)</u>	<u>(7,45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25,180</u>	<u>69,50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1,410	65,735
增 添	-	12,646	12,646
報 廢	<u>-</u>	<u>(9,621)</u>	<u>(9,62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24,435</u>	<u>68,760</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1,778	11,778
攤 銷	-	9,448	9,448
報 廢	<u>-</u>	<u>(7,458)</u>	<u>(7,458)</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768</u>	<u>13,768</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3,330	13,330
攤 銷	-	8,069	8,069
報 廢	<u>-</u>	<u>(9,621)</u>	<u>(9,62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778</u>	<u>11,778</u>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44,325</u>	<u>11,412</u>	<u>55,73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44,325</u>	<u>12,657</u>	<u>56,982</u>

註：本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流動	\$ <u>22,238</u>	<u>14,920</u>
非流動	\$ <u>29,447</u>	<u>6,76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99</u>	<u>32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2,243</u>	<u>2,047</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303</u>	<u>30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5,497</u>	<u>24,66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328)	(24,61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841</u>	<u>17,897</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	\$ <u>(7,487)</u>	<u>(6,71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6,84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4,616	26,1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72	607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73)	(3,44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522	96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91	36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4,328</u>	<u>24,616</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897	18,216
利息收入	122	17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073)	(1,59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04	66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91	43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6,841</u>	<u>17,89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07	36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3	72
	<u>\$ 350</u>	<u>43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2,130)	(11,466)
本期認列	(709)	(66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2,839)</u>	<u>(12,13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折現率	0.41 %	0.67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5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25)	446
未來薪資增加率	409	(398)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82)	606
未來薪資增加率	470	(45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876千元及12,05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5,935	147,72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484	(789)
合計	<u>\$ 162,419</u>	<u>146,938</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178)</u>	<u>(6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 784,585	746,94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6,917	149,389
免稅所得	(5,966)	603
前期低(高)估	7,035	(4,0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	4
其他	4,384	1,016
合計	<u>\$ 162,419</u>	<u>146,93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542</u>	<u>14,84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本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u>414</u>	<u>236</u>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利益	\$ 2,930	2,469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12,321</u>	<u>6,298</u>
合 計	<u>\$ 15,251</u>	<u>8,767</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一〇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4,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2,104,376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34.4元發行；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十日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准予辦理，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相關發行成本已自股票溢價減除。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210,438千股及176,438千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845,993	1,019,733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476	2,4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398	-
	<u>\$ 1,873,996</u>	<u>1,047,33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前述現金增資案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者，所給與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為0元，本公司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式認列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0千元，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31.95 元
執行價格	34.40 元
預期波動率	15.55 %
預期存續期間	5 天
無風險利率	0.256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預期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u>109年度</u>	
	<u>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
本期給與數量	34.00	1,032
本期執行數量	34.00	(1,032)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34.00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金額	每股 股利(元)
現 金	\$ 399,831	1.90	599,888	3.4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9年度</u>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金股利	<u>\$ 393,518</u>	1.8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622,166</u>	<u>600,0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02,541</u>	<u>176,4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07</u>	<u>3.40</u>

2.稀釋每股盈餘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622,166</u>	<u>600,0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2,541	176,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234	20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202,775</u>	<u>176,64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3.07</u>	<u>3.40</u>

(十四)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1,058,872	843,573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907,639	794,907
	<u>\$ 1,966,511</u>	<u>1,638,480</u>

2.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235,486	83,421
期貨契約損失	(241,099)	(79,563)
	<u>\$ (5,613)</u>	<u>3,85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183,967	23,460
選擇權交易損失	<u>(202,372)</u>	<u>(32,539)</u>
	<u>\$ (18,405)</u>	<u>(9,079)</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530,918	203,064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u>(468,316)</u>	<u>(166,640)</u>
	<u>\$ 62,602</u>	<u>36,424</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950,371	309,945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u>(911,787)</u>	<u>(278,742)</u>
	<u>\$ 38,584</u>	<u>31,203</u>
3.期貨佣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72,981	254,352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u>185,190</u>	<u>131,039</u>
	<u>\$ 458,171</u>	<u>385,391</u>
4.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61,754	326,398
勞健保費用	23,303	21,708
退休金費用	13,226	12,494
董事酬金	18,883	16,897
其他	7,569	6,749
折舊費用	49,442	47,206
攤銷費用	<u>9,448</u>	<u>8,069</u>
	<u>\$ 483,625</u>	<u>439,52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營業費用：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郵電費	\$ 43,328	40,072
稅捐	68,706	48,322
租金	2,546	2,350
電腦資訊費	128,417	114,239
勞務費	17,138	3,460
其他	<u>67,672</u>	<u>67,133</u>
	<u>\$ 327,807</u>	<u>275,576</u>

6.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利息收入	\$ 358,577	529,587
股利收入	39	356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1,104	7,380
外幣兌換淨(損)益	(7,417)	(1,460)
處分投資淨(損)益	32,767	10,746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2,807	12,996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u>(262)</u>	<u>(1,269)</u>
	<u>\$ 397,615</u>	<u>558,336</u>

7.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71千元及8,714千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71千元及8,714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8,714千元及均為12,083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4,294,076千元及38,984,425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其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及客戶保證金專戶主要交易對手為國內外金融機構，其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90.59%)，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9.10%)，再其次為北美洲(比重為0.27%)。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09.12.31	108.12.31
台灣	\$ 38,971,155	34,233,319
亞洲(不含台灣)	3,913,925	3,494,763
北美洲	115,277	74,629
大洋洲	15,467	14,927
歐洲	1,378	-
合計	<u>\$ 43,017,202</u>	<u>37,817,638</u>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09.12.31		108.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62,492	7,257	45,691	8,537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544	544	-	-
逾期超過360天	-	-	22,444	22,444
	<u>\$ 163,036</u>	<u>7,801</u>	<u>68,135</u>	<u>30,981</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7,801千元及30,981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本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故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9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30,981	-	30,981
認列減損損失	-	-	-	413	-	41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23,593)	-	(23,593)
期末餘額	\$ -	-	-	7,801	-	7,801

108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33,370	152	33,522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	(2,389)	152	(2,237)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	(304)	(304)
期末餘額	\$ -	-	-	30,981	-	30,981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9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1,272	61,272	61,272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8,200,906	38,200,906	38,200,906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52,056	352,056	352,056	-	-	-	-
應付帳款	150,863	150,863	150,863	-	-	-	-
代收款項	5,032	5,032	5,032	-	-	-	-
其他應付款	139,292	139,292	139,292	-	-	-	-
租賃負債	51,685	52,404	11,354	11,338	18,750	10,962	-
	\$ 38,961,106	38,961,825	38,920,775	11,338	18,750	10,962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836	22,836	22,836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4,489,833	34,489,833	34,489,833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308,590	308,590	308,590	-	-	-	-
應付帳款	52,565	52,565	52,565	-	-	-	-
代收款項	3,811	3,811	3,811	-	-	-	-
其他應付款	121,931	121,931	121,931	-	-	-	-
租賃負債	21,687	21,954	11,425	3,666	4,337	2,526	-
	<u>\$ 35,021,253</u>	<u>35,021,520</u>	<u>35,010,991</u>	<u>3,666</u>	<u>4,337</u>	<u>2,526</u>	<u>-</u>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56,609,674.11	28.4800	18,700,244
歐元	6,973,904.20	35.0200	244,226
英鎊	2,548,784.25	38.9000	99,148
日圓	858,955,020.00	0.2763	237,329
港幣	182,120,396.39	3.6730	668,928
澳幣	1,740,498.65	21.9500	38,204
瑞士法郎	52,100.08	32.3100	1,683
新加坡幣	297,280.53	21.5600	6,409
人民幣	51,526,112.71	4.3770	225,530
紐幣	42,605.66	20.5800	877
加幣	5,658.20	22.3500	126
南非幣	65,684.14	1.9490	12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09,523.78	28.4800	102,799
英鎊	2,022.14	38.9000	79
瑞士法郎	312.31	32.3100	10
紐幣	1,123.43	20.5800	23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253,984,434.52	3.6730	932,88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40,468,959.04	28.4800	18,240,556
歐元	6,967,025.45	35.0200	243,985
英鎊	2,440,405.12	38.9000	94,932
日圓	861,987,212.00	0.2763	238,167
港幣	179,183,943.73	3.6730	658,143
澳幣	1,699,687.84	21.9500	37,308
瑞士法郎	52,778.65	32.3100	1,705
新加坡幣	383,373.87	21.5600	8,266
人民幣	5,126,685.28	4.3770	22,440
紐幣	389.98	20.5800	8
加幣	815.44	22.3500	18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089.44	28.4800	344
日圓	1,023,292.00	0.2763	283
加幣	3,807.98	22.3500	85
澳幣	177.67	21.9500	4
新加坡幣	151.66	21.5600	3
人民幣	239,997.19	4.3770	1,051
南非幣	904.88	1.9490	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51,690,117.58	29.9800	16,539,670
歐元	6,699,078.78	33.5900	225,022
英鎊	3,088,904.16	39.3600	121,579
日圓	779,730,412.00	0.2760	215,206
港幣	174,042,499.51	3.8490	669,890
澳幣	1,707,065.83	21.0100	35,865
瑞士法郎	62,191.27	30.9300	1,924
新加坡幣	193,628.01	22.2800	4,314
人民幣	9,570,071.52	4.3050	41,199
紐幣	62,939.96	20.1900	1,271
加幣	74,905.50	22.9900	1,72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203,877.55	29.9800	126,032
日圓	1,408,881.00	0.2760	389
加幣	21.90	22.9900	1
澳幣	4,538.28	21.0100	95
人民幣	4,699,184.91	4.3050	20,230
紐幣	7,544.96	20.1900	152
採權益法之投資			
港幣	256,684,610.03	3.8490	987,97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44,153,710.05	29.9800	16,313,728
歐元	6,700,142.02	33.5900	225,058
英鎊	3,020,884.73	39.3600	118,902
日圓	844,794,946.00	0.2760	233,163
港幣	170,987,237.21	3.8490	658,130
澳幣	1,737,739.71	21.0100	36,510
瑞士法郎	62,129.83	30.9300	1,922
新加坡幣	215,388.39	22.2800	4,799
人民幣	5,561,659.00	4.3050	23,943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5,268.09	29.9800	5,254
人民幣	538,827.12	4.3050	2,320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1,365千元及3,156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690千元及10,95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913千元及6,945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定存、變動利率營業保證金與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 公允價值資訊

A. 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2) 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9.12.31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9,172	79,172	-	-
股票投資	102,408	102,40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553	119,204	-	1,349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9,099	85,719	63,38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1,272	59,500	1,772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8.12.31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4,548	264,548	-	-
股票投資	154,304	154,30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75	-	-	1,375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365	3,365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864	54,798	39,066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471	11,897	7,574	-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109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75	-	(26)	-	-	-	-	1,349

名稱	108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55	-	320	-	-	-	-	1,37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3</u>	<u>(13)</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4</u>	<u>(14)</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本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本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十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本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八)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五)。

	非現金之變動					109.12.31
	109.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 動	
租賃負債	\$ 21,687	(22,951)	52,949	-	-	51,68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 21,687	(22,951)	52,949	-	-	51,685

	非現金之變動					108.12.31
	108.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 動	
租賃負債	\$ 37,672	(21,986)	6,001	-	-	21,68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 37,672	(21,986)	6,001	-	-	21,68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1,184	58,991
退職後福利	1,074	1,010
合計	<u>\$ 62,258</u>	<u>60,001</u>

(四)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876	9,44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70,227	61,245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546	1,148
合計	<u>\$ 75,649</u>	<u>71,83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12.31</u>	<u>108.12.31</u>
<u>期貨交易人權益</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24,368	688,447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3,717,106	4,375,854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u>335,742</u>	<u>142,376</u>
	<u>\$ 4,877,216</u>	<u>5,206,677</u>
	<u>109.12.31</u>	<u>108.12.31</u>
<u>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期貨商</u>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u>\$ 289,113</u>	<u>215,941</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49千元及422千元。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2,881千元及7,702千元。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39千元及92千元。

2. 應收(應付)款項：

	<u>109.12.31</u>	<u>108.12.31</u>
<u>應收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2,679</u>	<u>374</u>
<u>應付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4,679</u>	<u>10,914</u>
<u>其他應收款(註1)</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3,841</u>	<u>4,052</u>
<u>其他應付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4,762	789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註3)	7,421	2,909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註4)	<u>1,368</u>	<u>-</u>
	<u>\$ 13,551</u>	<u>3,698</u>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經紀手續費折讓及應付利息。

(註4)主係應付勞務費用。

3.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244,530</u>	<u>46,000</u>
約定賣回價款	\$ <u>244,545</u>	<u>46,007</u>
約定利率	<u>0.16%~0.22%</u>	<u>0.4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0.01.05~110.01.15</u>	<u>109.01.06</u>
利息收入	\$ <u>329</u>	<u>461</u>

4.租 賃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為51,091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50千元及25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3,385千元及10,145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4,450千元及4,007千元。

5.租金支出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646</u>	<u>37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6.證券佣金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9,738</u>	<u>3,49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44</u>	<u>40</u>

8.佣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83,659	130,34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u>6,893</u>	<u>8,345</u>
	\$ <u>190,552</u>	<u>138,686</u>

9.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50,391</u>	<u>46,378</u>

10.股務代理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502</u>	<u>448</u>

11.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00</u>	<u>300</u>

12.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u>	<u>10</u>

13.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6</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4.文具印刷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80</u>	<u>55</u>

15.修繕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2,419</u>	<u>-</u>

16.勞務費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 <u>13,241</u>	<u>-</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3	\$ 152,446	154,812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9	(24,292)	(25,137)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54	254,049	259,165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	(6,770)	(7,040)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1	(391)	(392)	
	小計			<u>375,042</u>		
選擇權契約：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858	\$ 9,293	27,885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494	(23,968)	(51,486)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376	12,285	6,320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748	(11,981)	(7,06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144	1,007	1,83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31	(688)	(75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222	1,085	92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98	(274)	(195)	
	小計			<u>(13,241)</u>		
合計				<u>\$ 361,80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 約 金 額 或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 約 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12	\$ (268,932)	(268,66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	(5,998)	(5,997)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	(4,258)	(4,218)	
	日圓期貨契約	賣方	5	(17,355)	(17,324)	
	十年美國中期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5	(19,421)	(19,250)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2	6,873	6,969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18	(727)	(723)	
	超長美國政府債券期貨契約	賣方	3	(16,889)	(16,338)	
	小計			<u>(326,707)</u>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 1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96)	(12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	(3)	(1)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4	1	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77	454	357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88	(2,298)	(1,72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60	284	33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556	(2,332)	(2,77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487	621	22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48	(1,109)	(68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494	1,943	2,54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714	(3,813)	(6,52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	51	22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0	(76)	(3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0	(10)	(3)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20)	(1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	3	-	
	小計			<u>(6,399)</u>		
合計				<u>\$ (333,106)</u>		

(二)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09.12.31	108.12.31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u>1,321,887</u>	<u>2,700,301</u>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u>1,282,847</u>	<u>2,448,3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1	符合標準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權益)	6,359,664	7.32	5,012,996	7.68		
		869,294		652,322			
17	流動資產	43,978,617	1.13	38,683,882	1.10	≥1	"
	流動負債	39,018,015		35,119,902			
22	權益	6,359,664	570.37 %	5,012,996	449.60 %	≥6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4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66.09 %		55.49 %	≥20%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4,868,930		3,630,546		≥15%	
		7,366,955		6,542,582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Klaw Trading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39,540	39,540	14,121	5%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AAA Fintech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169,456	169,456	41,234	2.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uture Leading Investment Pte. Ltd.	應收客 戶款	否	84,728	84,728	-	1.23%~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Alpha Rnd Singapore Pte Ltd	應收客 戶款	否	79,080	79,080	-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Derivatives China Alpha Fund	應收客 戶款	否	79,080	79,080	-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Perfect Hexagon Limited	應收客 戶款	否	84,728	84,728	-	3.23%	2	-	交易需求	-	-	-	181,681	908,403

備註：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以符合香港證監會連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與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862,631	862,631	214,000	97.27%	883,604	370,616	(13,999)	(13,616)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41,028	2,304	(1,549)	(1,549)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5.31	金管證期字第1040027513號	資產管理	36,701	36,701	245	49.00%	49,281	147,943	4,702	2,304	-	關聯企業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1,144	51.00%	51.00%	583 (二)(2)	23,482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2,321)	100.00%	100.00%	(2,321) (二)(2)	15,76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177,014	56.63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註 1)		差異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流 動 資 產		43,978,617	38,683,882	5,294,735	13.69
不動產 及 設備		50,864	57,721	(6,857)	(11.8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0,383	1,413,548	(13,165)	(0.93)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39,018,015	35,119,902	3,898,113	11.10
	分配後	註2	35,519,733	-	-
非流動負債		52,185	22,253	29,932	134.51
股 本		2,104,376	1,764,376	340,000	19.2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468,329	2,246,703	221,626	9.86
	分配後	註2	1,846,872	-	-
資 產 總 額		45,429,864	40,155,151	5,274,713	13.1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39,070,200	35,142,155	3,928,045	11.18
	分配後	註2	35,541,986	-	-
業 主 權 益總額	分配前	6,359,664	5,012,996	1,346,668	26.86
	分配後	註2	4,613,165	-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非流動負債：本期因營業辦公室租約調整而租賃負債增加，致非流動負債增加。
2. 業主權益總額：本期因現金增資，致業主權益總額增加。

二、財務績效

最近兩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合計	合計		
收 益		\$2,132,715	\$1,735,635	397,080	22.88
營業費用及支出		1,732,884	1,496,715	236,169	15.78
營業利益		399,831	238,920	160,911	67.35
營業外利益及損失		384,754	508,027	(123,273)	(24.27)
稅前淨利		784,585	746,947	37,638	5.04
所得稅		162,419	146,938	15,481	10.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22,166	\$600,009	22,157	3.69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77	2.05	(13.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63	115.2	9.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6	2.37	88.19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4,546,619	785,714	721,793	4,610,540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計畫係依內部控制制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係定期取得各轉投資事業之管理、財務報表，了解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
2.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計畫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子公司)，本期雖仍為虧損，但因港期及海期之交易量成長，營業收入增加致虧損情形有所改善；目前除積極開發新商品客源外，仍持續開發更好交易環境，以增進在市場上的優勢。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因營業收入增加致虧損情形有所改善。目前持續加強集團間資源整合，積極開發資訊系統，提高業務收入，並降低日常作業成本。
其餘轉投資公司營業收入穩定，且獲利狀況良好。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本公司就營運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如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模型風險、聲譽風險及其他與期貨商營運有關之風險等)，在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下，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各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與活動，並由風險管理室為執行風控事務之監督。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聽取風險管理室、稽核室、財務處之風險管理及其他相關報告，權衡各種影響資本配置之財務、業務相關規定，在公司可承擔之風險

範圍內，俾使公司風險性資產合理配置。並從公司整體角度考量各種風險彙總後所產生之效果，配合主客觀環境之變動。決定風險因應策略。

本公司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其內容確實反應公司之營運策略目標、風險偏好及所面臨風險的特性，並建立一致統一的管理程序，以作為公司日常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規範與依據。且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之。俾使公司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政策之妥適性，並適時調整，以配合主客觀環境之變動。

本公司各業務單位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執行各項營業及交易活動，單位主管總承所屬單位全部風險管理事宜，負責分析及控管與回報風險事項，並負前後台風險管理之責任，以符合法令規範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且擬定應變計劃並於必要時採取因應對策，並將相關資訊傳遞予管理階層，以確保風控機制與程序均確實有效地執行。

高階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室、法令遵循，依職責執行風險監控、管理與緊急應變措施。採用功能性風險導向之查核方式，就整體性業務與經營層面進行全面性風險總評估，以確保公司各項風險均在有效控管內。並透過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即時進行盤中監控及盤後彙總分析，偵測及檢核各業務單位風險限額使用狀況，評估風險暴露及集中程度，並適時且完整地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

稽核室專責本公司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及作業風險管理，並負責監督及確保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程序之有效執行。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聘用具有豐富經驗之人員從事各項業務活動之稽核作業，並配合主管機關、臺灣期貨交易所或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相關規範之修正或業務需求之改變，調整各項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法令遵循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針對各項業務可能涉及之法律問題，包括商品契約及交易行為之適法性等風險，提供專業意見，並與稽核部共同落實法令遵循工作。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擁有穩健現金流，並未對外借款，故未有借款利率變動之風險；受新冠肺炎影響，各國於109年2月起皆以降息或財政政策促進景氣恢復，由於美國聯準會表示於111年前不會升息，故認為低利率環境仍會持續，不過目前新興市場通膨已達預期，未來降息機率降低，本公司會持續關注各國央行決策，降低利率變動之影響。本公司於109年亦受低利率影響使利息收入下降，淨利息收入由108年度529,587千元減少為109年度358,577千元，減少32.3%。

(2)本公司除健全財務結構外，密切與銀行機構保持聯繫，以掌握金融市場動態。

2.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受託買賣客戶交易手續費，其中外幣計價之手續費收入於固定時間依照客戶保證金管理辦法認列收入，本公司於109年因

台幣大幅升值，造成兌換損失金額為28,759千元。

3.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9年受新冠疫情影響，各國皆以降息或財政政策化解短期資金流動性問題，使本年通膨率得以維穩，但由於各國皆處於低利環境，且美國110

年推出之1.9兆美金紓困方案通過，使全球金融市場資金充裕，但未來仍需持續關注短期間的快速通膨，導致各國須推出緊縮之財政貨幣政策，若因該些不利事件發生後，使股市大幅回檔，則有助於期貨避險業務之發展。

-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訂有相關準則及規範，一切交易行為依照上開準則及規範處理，對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本公司無訂定規章辦法，亦無發生相關情事。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研究發展人員，配置約20~30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尚在持續擴編中，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約佔合併營收之1%~2%比例，金額約3,000萬元~4,500萬元的研發費用。本公司積極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具整體解決能力的國內外期貨與選擇權相關之新金融商品，並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時，適時推出。未來研發計畫包含海外期貨市場分析及交易策略之建置、衍生性商品之風險管理及策略建置，建構完整的研究整合平台及雲端策略平台。
-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本公司研究部、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及各相關部門均關注與研究國內外重要市場之資訊及法律變動、於事前分析評估其對各項業務產生之影響，並適時調整內部相關營運策略及作業程序，以因應相關政策或法律之變動。
-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快速，金融市場脈動以與國際市場接軌，各項業務必需具備國際宏觀，且金融商品推陳出新日趨多元，資訊科技也日新月異一日千里。面對瞬息萬變的國際金融市場，儲備國際化信息技術能力及建置全球交易電子平台為本公司首要重點，不斷追求卓越創新領先，提供超越客戶期望之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已成為客戶長期成長的夥伴。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政策聲明」秉持維護公司作業環境之資訊安全理念，對於公司所儲存或傳遞之資料應作周全保護與防範，以杜絕毀損、失竊、洩漏、竄改、濫用與侵權等事故。將定期修訂資訊安全政策，並貫徹執行，以持續提昇各資訊服務系統所有作業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令規定，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於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與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聯名出具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聲明書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設置資訊安全人員，每日、月及年定期進行資通安全檢查項目，包括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之防護、資料外洩防護、使用者系統權限覆核、異地備援演練、人員疏散演練、系統弱點掃描、入侵滲透測試、資通安全、個資安全教育訓練及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及關鍵資訊系統定期檢視及評估作業等。根據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分享情資，強化資

安防護。本公司內部稽核及定期委託外部 ISO 及 BSI 標準外部稽核審查，藉以強化整體資訊安全之完整性。

-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針對形象改變所造成之聲譽風險，由稽核室及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對企業價值可能造成的威脅提供專業諮詢，且本公司不論在金融專業及獲利皆屬於期貨業界領頭羊，專業及具有競爭力之形象已深受市場認同，未來更會持續以「群眾利益」為優先，繼續服務社會大眾。
-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辦公室或增設分公司之計畫。
-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積極拓展國內外各項經紀業務，並繼續加強與子公司間之整合，以分散本公司業務及獲利集中之風險。
- (十)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自公司成立即以永續經營、長期持有為目的，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之持股異動，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本公司最大股東為群益金鼎證券持股比重達約五成六，成立至今無大量之股權移轉，且每有現金增資皆有參與，故股權籌碼穩定。
- (十一)最近年度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秉持永續發展的經營理念，於經營策略規劃的同時，皆會堅守我們的願景及信念，也考慮對社會和自然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以「群眾利益」為優先，期勉共同努力，在資本市場中做出貢獻。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法人董事暨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10.3.31重大訴訟事件：

事件	係爭事實	主訴訟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金額(單位:元)
民事	原告認為第三人陞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於9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公開說明書為虛偽之記載，誤導市場造成投資人之損害，而群益金鼎證券為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證券承銷商，故依證券交易法第三	原告：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 被告：欣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陞技電腦股份有限	本件一審判決群益金鼎證券勝訴，無須負證券承銷商連帶賠償責任。原告不服提起上訴，現	95.11.23	1,545,364 (新臺幣)

	十二條規定，請求群益金鼎證負證券承銷商連帶賠償責任。	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刑事	群益金鼎證西松分公司客戶遇湘萍查證交易文件，始發現該分公司營業員江健平偽造不存在之群益金鼎證 PGN 結構型商品文件，詐騙其西松分公司遇湘萍等15名客戶財物。	告訴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江健平	本件已提起偽造文書、詐欺等刑事告訴，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查中。	107.12.18	
民事	群益金鼎證萬華分公司營業員詹文玲私下招攬投資進行詐騙，致客戶范海燕受有損害，故其起訴請求群益金鼎證及其離職員工詹文玲連帶賠償其新臺幣2,798,313元。	原告：范海燕 被告：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詹文玲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108.04.08	2,798,313 (新臺幣)
民事	群益金鼎證西松分公司離職營業員江健平以不實 PGN 保本基金詐騙客戶陳君總，惟客戶陳君總認江員有盜賣股票及盜領款項，故起訴請求群益金鼎證及其離職營業員江健平應連帶賠償其新臺幣16,374,778元。	原告：陳君總 被告：江健平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109.04.16	16,374,778 (新臺幣)
民事	本公司槓桿交易部客戶王大吉因不滿109年3月9日停利單未觸發乙事，向本公司請求損害賠償。	原告：王大吉 被告：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於110年4月9日收受一審判決書判決本公司全部勝訴，故仍在上訴期間內，尚未確定。	109.09.14	210,000 (新臺幣)
民事	群益金鼎證西松分公司離職營業員江健平於107年間，以虛構之 PGN 保本基金詐騙客戶案件，經群益金鼎證賠付部分受害客戶後，另向江健平起訴求償新臺幣14,192,800元。	原告：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江健平	110年1月4日收一審判決書，判決本公司勝訴，本件已確定。	109.09.23	14,192,800 (新臺幣)
刑事	本公司槓桿交易部客戶王大吉就109年3月9日停利單未觸發乙事，向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大安分局控本公司背信。	告訴人：王大吉 被告：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辦中。	109.12.16	
民事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客戶張淑惠因109年4月21日小輕原油負價格事件損失37,175美元，向本公司請求債務不履行之損害賠償以及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規定之懲罰性違約金。	原告：張淑惠 被告：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110.01.14	37,175 (美元) + 200,000 (新臺幣)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制度

第一條： 制定依據

本制度係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

第二條： 制定目的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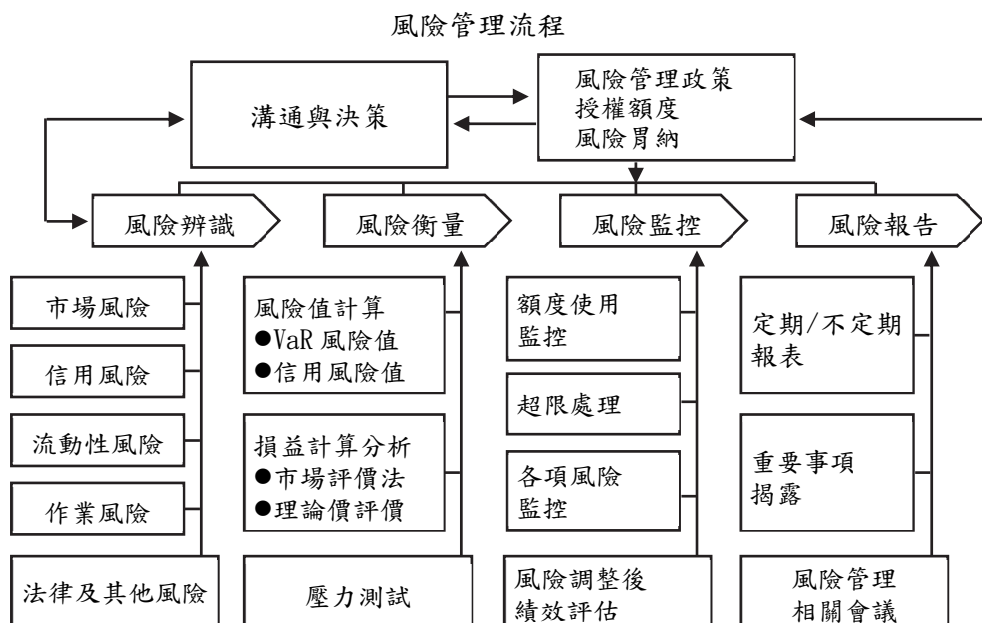
第三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部門	權責
(一) 董事長 (董事會)	1.擬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質化與量化之管理標準，適時的向董事會反應風險管理執行之情形，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2.業務經營策略之評估與決議。 3.核准通過業務申請及授權交易。 4.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二) 總經理	1.呈報董事會所持有部位之風險評估及交易績效與設定目標之達成情形。 2.市價評估如有異常情形(如持有部位已逾總損失上限)，應即向董事會報告，並要求業務單位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三) 風險管理室	1.協助擬定風險管理制度。 2.協助擬定各部門之風險限額及分派方式。 3.確保董事會所核可風險管理制度之執行。 4.適時且完整地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呈報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 5.在業務單位進行各種交易前，應對相關交易內涵先行瞭解，並對已完成交易之持有部位持續監視。 6.對於風險可量化的金融商品，應盡可能地提昇風險管理衡量技術。 7.確實瞭解各業務單位之風險限額及使用狀況。 8.評估公司風險曝露及風險集中程度。 9.壓力測試與回溯測試方法之開發與執行。 10.檢驗投資組合的實際損益與預測之差異程度。 11.檢核業務單位使用之商品定價模型與評價系統。 12.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四) 業務單位 (轉投資公司)	中階幹部(風控人員)： 1.確保以及時且正確的方式，傳遞風險管理資訊。 2.確保業務單位(子公司)有效執行各項風險限額之相關規定。 3.監控風險曝露狀況並進行超限報告，包括業務單位(子公司)對超限採取之措施。 4.確保業務單位(子公司)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法規規定及風險管理制度。 業務單位主管(子公司負責人)： 1.總承其所屬單位(子公司)全部風險管理相關事宜。負責監控業務單位(子公司)內相關的經營風險，並採取各種因應對策。 2.督導相關風險管理資訊之傳遞。
(五) 稽核室	1.定期瞭解業務單位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 2.檢視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落實執行情形，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對於檢查所發現之缺失或異常事項應於該稽核報告陳核後加以追蹤，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3.負責查核各項規範及法規的遵循情況。
(六) 財務處	1.依核准之契約與交易單據作帳務處理或資金調度。 2.對承作之表外交易契約應予備忘處理。 3.應從獨立於交易部門之報價系統取得價格資訊，以重新評價所持有之部位。 4.完成之交易應予以適時入帳並承認損益。 5.依主管機關規定進行公告。
(七) 交易結算部	1.客戶交易前開戶徵信作業。 2.開戶、交易契約之保管及存放。 3.商品之交割與結算。 4.客戶保證金不足之砍倉及追繳的執行。 5.交易契約對各主管機關之申報。 6.交易內容之確認。 7.交易後特殊客戶的信用監控。
(八)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	1.洽商法律顧問研討相關之管理政策。 2.交易契約/合約在與交易對手簽定前應先經過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審核各項權利義務關係、適法性及相關合法文件。 3.對外合約用印申請單必須經過法令遵循暨法務室簽核。 4.督導法律及各項法規之遵循。 5.督導各業務單位評估新頒布法規對本公司業務面之影響。 6.推出各項新商品、服務及申請開辦新種業務前，法令遵循暨法務室主管應出具符合法令及內部規範之意見並簽署負責。

第四條：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的辨識、風險的衡量、風險的監控、風險的報告與風險的回應措施。



(一) 風險之辨識

根據行業特性，本公司營運上可能面臨之風險主要為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以及法律與其他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項目發生虧損的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包括發行人、契約交易相對人或債務方)未能履行責任的可能性，且此種不履行責任的情況對發行人的風險額或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

險(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以及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由於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越權行為、條款疏漏或規範不週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之可能損失。

其他風險包括：策略風險(strategy risk or business risk)和聲譽風險(reputation risk)等。

(二)風險之衡量

1.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

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 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 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 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及匯率等)的敏感程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本公司自營部位之風險控管包括：

- (1)損失上限控管-依據各交易員交易策略與資金額度訂定每月/季與年度損失上限，再另行訂定部門的每月/季與年度損失上限。
- (2)保證金上限控管-盤中與留倉部位資金使用上限額度。
- (3)留倉部位上限及 Open Delta 值控管-計算各交易員留倉部位與整體留倉部位 Open Delta 值上限。
- (4)國內與國外期貨交易未平倉部位所需保證金金額的比率控管(所持有以國內證券、證券組合或股價指數為標的之期貨契約、選擇權契約與期貨選擇權契約未沖銷部位所需原始保證金金額，加計從事選擇權契約交易所支付之權利金，減除從事選擇權契約交易所收取之權利金後之金額)-國內期貨市場部分不得低於國外期貨市場部分之百分之二百。
- (5)選擇權交易成交價格檢核-利用選擇權異常交易查詢對每筆成交沖銷與被沖銷部位的隱含波動率與結算價隱含波動率比對是否異常。

2.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

彙總資料，信用風險之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
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3.流動性風險衡量

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

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對於業務單位及自有資金投資部位之集中程度及市場成交量概況等，均進行市場流動性風險量化管理。此外，亦針對持有單一公司所發行之有價證券設有持有額度上限，藉以有效控制市場流動性風險。

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

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客戶期貨保證金權利金專戶入出單」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4. 作業風險之量化衡量

作業風險包括內部人員、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風險及外部之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與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同等重要，必須收集及整理作業風險的相關資料(內容包括：發生時點、事件型態、文件記錄與損失狀況)，以進行適當之量化衡量與管理。

本公司已經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且由稽核室按照所規範之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定期查核及專案查核，以針對業務及交易流程中之作業風險控管。

5. 對於其他目前較難量化的風險例如法律風險、策略風險及聲譽風險等，亦應採取能適當反應風險之管理措施與風險質化之衡量，以求達成風險管理之目的。

(三) 風險之監控

為監控各種風險限額使用情形及其超限之狀況以利回應措施之採行，及措施採行後其執行情形之瞭解與評估等，風險管理室與業務單位主管及其他轉投資子公司的負責人與中階幹部(風控人員)同時監控風險。

風險管理室根據當年度營運計劃及風險管理規定，每日監控公司整體、各業務單位、各商品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等風險限額。如果有逾越權限的部份則要求業務單位(子公司)立即改善並且通報稽核室。風險管理室負責統計每個月自營部門的超限次數，其餘單位由稽核室統計每個月超限次數並計入該部門當月份 KPI 績效考核。

(四) 風險之報告

業務單位主管(子公司負責人)應確保所編製交易報告書之正確性及有效性。所有交易須依公司及主管機關規範進行適當記錄，並按規定呈報。

本公司風險管理呈報機制包括：

1. 風險管理室每日製作「風險管理日報」，涵蓋全公司各項商品對於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所暴露之部位與現行的規範上限進行檢核，並且經由 E-Mail 方式呈報董事長及總經理與相關單位。
2. 總經理每週定期與自營部門開會，對所持部位及損益狀況逐案檢討。
3. 各單位主管定期參與雙週會及經營月會，由各單位依序作業務報告及異常狀況檢討。

(五) 風險之回應措施

於評估及彙總風險後，本公司對於所面臨之風險採取之回應措施包括：

1. 風險迴避：採取措施迴避可能引起風險之各種活動。
2. 風險降低：採取措施以降低發生後之衝擊及(或)其發生之可能性。
3. 風險分攤：採取移轉之方式，將風險之一部分或全部由他人承擔。
4. 風險承擔：不採取任何措施改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其衝擊。

在回應風險時，對於發生機率不高但是一旦發生後可能影響公司存續之風險必須審慎考量。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

第五條： 風險性之績效管理

目前國際間常用的 RAPM 指標有風險調整後資本報酬率(RAROC)、股東附加價值(SVA)、夏普指數(Sharpe Ratio)等。

$$RAPM = \frac{\text{利潤 (Profit)}}{\text{經濟資本 (Economic Capital)}}$$

所謂經濟資本，即為維持永續經營所必須提存的現金準備。

由於衡量經濟資本/風險資本需要考慮到所有面臨的風險並且需要量化所有的風險，本公司目前業務單位績效之計算暫以「風險調整後報酬」之概念衡量：績效報酬需要扣除公司提供之資金成本與內部支援部門之成本轉撥，另計提相關可能之風險損失準備，例如：自營證券買賣收益需提列一定比率之損失準備；經紀手續費收入需提列

一定比率之違約損失準備，以期能夠顯示出各業務單位真正的經營績效，並且在預定的風險承擔額度內追求最大利潤。

風險性績效管理的目標是以一致性原則衡量各單位之績效，衡量過程中須考量不同業務別之風險，並據以作為資本配置之依據。

本公司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 ANC)。ANC = 調整後淨資本額/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第六條： 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本公司已經與母公司簽署資訊服務合約，並且加入由母公司主導的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本公司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是由母公司資訊部協助建置，此系統在架構上涵蓋了應用面、資料面、技術面三個重要部分。

應用面架構：本公司風險管理資訊系統目前涵蓋了證券、期貨、選擇權等商品。整體系統建置完成後的功能將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與部份的作業風險管理、資本配置、資產負債管理、績效評估。

本公司風險管理資訊系統目前為自行提出開發需求，由母公司資訊部的金融系統處下編制風控小組，負責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開發與維護工作。風控系統程式之開發由需求單位提出需求，使用者參與以確定各項需求內容與功能；開發完成後由使用者先在測試環境測試，確認無誤後再移至正式環境上執行。總公司資訊部固定與本公司各業務單位開會，討論各項資訊系統應新增或改善之功能。

資料面架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所使用的評價模型與各業務單位相同，風險管理室負責以財務工程軟體撰寫運算程式，再由資訊部整合於風險管理資訊系統。與股權相關的選擇權評價模型主要以 Black-Scholes、Binomial 及 Monte Carlo Evaluation 為主。

風險資訊來源驗證及確認程序：

1. 使用者輸入資料，依資料安全性等級分別需要經過風控人員及後台主管覆核，或是其他相關單位主管核准後生效。
2. 由交易系統匯入之資料，在交易系統中已經過驗證及確認之程序，匯入後立即生效。
3. 風險管理資訊系統自動結轉之資料，系統自動依據資料特性與資料來源比對，若發生異常，通知系統管理人員處理。

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存取控制管理：

依使用者業務特性及權限範圍定義不同的使用群組及角色(可以執行的功能同時也定義可以查詢資料的多寡)，系統根據群組及角色提供可以執行的程式及查詢的資料範圍。

技術面架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只接受 Intranet User 登錄，對外連線應用防火牆阻隔，防止駭客入侵及其他 Internet 連線。資料備份目前是使用 CA 的 Brightstor 備份工具軟體備份所有的程式及資料；備份執行由程式自動啟動，目前採用 CA 的 TNG 來監控備份的執行狀況以防止啟動備份失敗。若有異常發生，系統會以 E-mail 及傳送簡訊的方式通知維運處人員處理。

回復程序可區分為程式檔案毀損回復及資料庫毀損的回復作業。若發生執行檔案毀損時，標準程序為先停止網站服務程序，然後將備份檔案回存到網站伺服器，再重新啟動網站服務程序。目前風險管理資訊系統是以微軟的 SQL Server 作為資料的儲存裝置，若發生資料檔案毀損以致系統異常時，標準程序為先停止資料庫服務程序再將毀損檔案備份起來，然後將前一天的備份資料回存到資料庫伺服器，再重新啟動資料庫服務程序。風險管理資訊系統已經於桃園機房建置備援系統。

第七條： 風險資訊揭露

除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外，於年報、本公司網頁或其他處所應揭露與風險管理有關之質化與量化等相關資訊。

第八條： 本制度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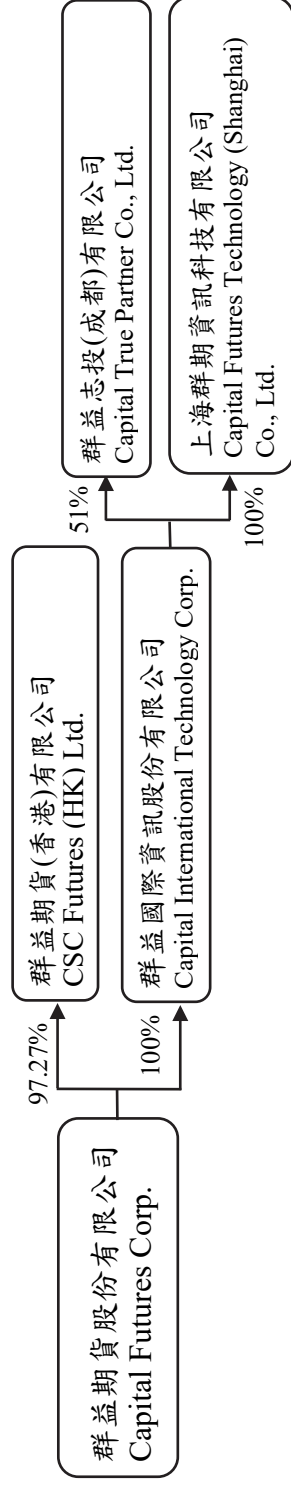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109年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組織圖：



附表一：關係企業子公司基本資料

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1998.12.09	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新紀元廣場中遠大廈32樓3204-3207室	HK\$220,000,000	證券交易 期貨合約交易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29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32樓	NTD50,000,000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008.08.20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區錦繡路1號4樓408-410室	CNY\$1,000,000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2016.10.14	中國上海浦東南路360號6樓S座	CNY\$4,000,000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附表二：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股%

推定原因	持有股份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不適用						

附表三：關係企業子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資料截止日：110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法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214,000,000	97.27%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敏曦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志鴻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政雍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梁正中	0	0
	法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0	0
	董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采	0	0
	監察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麗娟	0	0
	總經理	李文柱	0	0
	法人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	51%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法人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490,000	49%
	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0	0
	董事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Maria Zhang	0	0
	董事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Tobias Benjamin Hekster	0	0
	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采	0	0
	監事	True Partner China Holding Limited 代表人：Remco Janssen	0	0
	總經理	鄧毅	0	0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
	董事長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天山	0	0
	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毛振華	0	0
	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0	0
	監事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文采	0	0
	總經理	洪明男	0	0

附表四：關係企業子公司營運概況

資料日期為109.12.31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2,996	1,968	41,028	2,304	1,389	-1,549	-0.3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875,750	5,875,341	4,966,938	908,403	370,616	-28,222	-13,999	-0.06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013	6,882	1,789	5,093	20,104	945	1,144	1.14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8,863	16,247	482	15,765	25	-5,727	-2,321	-0.58

註：匯率(109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台幣：港幣= 3.643：1， 損益：台幣：港幣= 3.761：1。
 資產負債：台幣：人民幣= 4.352：1， 損益：台幣：人民幣= 4.341：1。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報第90-154頁。

(三)關係報告書：請參閱本報第227-231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天山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受文者：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本會計師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財證(六)字第〇四四四八號函之規定予以複核。此項複核工作係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關係報告書是否依照「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本會計師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無重大不符，出具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並未發現上述關係報告書之編製有違反「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亦未發現前述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其同期間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有重大不符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 達 暉



會 計 師 :

鍾 丹 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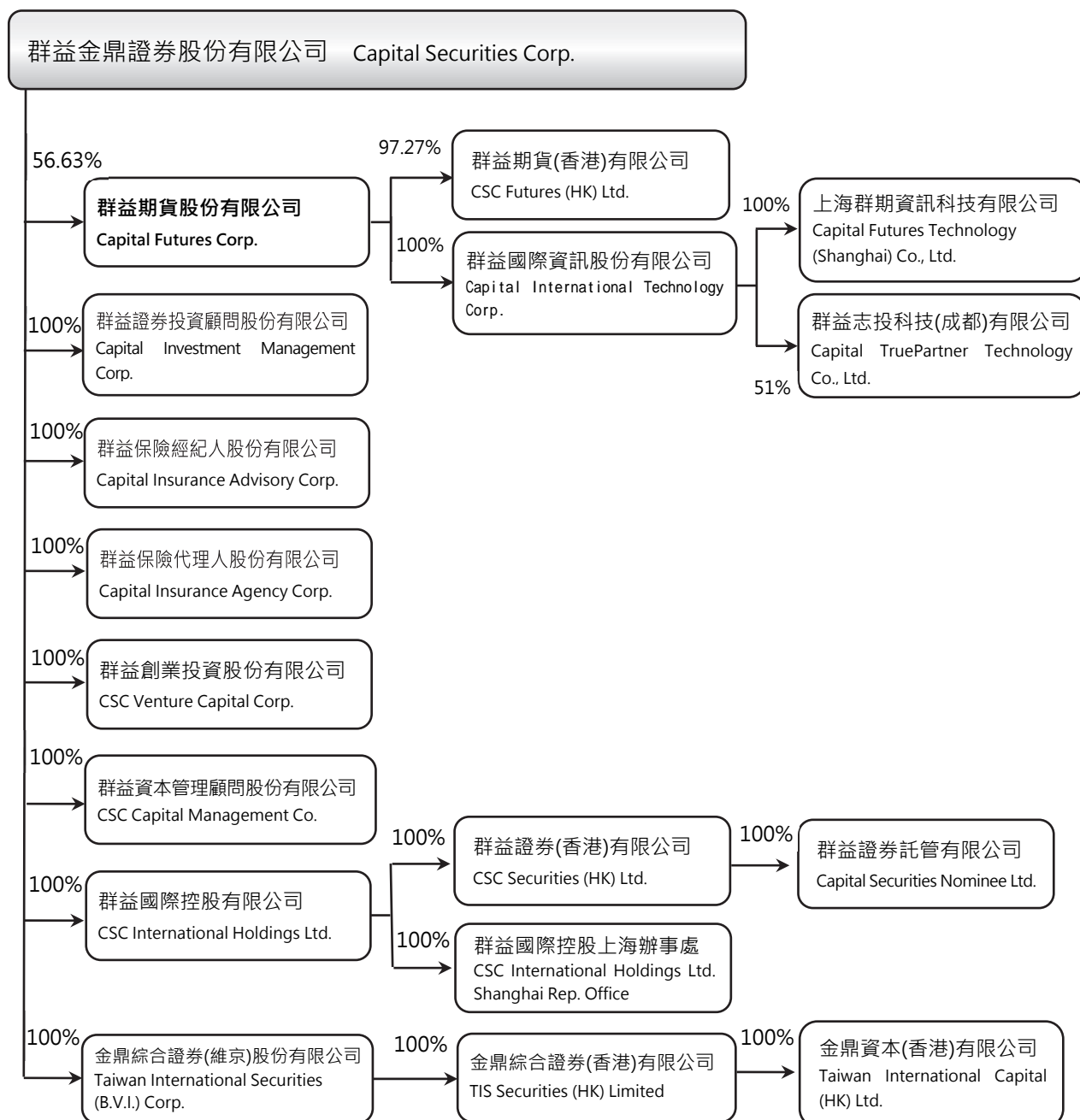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關係報告書—民國一〇九年度

一、集團關係子公司企業相關資料 - 集團關係企業組織圖及股權結構(%)

資料截止日：109年12月31日



二、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千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千股)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過半數之表決權	119,177	56.63%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天山 代表人：王濬智 代表人：劉敬村

三、進、銷貨交易情形：不適用

四、財產交易情形：不適用

五、資金融通情形：不適用

六、資產租賃情形：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名稱	標的物座落地點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109年租金費用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承租	敦南摩天大樓	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B1、B2與32樓	106.8.1~109.7.31、109.8.1~112.7.31	營業租賃	依目前市場價格	按月支付	無重大差異	16,175(註1)	正常	無

註1：係實際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租金支出，另存出保證金為4,450千元。

七、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民國一〇九年度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往來期貨交易經紀手續費收入4,876千元，另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期貨交易人權益為824,368千元，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之利息支出為149千元。
2.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應收(應付)款項情形：應收帳款2,679千元、應付帳款14,679千元、其他應收款3,841千元及其他應付款4,762千元。
3. 民國一〇九年度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收取利息收入為32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244,530千元，約定賣回日期為110年1月5日~110年1月15日，約定利率為0.16%-0.22%。
4. 民國一〇九年度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為51,091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利息支出為2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3,385千元。另，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為4,450千元。
5. 民國一〇九年度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646千元。
6. 民國一〇九年度受委託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人，其證券佣金收入為9,738千元。
7. 民國一〇九年度收取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息收入(押租金息)44千元
8. 民國一〇九年度委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期貨交易輔助人，支付佣金支出為183,659千元。
9. 民國一〇九年度支付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為50,391千元。
10. 民國一〇九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支出為502千元。
11. 民國一〇九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為300千元。
12. 民國一〇九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為16千元。
13. 民國一〇九年度支付予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文具印刷支出為80千元。

八、背書保證情形：不適用。

九、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孫天山

